

工程编号：2111-440306-04-01-91014600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宝安区庆宜华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8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	投标人填写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附表 1。
2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牵头单位）	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牵头单位）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或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业绩作为投标人业绩的合同金额仅计取施工部分金额。），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	提供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或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5 个的，第 5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业绩作为投标人业绩的合同金额仅计取施工部分金额。），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则还须提供发包人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业绩证明如无注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则不予认可）。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4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经理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管理机构及其他人员必须配备齐全，各专业工程师配备齐全。安全主任、造价工程师、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配置齐全。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5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6	承诺函及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函及承诺书，承诺函及承诺书内容及格式详见第三章，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7	其他（牵头单位）	（1）投标人（牵头单位）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注：提交政府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项目获奖证书，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10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10个的，第10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2）投标人（牵头单位）近3年（2021-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3）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4）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第一章 投标人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

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	拟分包单位名称	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如有）	备注
1	综合劳务工程	深圳市坤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良好	
		北京振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广州合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良好	
		浙江博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新天一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杰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良好	
		四川能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	ALC 隔墙板工程	深圳市虹建墙体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广东卓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广东宏宝隆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3	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润昕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	/	自行施工
5	建筑给水排水	/	/	自行施工
6	建筑电气工程	/	/	自行施工
7	智能建筑	/	/	自行施工
8	防水工程	深圳市科顺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苏州凯瑞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9	室外工程	深圳市润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淼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中深畅丰建筑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方格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良好	

10	燃气工程	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广东金泰辉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11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深圳天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	良好	
		徐州通域空间结构有限公司	良好	
12	幕墙工程	杭州铭匠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徐州通域空间结构有限公司	良好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致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锦鑫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诚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安联幕墙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3	人防工程	广东百通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华安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4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	/	自行施工
15	泛光照明工程	/	/	自行施工
16	消防工程	广东合建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广东安道易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安徽正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7	防火门窗工程	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艾斯沃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欧亚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深圳市合生元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良好

备注：

（1）投标人根据自身管理要求，填报上述表格中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例如：劳务分包、幕墙分包、蒸压加气混凝土（ALC）隔墙板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人防工程建设工程、燃气工程等），并填写拟分包名单，每家分包单位不少于3家；

（2）拟分包单位应具备与投标人合作的经验，须提供不少于1项承接过投标人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佐证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如有）；提供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记录，如尚未开展履约评价可不提供；

（3）投标人中标后在实施上表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分包时，应优选上表中的单位，若未按照上表委托的，上表以外的单位应具备不低于上表对应单位的资质，最终的分包单位应报监理人审核、发包人备案；

（4）投标人应当诚信申报，承诺所提供的上表中的相关佐证材料全部真实有效，否则，一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招标人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业绩证明资料

### 1 综合劳务工程

#### 1.1 深圳市坤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b>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b> <small>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DIVISION CORP. LTD</small>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00 2022 005 03 016】	
<b>【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7）4-12 南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b> <b>综合劳务（II标段）分包合同</b>	
甲方（承包人）：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u>
乙方（分包人）：	<u>深圳市坤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u>
签约地点：	<u>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u>
签约时间：	<u>2022/10/31</u>
第 1 页 共 229 页	



##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坤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殿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十路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1003】  
联系电话：【0755-27791212 13802577513】  
资质证书号码：【D344091127】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7）4-12 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综合】劳务分包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7）4-12 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II 标段）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甲方提供设备除外）、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一级配电箱以下的用电（含合格二、三级配电箱及电缆电线）、包楼层（包含地下部分、地上部分）内临水临电临时消防由乙方包工包料负责、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二次转运、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

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 二、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2.1 承包范围：【乙方承包范围为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含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及粗装修工程等，范围划分详见附件《凤塘项目 4-12 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工程报价清单-II 标段》。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业主(开发商)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价格不另调整，乙方不得提出异议，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2.2 工作内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包括现场内材料的水平、垂直运输和多次转运)、措施项目(爬架搭拆除外)、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 2.3 施工区段划分

本工程共划分【2】个标段，分界线南侧为 I 标段，北侧为 II 标段，其中乙方负责【II 标段】标段施工，包含【A-1、A-2、C-1、C-2、C-3 的地下室及塔楼区域】，各标段划分详见附件“标段划分图”。

2.4 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2.4.1 业主(指甲方的甲方，即开发商或建设单位，下同)指定的所有分包工程。

2.4.2 由甲方另行分包的专业工程：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精装修工程、幕墙工程、土石方工程、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防水工程、栏杆工程、防火门工程、烟道工程、外墙涂料工程、大型内墙涂料工程、门窗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环氧地坪工程、室外大型道路、园林绿化工程、沥青路面、车道标识工程、CI 工程、办公区生活区临建工程、塔吊电梯、外墙爬升架工程及其它甲方认为有必要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等(以上分包工程内容甲方也可根据需要，按乙方资质情况选择部分分包给乙方施工，具体参见乙方《综合劳务(II 标段)工程报价清单》)。

2.5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超出原图纸工程量和增加清单单价不予调整由乙方承担。如深化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样板工地
- 国家AAA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 / 】。

5.3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 确保中建CI达标工程，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

5.4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条例》要求。

5.5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5.6 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0】元。

## 六、合同价款与形式

6.1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57846003.21】元（大写：人民币【伍仟柒佰捌拾肆万陆仟零叁元贰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价格为¥【56161168.16】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3】%，税额为¥【1684835.05】元。

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

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盖章确认的结算金额。甲方委派项目经理【胡鹏程】为项目结算审核人，最终结算金额以公司最终审核金额为准。

6.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形式二：固定总价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6.3 本合同涉税项目适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及适用增值税率

计税方法（请勾选）：

方法一：一般计税方法

方法二：简易计税方法

税票类型（请勾选）：

类型一：增值税专用发票

类型二：增值税普通发票

合同总金额大于 100 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地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7.2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7.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7.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7.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中建四局深

中建四

风险。

7.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其他

8.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8.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中建四局深圳总包公司 王静

## 1.2 北京振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4 001】

### 【观城项目 05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北京振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11 月 6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北京振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敏】

住所：【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 73 号 1 幢 1 层 A67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观城项目 05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作业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城项目 05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 330 号】。
3. 承包方式：【包工、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施工现场临水临电、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场内转运（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包清单范围未列明但工程建设需要的一切配合性用工等】

###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1、劳务工程作业范围及工作：【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工程及精装修工程等，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发包人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作业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包括现场内材料的水平、垂直运输和二次转运）、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

2、施工区段划分：本工程共划分【两】个标段，其中乙方负责【劳务 1】标段施工。

3、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 (1) 发包人指定的所有分包工程。  
 (2) 由甲方另行分包的专业及其他工程。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6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77】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序号	关键节点工期	一单元	二单元	三单元	五单元	备注
1	进场时间	2024/11/10	2024/11/10	2024/11/10	2024/11/10	1
2	开工时间	2024/11/16	2024/11/14	2024/11/14	2024/11/14	2
3	地下室结构开始时间	2024/11/16	2024/11/14	2024/11/14	2024/11/14	3
4	地下室结构结束时间	2025/03/04	2025/03/02	2025/03/01	2025/02/25	4
5	塔楼结构开始时间	2025/03/05	2025/03/03	2025/03/02	2025/02/26	5
6	塔楼结构结束时间	2025/12/29	2025/12/27	2025/10/23	2025/07/16	6
7	竣工验收完成时间	2026/06/11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并符合【/】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33459958.92】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肆拾伍万玖仟玖

佰伍拾捌元玖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32485397.01】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974561.91】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380379.84】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捌万零叁佰柒拾玖元捌角肆分】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4. 图纸；
5. 通用条款；
6. 投标函及其附件；
7.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对招标文件已核查过，对图纸重难点已分析，能满足项目工期节点、质量、安全等要求。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附则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盖章后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3 广州合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3 014】

## 【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广州合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3】年【11】月【10】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州合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旭】**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福龙路1号祥昭大厦150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观城项目01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作业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城项目01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330号】**。

3. 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合同约定由甲方供应材料除外）、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施工现场临水临电、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场内转运（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1. 劳务工程作业范围及工作：**【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工程及精装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临水临电工程等，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建设单位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作业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本工程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符合【合格，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获得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60556521.2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零伍拾伍万陆仟伍佰贰拾壹元贰角零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8792739.03】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763782.17】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5760850.85】元（大写：人民币¥【伍佰柒拾陆万零捌佰伍拾元捌角伍分】元）。

####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对招标文件已核查过，对图纸重难点已分析，能满足项目工期节点、质量、安全等要求。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附则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4 浙江博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3 012】

### 【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浙江博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3】年【11】月【10】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浙江博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字】**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海虹街道东海大道 258 号二层 A220 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作业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 330 号】**。

3. 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合同约定由甲方供应材料除外）、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施工现场临水临电、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场内转运（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1. 劳务工程作业范围及工作：**【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工程及精装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临水临电工程等，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建设单位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作业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本工程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符合【合格，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获得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36756034.59】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柒拾伍万陆仟零叁拾肆元伍角玖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35685470.48】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070564.11】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3143379.32】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肆万叁仟叁佰柒拾玖元叁角贰分】元）。

####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对招标文件已核查过，对图纸重难点已分析，能满足项目工期节点、质量、安全等要求。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附则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5 深圳市新天一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05 03 025】	
<b>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6）4-10 南地 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标段 I 劳务分包合同</b>	
 <b>中建</b>	
2023 年 02 月 24 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新天一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欠法】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 2 号楼 A 座 10 层 1018 号房】

联系电话：【13902459851】

资质证书号码：【D344068855/DL34401333】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6）4-10 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综合】劳务分包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凤塘项目（宝安 A308-126）4-10 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II 标段）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大道凤塘大道】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甲方提供设备除外）、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一级配电箱以下的用电（含合格二、三级配电箱及电线电缆）、包楼层（包含地下部分、地上部分）内临水临电临时消防由乙方包工包料负责、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二次转运、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

5.6 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0】元。

## 六、合同价款与形式

6.1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76203434.62】元（大写：人民币【柒仟陆佰贰拾万叁仟肆佰叁拾肆元陆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格为¥【73983917.11】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3】%，税额为¥【2219517.51】元。

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盖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6.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形式二：固定总价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6.3 本合同涉税项目适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及适用增值税率

计税方法（请勾选）：

方法一：一般计税方法

方法二：简易计税方法

税票类型（请勾选）：

类型一：增值税专用发票

类型二：增值税普通发票

合同总金额大于100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

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地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7.2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7.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7.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7.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7.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其他

8.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8.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 1.6 深圳市杰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07】

###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 综合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杰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_\_\_\_\_

签约时间：2023年11月10日\_\_\_\_\_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杰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勇】**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广深路福永段 109 号锦灏大厦 110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工程**【综合】**劳务分包作业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综合劳务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东侧】**。

3. 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合同约定由甲方供应材料除外）、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临水临电、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场内转运、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1. 劳务工程作业范围及工作：**【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工程及粗装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临水临电工程等，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建设单位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作业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包括现场内材料的水平、垂直运输和二次转运）、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符合【合格，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58384023.91】元（大写：人民币【伍仟捌佰叁拾捌万肆仟零贰拾叁元玖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6683518.36】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700505.55】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6579305.25】元（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柒万玖仟叁佰零伍元贰角伍分】元）。

####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7 四川能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4 002】

### 【观城项目 05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四川能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11 月 6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四川能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德清】

住所：【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松涛镇马兵村四组29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观城项目05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作业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城项目05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330号】。  
3. 承包方式：【包工、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持证）、包施工现场临水临电、包常规实验试件制作及检测配合（原材料检测费用由材料提供方承担）、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持证）、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场内转运（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施工范围内的零星材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包清单范围未列明但工程建设需要的一切配合性用工等】

###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1、劳务工程作业范围及工作：【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所有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工程及精装修工程等，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发包人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工程量清单】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作业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包括现场内材料的水平、垂直运输和二次转运）、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

2、施工区段划分：本工程共划分【两】个标段，其中乙方负责【劳务2】标段施工。

3、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 (1) 发包人指定的所有分包工程。
- (2) 由甲方另行分包的专业及其他工程。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6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77】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序号	关键节点工期	一单元	二单元	三单元	五单元	备注
1	进场时间	2024/11/10	2024/11/10	2024/11/10	2024/11/10	1
2	开工时间	2024/11/16	2024/11/14	2024/11/14	2024/11/14	2
3	地下室结构开始时间	2024/11/16	2024/11/14	2024/11/14	2024/11/14	3
4	地下室结构结束时间	2025/03/04	2025/03/02	2025/03/01	2025/02/25	4
5	塔楼结构开始时间	2025/03/05	2025/03/03	2025/03/02	2025/02/26	5
6	塔楼结构结束时间	2025/12/29	2025/12/27	2025/10/23	2025/07/16	6
7	竣工验收完成时间	2026/06/11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并符合【/】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35506444.41】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伍拾万陆仟肆佰

肆拾肆元肆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34472276.13】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034168.28】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3398424.02】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肆佰贰拾肆元零贰分】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4. 图纸；
5. 通用条款；
6. 投标函及其附件；
7.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并同意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劳务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对招标文件已核查过，对图纸重难点已分析，能满足项目工期节点、质量、安全等要求。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附则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盖章后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2 ALC 隔墙板工程

### 2.1 深圳市虹建墙体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8 03 043】

# 【鼎湖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ALC 轻质墙板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虹建墙体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8月15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虹建墙体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锦】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8号创维创新谷2#A120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2号、5号厂房）ALC轻质墙板】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鼎湖科技园项目总承包ALC轻质墙板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临时用水用电、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措施、包配合、包安全生产（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不含增值税）、包治安、包验收、包检测、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设计深化、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一切为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发生的费用】。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轻质墙板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

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2月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6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19613084.77】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陆拾壹万叁仟零捌拾肆元柒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7993655.75】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1619429.02】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 2.2 广东卓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3 023】

### 【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ALC 轻质墙板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广东卓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7月1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东卓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家禄】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怡心社区吉祥三路 15 号 7 栋 3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ALC 轻质墙板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ALC 轻质墙板工程】专业分包。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 330 号】。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图纸深化、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临时用水用电、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措施、包配合、包安全生产（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不含增值税）、包治安、包验收、包检测、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一切为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发生的费用】。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轻质墙板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4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9】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应符合【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约定。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1. 暂定签约合同价：¥【4376985.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叁拾柒万陆仟玖佰捌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42495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肆万玖仟伍佰元整】），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27485.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柒仟肆佰捌拾伍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 2.3 广东宏宝隆科技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4 03 017】

### 【鄱阳科技园总承包】项目 【ALC 轻质隔墙板】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广东宏宝隆科技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3 年 9 月 21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东宏宝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树鑫】

住 所：【惠州市惠阳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鄞阳科技园总承包项目（I标段）ALC轻质隔墙板】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鄞阳科技园总承包项目（I标段）ALC轻质隔墙板】。
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4】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2 / 93

CSCCC

中建

1. 签约合同价：¥【34509384.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伍拾万零玖仟叁佰捌拾肆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31659985.32】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2849398.6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

3 / 93

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3 装饰装修工程

#### 3.1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1 03 031】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  
标段）】**

**【精装修工程（标段二）】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3年12月16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刚】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经二路 13 号中饰大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工程（标段二）】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 标段）精装修工程（标段二）】。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精装修（标段二）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

《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81】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质量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本项目需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三星级标准（1栋、2栋三星，3栋、4A栋、4B栋二星）。确保人才安居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每年至少保证一个季度排名前三。】。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72220045.56】元（大写：人民币【柒仟贰佰贰拾贰万零肆拾伍元伍角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66256922.53】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5963123.0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3.2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1 03 030 】

**【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  
标段） 】**

**【精装修工程（标段一）】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3年12月16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佳凯】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梓浩泰工业区A栋2A】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工程（标段一）】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标段）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精装修（标段一）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

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81】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质量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本项目需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三星级标准（1栋、2栋三星，3栋、4A栋、4B栋二星）。确保人才安居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每年至少保证一个季度排名前三。】。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45529802.87】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伍拾贰万玖仟捌佰零贰元捌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41770461.35】元，增值

税税率【 9% 】，增值税为¥【 3759341.5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

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3.3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2 03 009 】

**【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  
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  
【精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05月30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超铭】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步行街 C1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精装修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沿江西路 248 号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内。】。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精装修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给人指定

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5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9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并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工程。】。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若出现由承包人承担责任的重大安全事故，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每起叁万元的罚款。】。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52061197.35 】元（大写：人民币【 伍仟贰佰零陆万壹仟壹佰玖拾柒元叁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0544851.80 】元，增值税税率【 3% 】，增值税为¥【 1516345.5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3.4 深圳市润昕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0 03 016 】

# 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 标段一精装修分包合同



中建

2023 年 07 月 27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 】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润昕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林加真 】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华通大厦 1607 室 】  
联系电话：【 0755-84865948 】  
资质证书号码：【 D244440076 】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资质专业及等级：【 壹级 】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的【标段一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 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 项目标段一精装修工程 】

1.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玉兰路与红棉路交汇处 】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

#### 四、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① 安全生产目标：【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② 文明施工目标（选项）：

- 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其他：【达到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样板工地、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标准。】。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以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 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77006667.01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柒佰万

陆仟陆佰陆拾柒元壹分】），不含税价格为¥【 70648318.36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6358348.65 】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结算系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加盖公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5.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形式二：固定总价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5.3 本合同涉税项目适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及适用增值税率

计税方法（请勾选）：

方法一：一般计税方法

方法二：简易计税方法

税票类型（请勾选）：

类型一：增值税专用发票

类型二：增值税普通发票

合同总金额大于 100 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不含税）的 3%，并将该合同总产值（不含税）的 3%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发票备注栏明确备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六、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6.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6.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

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6.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生地风险。

6.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乙方（盖章）：



4 通风与空调工程——自行施工

5 建筑给水排水——自行施工

6 建筑电气工程——自行施工

7 智能建筑——自行施工

8 防水工程

8.1 深圳市科顺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CSCB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4 003 03 006 】	
【 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9、10、11 】工程	
【标段一防水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b>中建</b>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科顺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科顺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磊】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侨香路香年广场C座7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标段一防水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9、10、11 标段一防水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沿江西路 248 号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内】。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措施费（现场塔吊、施工电梯免费提供不另行收取费用，现场无塔吊、施工电梯时则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施工现场内转运，外脚手架甲方提供，其余操作架乙方自行承担）、技术支持服务费用、深化设计费、售后服务费、材料送检费用、防水工程的整体实验测试费（含防水施工后蓄水、挡水施工费）、管理费、保险、利润、规费及税金（增值税除外）、完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本目标段一防水工程（9号楼）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防水工程作业，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包括乙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该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措施或准备工作，乙方应为本工程其他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6】月【1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

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07】月【0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2.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争创东莞市优良样板工程。】。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伤亡事故死亡人数为零。争创东莞市双优工地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636373.3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陆仟叁佰柒拾叁元叁角】），其中不含税价款为¥【617838.16】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8535.14】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8.2 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03 010 】

【 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 】工  
程  
【 防水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3 年 09 月 2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德殿】

住 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988 弄 1 号 602 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防水】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防水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 330 号】。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措施费（现场塔吊、施工电梯免费提供不另行收取费用，现场无塔吊、施工电梯时则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施工现场内转运，外脚手架甲方提供，其余操作架乙方自行承担）、技术支持服务费用、深化设计费、售后服务费、材料送检费用、防水工程的整体实验测试费（含防水施工后蓄水、挡水施工费）、管理费、保险、利润、规费及税金（增值税除外）、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防水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9】月【25】，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03】月【25】。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2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6869106.47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捌拾陆万玖仟壹佰零陆元肆角柒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6669035.41 】元，增值税税率【 3% 】，增值税为¥【 200071.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8.3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12 】

## 【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 】 【 防水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3 年 12 月 1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造成】

住 所：【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福路 33 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 防水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防水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东侧】。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措施费（现场塔吊、施工电梯免费提供不另行收取费用，现场无塔吊、施工电梯时则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施工现场内转运，外脚手架甲方提供，其余操作架乙方自行承担）、成品保护费、因施工质量不良而支出的工程维修费、保养费、现场管理人员及工人食宿费、与施工相关的财产、设备、人员的安全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执行施工期间现行政府文件）、配合临检费、自身收口范围内的清理费、二次搬运费、技术支持服务费用、深化设计费、售后服务费、材料送检费用、防水工程的整体实验测试费（含防水施工后蓄水、挡水施工费）、管理费、保险、利润、规费及税金（增值税除外）、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 防水 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

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1】月【05】，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01】月【15】。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76】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广东省工程优质奖】。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广东省安全文明工地】。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14327188.76】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叁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捌元柒角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3909892.00】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417296.76】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8.4 苏州凯瑞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中建四局 2024 年度防水工程专业分包模式 华南区域框架协议

(协议编号: 中建四局 00 00 2024 000 03 004)



2024 年 06 月

# 框架协议

招标单位（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乙方）：苏州凯瑞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中建四局防水专业工程华南区域项目施工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一、框架协议签订依据

本协议签订依据招标编号为：csccec202405110000789007 的中建四局 2024 年度防水工程专业分包模式华南区域联采，具体包括招标过程中有效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来往确认函件、以及甲方关于集中采购的招标管理规定。

## 二、协议范围

1. 本协议对本次招标区域内的中建四局各分子企业均有同等的效力。

2. 区域：华南区域。

华南（广东、广西、海南）

3. 框架协议有效期：双方盖章之日至下次同区域同品类联合集中采购招标完成为止。

##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付款方式

1. 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防水工程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措施费（现场塔吊免费提供不另行收取费用，现场无塔吊时则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施工现场内转运，外脚手架甲方提供，其余操作架乙方自行承担）、技术支持服务费用、深化设计费、售后服务费、材料送检费用、防水工程的整体实验测试费（含防水施工后蓄水、挡水施工费）、管理费、保险、利润、规费及税金（增值税除外）等，甲方免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凯瑞伦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4年07月04日

日期：2024年07月02日

## 9 室外工程

### 9.1 深圳市润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4 03 060】

# 【 鄱阳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A 标段） 】

## 【 室外工程 】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润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04 月 16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润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迪】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洋下大道 8 号凯悦大厦 9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室外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鄱阳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A 标段）室外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黎光工业区 】。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室外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满足甲方及业主要求】。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要求。满足甲方及业主要求】。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 3883231.60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捌拾捌万叁仟贰佰叁拾壹元陆角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562597.80 】元，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为¥【 320633.8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9.2 深圳市淼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04 03 020 】

### 【 鸿鹭科技园项目 】 【 市政道路工程 】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淼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08 月 18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淼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洪】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南新路 15 号 1983 创意小镇  
C5 栋  
3F18A】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市政道路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鸿鹭科技园项目市政道路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二级配电箱以下的临时箱线等、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检测费用、含烟道专利使用费、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满足设计规范及施工图纸要求所需一切费用、包施工现场协调及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本项目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市政道路工程作业，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包括乙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该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措施或准备工作，乙方应为本工程其他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8】月【2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2.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确保获得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8373429.27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叁拾柒万叁仟肆佰贰拾玖元贰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8129542.98 】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 243886.29 】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 9.3 深圳市中深畅丰建筑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6 33 012 】

# 观城项目 01 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室外分包合同



中建

2023 年 4 月 9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中深畅丰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泽彪】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环二路48号建谷动力物业5层508B】

联系电话：【0755-28191428】

资质证书号码：【D344406351】

发证机关：【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3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观城项目01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室外】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观城项目01号规划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西部观澜街道】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图纸深化、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包塞缝、包预埋、包成品保护、包治安、包检验试验、包验收通过、包配合的检查、包资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室外】工程作业。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

关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分包人的履约情况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随时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1.5.1 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根据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

#### 1.6 施工区段划分

本工程共划分【 / 】标段，其中乙方负责【 / 】标段施工，包含【 / 】，各标段划分详见附件“标段划分图”（若有）。

1.7 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1.7.1 建设单位指定的所有分包工程。

1.7.2 由甲方另行分包的专业工程：【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工程、精装修工程、幕墙工程、土石方工程、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栏杆工程、防火门工程、烟道工程、外墙涂料工程、大型内墙涂料工程、门窗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环氧地坪工程、室外大型道路、沥青路面、车道标识工程、CI工程、办公区生活区临建工程、塔吊电梯、外墙爬升架工程及其它甲方认为有必要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等】。

1.8 乙方清楚知晓按照甲方确认的所有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超出原图纸工程量的费用和增加的价款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可在结算中扣除相应款项。若非乙方原因深化图纸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由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初审，项目部完成初审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9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10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 二、分包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8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17 】日（实际完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完工通

其他：【 / 】。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 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6821559.15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捌拾贰万壹仟伍佰伍拾玖元壹角伍分 】），不含税价格为¥【 6622872.96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3 】%，税额为¥【 198686.19 】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 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结算系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加盖公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5.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形式二：固定总价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乙方（盖章）



## 9.4 深圳市方格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19 005 03 018】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 1 号地  
块项目室外园建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方格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19 年 12 月 3 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 1 页 共 126 页

王景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方格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黎国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十二层A01】

联系电话：【13825265528】

资质证书号码：【D344459373】

发证机关：【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6年3月26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1号地块】项目的【室外园建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1号地块项目室外园建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图纸深化、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包塞缝、包预埋、包成品保护、包治安、包检验试验、包验收通过、包配合的检查、包资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

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4】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下雨、高温、低温、大风、停水、停电等各类因素影响。

2.3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乙方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项目部确定施工工期节点，并签字盖章。未按照约定的施工节点完成的，按照违约条款处罚】。

2.4 深化图纸工期：开始日期：【 / / 】年【 / / 】月【 / / 】日，结束日期【 / / 】年【 / / 】月【 / / 】日，深化时间共【 / / 】天。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图纸深化，甲方根据项目部提交的解约申请书，有权解除合同，不进行任何经济补偿，乙方对此无异议。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及符合深圳市工务署对于本工程的要求】

3.2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双方约定为：【文明工地及符合深圳市工务署对于本工程安全文明的要求】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11796535.69】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柒拾玖万陆仟伍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元），不含税价格为¥【10822509.80】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974025.88】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 10 燃气工程

### 10.1 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CSCEC4sz-2018-006WHZX-专业分包 027】

## 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 【 燃气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2023年12月09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雪文】**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银湖社区金碧路46号7楼702-710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燃气】**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东临安托山六路，西侧为安托山五路，南侧为侨香三道，北靠侨香四道】**。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图纸深化、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包塞缝、包预埋、包成品保护、包治安、包检验试验、包验收通过、包配合的检查、包资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燃气分包工程作业。**

包括但不限于：燃气工程接驳、燃气工程等相关全部工作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及为完成实体工作的一切措施。

4.1 包括燃气管道、减压阀、阀门、计量表等，负责室外燃气管道与市政燃气管道的报建、接驳、验收等，并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燃气开户；燃气施工须具备燃气工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296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陆仟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71559.63】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24440.37】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0.2 广东金泰辉建设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15 33 020】

#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燃气工程分包合同



2023 年 月 日  
2023/06/20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广东金泰辉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蓝贵添】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北环大道7036号建安工业区1栋（金来达汽配城B栋）6层605】

联系电话：【0755-82812008】

资质证书号码：【D244398021】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12-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的【燃气】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燃气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98号】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图纸深化、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包塞缝、包预埋、包成品保护、包治安、包检验试验、包验收通过、包配合的检查、包资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施工过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751525.17】元（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壹仟伍佰贰拾伍元壹角柒分】），不含税价格为¥【689472.63】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62052.54】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结算系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加盖公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5.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形式二：固定总价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5.3 本合同涉税项目适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及适用增值税率

计税方法（请勾选）：

方法一：一般计税方法

方法二：简易计税方法

税票类型（请勾选）：

类型一：增值税专用发票

类型二：增值税普通发票

合同总金额大于 100 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不含税）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不含税）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发票备注栏明确备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六、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6.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6.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6.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6.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0.3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深圳  
中建四局  
中国建设  
中国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19 005 03 019】

2021.12.30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 1 号地  
块项目燃气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四局  
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 王静 szwangjing

甲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1 年 12 月 30 日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 1 页 共 96 页

陈显年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瑞钧】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6号楼203】

联系电话:【13828822180】

资质证书号码:【D244200414】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12月31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1号地块】项目的【燃气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1号地块项目燃气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图纸深化、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包塞缝、包预埋、包成品保护、包治安、包检验试验、包验收通过、包配合的检查、包资料、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及符合深圳市工务署对于本工程的要求】

3.2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双方约定为：【文明工地及符合深圳市工务署对于本工程安全文明的要求】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9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万元整】元），不含税价格为¥【825688.07】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74311.93】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合同专用章(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王书昆

乙方（盖章）：  
瑞龙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瑞龙

开户名：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账号：44250100001200001531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 11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 11.1 深圳天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1 03 039】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  
标段）】

【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天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12月23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天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胜元】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环城南路5号坂田国际中心B栋二层21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标段）园林景观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二级配电箱以下的临时箱线等、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检测费用、含烟道专利使用费、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包治安、包验收、包风险、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满足设计规范及施工图纸要求所需一切费用、包施工现场协调及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园林景观工程作业，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工程量清单》】。

包括乙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该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措施或准备工作，乙方应为本工程其他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23】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04】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2.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质量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本项目需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三星级标准（1栋、2栋三星，3栋、4A栋、4B栋二星）。确保人才安居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每年至少保证一个季度排名前三。】。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10539258.56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伍拾叁万玖仟贰佰伍拾捌元伍角陆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9669044.55 】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 870214.01 】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11.2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缩小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 】

**【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 】工程**  
**【 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 年 04 月 21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 1#楼 18A】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东侧】。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园林景观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

《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4】月【2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确保获得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5296108.45】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零捌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141852.86】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54255.59】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1.3 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缩小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03 03 013 】

## 【 鸿湖科技园项目 】 【 园林景观工程 】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庞哲】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二路5号捷顺科技中心  
B1702-17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鸿湖科技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水丰路】。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园林景观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

《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0】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4】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质量创优目标达到市优质工程、省优质工程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无安全责任事故，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文明施工目标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1379367.25】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柒万玖仟叁佰陆拾柒元贰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339191.50】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40175.75】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2 幕墙工程

### 12.1 杭州铭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1 003 03 002】

卫光生命科学园（二期）3号楼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幕墙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杭州铭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1年9月17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 1 页 共 106 页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杭州铭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慧】

住 所：【杭州市拱墅区美都广场E座1013室】

联系电话：【13958105077】

资质证书号码：【D233293050】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4月06月至2026年04月05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卫光生命科学园（二期）3号楼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卫光生命科学园（二期）3号楼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幕墙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北圳路西、碧成路南、碧美路北路】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图纸深化、包风险、包检测、包劳保、包保险、包赶工、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栏杆、铝合金门窗框、玻璃等材料需用塑料薄膜保护）、包治安、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8】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24】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实际竣工日期以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无论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是否一致，乙方均已在报价中考虑了该项风险，不得再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深化图纸工期：开始日期：【2021】年【9】月【17】日，结束日期【2021】年【9】月【30】日，深化时间共【14】天。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图纸深化，甲方根据项目部提交的解约申请书，有权解除合同，不进行任何经济补偿，乙方对此无异议。

2.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下雨、高温、低温、大风、停水、停电等各类因素影响。

2.3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乙方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项目部确定施工工期节点，并签字盖章。未按照约定的施工节点完成的，按照违约条款处罚】。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达到【/】质量奖项，乙方应严格执行甲方的质量保证体系及项目部质量管理规定，认真按照施工图、设计变更以及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设计的要求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要求，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3.2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双方约定为：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达到深圳市文明工地的标准。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13134006.89】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壹拾叁万肆仟零陆元捌角玖分】），不含税价格为¥【12049547.61】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1084459.28】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 12.2 徐州通域空间结构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2 03 011】

# 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配套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 幕墙及铝窗工程合同



2023 年 月 日  
2023年09月04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徐州通域空间结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宪生】  
住 所：【江苏徐州经济开发区通域集团院内】  
联系电话：【0516-87981288】  
资质证书号码：【D232046365】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12-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配套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幕墙及铝窗】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配套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及铝窗专业分包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梨园路交汇处】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施工图设计、包深化设计以及相关的配合服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运输、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保险、包安保、包文明施工、包环保清洁、包检验试验、包成品保护、包措施费(脚手架、吊篮施工等措施)、包预埋件及后置预埋的施工及相关检测、包预留洞口的修补、包各类行政规费、包税金、包设备安装和调试、包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包过程结算和最终结算的编制及与建设单位的核对工作、包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幕墙、铝窗及栏杆】工程作业，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范围内的外立面门窗、石材幕墙系统、框架幕墙系统、金属板幕墙系统、格栅百叶幕墙系统、全玻璃幕墙系统、采光顶幕墙系统（含钢结构）、系统窗系统、零星钢结构及配套楼承板、钢结构屋架、金属玻璃雨棚、室外吊顶等预留预埋、与室外工程的交界处的处理工作，详细参考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最终工程量以施工图纸、深化图纸、现场施工最小值计量。**

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分包人的履约情况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随时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没有任何异议。**】**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根据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

1.6 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1.7 乙方清楚知晓按照甲方确认的所有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超出原图纸工程量的费用和增加的价款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可在结算中扣除相应款项，若非乙方原因深化图纸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由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初审，项目部完成初审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8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9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10 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现场所需电源、水源接驳点，乙方现场施工阶段和调试阶段的用电用水必须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费用按照合同结算总价的**【 1 】%**扣除。

## 二、分包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 / 】。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以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10900000.1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玖拾万元壹角捌分】），不含税价格为¥【10000000.17】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900000.01】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结算系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加盖公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5.2 合同价格形式（请勾选）：

- 形式一：固定综合单价
- 形式二：固定总价
- 形式三：下浮率合同

形式四：其他【        】

5.3 本合同涉税项目适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及适用增值税率

计税方法（请勾选）：

方法一：一般计税方法

方法二：简易计税方法

税票类型（请勾选）：

类型一：增值税专用发票

类型二：增值税普通发票

合同总金额大于 100 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不含税）的 3%，并将该合同总产值（不含税）的 3%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发票备注栏明确备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六、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6.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6.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6.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6.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2.3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6 03 029】

# 【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幕墙工程及泛光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2024年08月13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景】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盐龙大道辅道与如意路交叉口东南角地块。】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及泛光】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及泛光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盐龙大道辅道与如意路交叉口东南角地块】。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运输、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保险、包安保、包文明施工、包环保清洁、包检验试验、包成品保护、包措施费（脚手架、吊篮施工等措施）、包预埋件及后置预埋的施工及相关检测、包预留洞口的修补、包各类行政规费、包税金、包设备安装和调试、包施工图深化设计以及相关的配合服务、包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包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本项目幕墙及泛光工程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幕墙工程作业，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 工程量清单】。

包括乙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该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措施或准备工作，乙方应为本工程其他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28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6】**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停水、停电、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政府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各类因素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2. 工期节点要求：

序号	名称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项目裙楼以下工程封闭完成		2024年11月30日		
2	B座封闭完成		2024年10月30日		
3	A座封闭完成		2025年3月30日		
4	泛光工程完成		2025年3月30日		
5	组件达到预期转换效率		/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发包人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发包人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发包人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满足规范要求】**，创优要求：**【创国家优质工程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创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59590771.34】**元（大写：人民币**【伍仟玖佰伍拾玖万零柒佰柒拾壹元叁角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4670432.42】**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4920338.92】**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 12.4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4575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DIVISION CORP. LTD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05 03 010 】

**景祥大厦项目门窗及幕墙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2 年 8 月 25 日  
签约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第 1 页 共 108 页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能茂】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槟榔道1号吉虹研发大楼A栋5层】

联系电话：【0755-82755228】

资质证书号码：【D244167307】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年12月31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景祥大厦】项目的【门窗及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景祥大厦项目门窗及幕墙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福田区莲花康欣社区景园路111号】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图纸深化（若甲方未做深化，乙方做；若甲方负责，则乙方按图施工无需深化）、包风险、包检测、包保险、包赶工、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栏杆、铝合金门窗框、玻璃等材料需用塑料薄膜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施工现场及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协调配合、包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总包施工范围内的门窗及幕墙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和清单；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

省级现场会

其他：【争创安全文明施工“观摩工地”】。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保证在承包人及其上级单位达标管理综合检查评分达到【90】分以上，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④ 奖励办法：【 / 】。

⑤ 惩罚办法：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项目标准，每次罚款 2000 元。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12310494.89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零肆佰玖拾肆元捌角玖分 】元），不含税价格为¥【 11294032.01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税额为¥【 1016462.88 】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1938

## 12.5 深圳市致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0 03 015 】

# 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 幕墙预留预埋工程合同



2023 年 月 日

2023/06/12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致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加真】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中泰粮食大厦11楼】

联系电话：【0755-84865948】

资质证书号码：【D244169343】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的【幕墙预留预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幕墙预留预埋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玉兰路与红棉路交汇处】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施工图设计、包深化设计以及相关的配合服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运输、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保险、包文明施工、包环保清洁、包检验试验、包成品保护、包措施费(脚手架、吊篮施工等措施)、包后置预埋的施工及相关检测、包预留洞口的修补、包各类行政规费、包税金、包设备(除承包人另行分包的设备)安装和调试、包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包过程结算和最终结算的编制及与建设单位的核对工作、包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

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幕墙预留预埋】工程作业，包括但不限于【总包施工范围内的外立面门窗、石材幕墙系统、框架幕墙系统、金属板幕墙系统、格栅百叶幕墙系统、全玻璃幕墙系统、采光顶幕墙系统（含钢结构）、系统窗系统、零星钢结构及配套楼承板、钢结构屋架、金属玻璃雨棚、室外吊顶等预留预埋。详细参考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附件一：幕墙预留预埋工程承包范围补充说明、附件二、幕墙工程与其他工程交界面描述。】

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分包人的履约情况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随时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没有任何异议。】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根据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

#### 1.6 施工区段划分

本工程共划分【 1 】标段，各标段划分详见附件“标段划分图”（若有）。

1.7 以下工作不在乙方自行施工承包范围内，仅由乙方提供管理和配合工作。

1.8 乙方清楚知晓按照甲方确认的所有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超出原图纸工程量的费用和增加的价款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可在结算中扣除相应款项。若非乙方原因深化图纸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由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初审，项目部完成初审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9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10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11 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现场所需电源、水源接驳点，乙方现场施工阶段和调试阶段的用电用水必须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费用由乙方据实承担或者按照合同结算总价的【 1 】%扣除。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样板工地、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 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1942597.7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玖拾肆万贰仟伍佰玖拾柒元柒角贰分】），不含税价格为¥【 1782199.74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160397.98 】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过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3 人防工程

### 13.1 广东百通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7 03 010 】	
【 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 】工程	
【 人防 】专业分包合同	
 <b>中建</b>	
甲方（承包人）：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u>	
乙方（分包人）： <u>广东百通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u>	
签 约 地 点： <u>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u>	
签 约 时 间： <u>2024年01月31日</u>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东百通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永生】

住 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太南路自编5号D厂房】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人防】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人防】。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金融基地辅城坳利益统筹项目规划01-10地块】。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人防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

未获得全国安全文明示范或优良工地罚款 40 万。】。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2639383.3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叁万玖仟叁佰捌拾叁元叁角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2421452.57 】元，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为¥【 217930.7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

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3.2 深圳市华安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7250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1 009 03 002】

前海大厦东广场项目  
人防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华安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 1 页 共 123 页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华安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海珍】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湖田路26号A栋401】  
联系电话：【18675269272】  
资质证书号码：【GR 0555】  
发证机关：【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资质专业及等级：【人防资质无级别】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7月23日-2024年07月23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前海大厦东广场】项目的【人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前海大厦东广场项目】
-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总包施工范围内的人防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和清单。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 ④ 奖励办法：【/】。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3,402,528.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万贰仟伍佰贰拾捌元整】元），不含税价格为¥【3,121,585.32】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280,942.68】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六、其他

-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中建四局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中建四局  
[Red circular stamp]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建四局

中建四局

中建四局

### 13.3 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6 03 008 】

## 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 人防分包合同



2023 年 06 月 23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智玲】

住 所：【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鲤鱼河工业区振兴路34号盛泰安重工业园B5栋】

联系电话：【19902908617】

资质证书号码：【GR 0544】

发证机关：【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资质专业及等级：【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4年8月5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项目的【人防】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润世华大厦施工总承包项目人防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盐龙大道辅道与如意路交叉口东南侧（新运加油站西侧）】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施工过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其他：【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示范工地”“深圳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奖”】。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5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 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494700.00 元】元（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肆仟柒佰元】），不含税价格为¥【453853.21 元】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40846.79 元】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或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系已经过甲方审批确认的产值，新税率生效前

**七、其他**

-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乙方（盖章）



14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自行施工

15 泛光照明工程——自行施工

16 消防工程

16.1 广东合建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0 03 019】

## 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 消防工程合同



2023 年 月 日

2023年11月09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5楼】

乙方（分包人）：【广东合建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覃娟】  
住 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路南城段29号707室】  
联系电话：【0769-21661381】  
资质证书号码：【91441900MA4UJNFF6W】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的【消防】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高水平理工大学国际合作创新区项目消防工程】
- 1.2 分包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玉兰路与红棉路交汇处】
-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二级配电箱（含二级箱）以下的临时箱线等、包竣工图、包深化设计、包试验材料检测、包设备调试、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预留洞口的修补（穿墙套管内）、包赶工费用、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包资料、各类行政规费、税金（不含增值税）、包治安、包工程施工管理、包验收通过、包结算的编制及与建设单位的核对工作、包风险、包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国家 AAA 工地、确保安全文明施工“观摩工地”】。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奖励办法：达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奖励【 / 】元，若达不到上述文明施工目标处罚【100000】元。

乙方安全管理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和甲方相关制度，现场必须满足 JGJ59-2011《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和【甲方】要求。

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应符合需要满足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在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与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绿色建筑施工中节地与环境保护应注意的环节，包括：扬尘控制，土壤保护，水污染控制，噪声振动控制，光污染控制，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文物和资源保护，临时用地保护等。

#### 五、合同价款与形式

5.1 本工程为单价合同，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57653332.02】元（大写：人民币【伍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叁佰叁拾贰元零贰分】），不含税价格为¥【52892965.16】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4760366.86】元。

本结算价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水电费、乙供材料设备检验费、成品保护费、施工现场人员的生命财产、现场各种施工用设施、设备、材料的保险费等一切为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明确或隐含的费用，乙方已综合考虑市场风险、项目条件、政策变化等所有因素。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冬雨季施工费、超高增加及降效费、二次搬运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其他措施费如垃圾清运、检验试验费、图纸打印费、消防桥架的封堵费（桥架套管内）、消防水电洞口的塞堵费用、电线管穿铁丝费用、管材料包塑料薄膜费用、暗埋管线的画线标识、室内明装管线的砂浆保护、安装工程后因乙方缘故，造成二次返工的土建收边收口费等乙方已在本合同中综合考虑，不单独计价。

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6.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6.2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4 33 025】

### 【鄱阳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 消防总包管理服务合同



甲 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 方：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 2024年12月18日

## 消防总包管理服务合同

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局管理制度及总包合同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甲乙双方就【鄱阳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消防总包管理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鄱阳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黎光工业区

1.3 服务范围：协助甲方对消防分包单位提供总包管理服务。

1.4 合同价款：本项目消防工程合同造价暂定 1.03 亿元，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计取总包管理服务费，管理服务费造价暂定¥【2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18867.92】元，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税金¥【1132.08】元。

### 2. 工期要求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通知（或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73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乙方应按甲方及发包人审批的施工进度计划，督促协调及消防工程合理安排、科学组织，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

### 3. 质量要求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 4. 甲方权利与义务

#### 4.1 甲方现场代表

甲方委派现场代表【姓名：王龙达，联系电话：13405905195】，代表甲方负责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

#### 4.2 甲方权利与义务

##### 4.2.1 履行工程总包管理职责。

4.2.2 负责规划、施工临建工程，为乙方管理人员提供【/】间办公室，【/】间宿舍。

4.2.3 负责项目总体策划，充分考虑消防分包单位在脚手架和垂直运输机械设备等公共资源的使用需求，在双方确定的进度计划内，为消防分包单位提供现有脚手架和垂直运

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活动提供便利。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的,分包单位应按甲方指示的时间对不合格工程进行返工或补救处理,直至达到合格标准,并承担因此导致的返工及修改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5.2.20 未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批准,任何工程不得覆盖或隐蔽。乙方督促分包单位应在自检合格后,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隐蔽或继续施工。如分包单位未经检验自行隐蔽,当甲方或监理工程师提出要求时,分包单位须除去覆盖物或剥开工程全部或任一部分进行检验,并负责恢复完好,所有费用均由分包单位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2.21 乙方督促分包单位应在竣工验收后10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并将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清理干净。如分包单位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甲方有权派人拆除并清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及责任均由分包单位承担。

5.2.22 乙方督促分包单位填写工程移交书,经甲方或发包人验收通过后,视为工程移交完毕;分包单位未按甲方施工计划移交工程,造成甲方下步工程施工延误,由此产生的费用和责任均由分包单位承担。

5.2.23 乙方督促分包单位做好施工现场的劳务实名制管理,按时支付项目管理人员及劳务人员工资,如产生劳动或劳务纠纷由分包单位自行负责处理。

5.2.24 乙方督促分包单位按照总包合同约定,配合甲方及时确权结算,甲方与发包人结算办理完成后30天内,与分包单位完成消防分包工程结算手续。

5.2.25 乙方应督促分包单位配合甲方完成档案馆、发包人等单位的工程资料移交工作。

#### 6. 相关费用计取

6.1 总包管理服务费:消防工程合同造价暂定1.03亿元,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计取消防总包管理服务费,总包管理服务费造价暂定¥【2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18867.92】元,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税金¥【1132.08】元。

#### 7. 付款条件

7.1 合同价款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100%。

7.2 乙方在收款前应向甲方提供结算金额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乙方提供发票。

#### 8. 其他

8.1 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工程局内部争议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 8.2 其他:

8.2.1 为便于项目管理工作事务高效、合理、有序的开展,需乙方添加本合同工程项目部平级收发文部门:

乙方项目收发文部门: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鄞阳科技园项目安装管理部,收发签字人:黄彬,电子邮箱:295346439@qq.com。(需保证收发人为项目管理人员,电子邮箱真实有效,手动填写需加盖公章)。

## 8.2.2 甲方开票信息:

甲方	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214401707F
	地址、电话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020-38119785
	开户行及账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020900152110202

如有修改以甲方通知为准

8.2.3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电子票据收款账户,乙方若变更收款账户信息,至少提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需承担因此导致的资金支付流失风险:

乙方	名称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000214424968P
	地址、电话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甘平路30号 0851-86508358
	开户行及账号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034467201101000

(注:以上账户信息均需与银行系统登记信息一致,不可涂抹修改,且若为手写填写,此处需加盖公章,否则需承担因此导致的资金流失风险)

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根据甲方要求金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8.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8.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6.3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7 03 024】	
<b>【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b>	
<b>【消防】专业分包合同</b>	
	
<b>中建</b>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_____年 月 日	
2024年08月16日	
1 / 191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金融基地辅城坳利益统筹项目规划 01-10 地块】。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二级配电箱以下的临时箱线等、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联合调试、包预留洞口的修补、包赶工费用、包运输、包二次转运、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包资料、包各类行政规费、税金、包治安、包工程施工管理、包验收通过、包结算的编制及与建设单位的核对工作、包对综合管线图纸的 BIM 优化、包风险、包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包施工安装、包通电及取得验收合格证、包材料成品保护，包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一次性包干；包项目临时用水管道测量、开挖、铺设、回填及闭水试验、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本项目消防工程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建筑机电安装分包工程作业，不得以调价为由拒绝甲方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确保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符合华润置地城市建设事业部、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过程评估要求。质量处罚如下：1）未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处罚 3 万；2）未获得国家省优质工程处罚 5 万元；其他要求可见附件】。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全国 AAA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符合华润置地城市建设事业部、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过程评估要求。安全文明施工处罚如下：1）未获得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处罚 3 万元。2）未获得全国安全文明示范或优良工地罚款 5 万；其他要求可见附件】。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10593866.93】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伍拾玖万叁仟捌佰陆拾陆元玖角叁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9719143.97】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874722.96】元。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①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双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②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包干总价按照协议书签约合同价执行。

③其他形式合同：【 / 】。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以下无正文】



## 17 防火门窗工程

### 17.1 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CSC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1 33 037】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 标段）】工程	
【防火门窗】采购及安装合同	
 <b>中建</b>	
甲方（承包人）：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u>	
乙方（分包人）： <u>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u>	
签 约 地 点： <u>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u>	
签 约 时 间： <u>2023 年 10 月 12 日</u>	
1 / 90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元吉】

住 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泉塘工业区泉和街3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防火门窗】采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标段）】项目防火门窗采购。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临时用水用电、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措施、包配合、包安全生产（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不含增值税）、包治安、包验收、包检测、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一切为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发生的费用。】。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防火门窗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

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0月23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0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质量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本项目需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三星级标准（1栋、2栋三星，3栋、4A栋、4B栋二星）。确保人才安居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每年至少保证一个季度排名前三。】。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7403034.31】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万零叁仟零叁拾肆元叁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6551357.80】元，增值税税率【13%】，增值税为¥【851676.51】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17.2 深圳市艾斯沃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8 06 015】

### 【鼎湖科技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防火门窗】采购及安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艾斯沃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3年12月18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艾斯沃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帅涛】

住 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坪社区金业工业区7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防火门窗】采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防火门窗采购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临时用水用电、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措施、包配合、包安全生产（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税金（不含增值税）、包治安、包验收、包检测、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一切为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发生的费用。】。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防火门窗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

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22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5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6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防火门窗及五金需满足消防验收】。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1026468.92】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贰万陆仟肆佰陆拾捌元玖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908379.58】元，增值税税率【13%】，增值税为¥【118089.3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 17.3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15 33 010】

#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 程 防火门采购合同



2023 年 4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栋4楼】

乙方（分包人）：【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江华】  
住 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工业集中区】  
联系电话：【025-68193381】  
资质证书号码：【91320115667385631T】  
发证机关：【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57年12月16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防火门】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防火门采购防火门工程】
- 1.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福田路98号】
-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塞缝砂浆、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总包施工范围内的防火门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和招标清单；

- (1) 外观质量：外观平整、光洁
- (2) 尺寸极限偏差：门扇（高、宽） $\pm 2$ 、门框（高、宽） $\pm 3$
- (3) 形位公差：1. 对角线长度公差 $\leq 3\text{MM}$  2. 扭曲度 $\leq 5\text{MM}$
- (4) 配合公差：门扇与上框的配合活动间隙不应大于 $3\text{mm}$ 、门扇与下框或地面的活动间隙不应大于 $9\text{mm}$ 。

(5) 其他：开启灵活，无卡阻现象

(6) 检验：参照检测报告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标志见厂方铭牌，包装用薄膜包装，汽车运输，贮存于工地现场安全地带。】

3.4 乙方须随货提供真实的《合格证》、《质量证明书》、《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并提供一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说明书、图纸等产品资料，否则可视同验收不合格。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5073598.63】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零柒万叁仟伍佰玖拾捌元陆角叁分】元），不含税价格为¥【4489910.29】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13】%，税额为¥【583688.34】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 第二章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牵头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地址	项目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1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龙岗区	315467.2 m <sup>2</sup>	342816.39	2020.07.01
2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广东省 广州市 花都区	890488.7 m <sup>2</sup>	合同价 331416.9 万元；其中 施工费 323461.74 万元	2023.07.07
3	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融资施工总承包（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广东省 广州市 花都区	816471.8 m <sup>2</sup>	227757.19	2022.12.30
4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施工总承包	广州机场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花都区	411623 m <sup>2</sup>	212028.71	2022.12.30
5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光明区	480173 m <sup>2</sup>	合同价 184032.44 万元；其中 建安费等 施工费 166635.26 万元	2023.09.2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地址	项目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6	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番禺区	302503.18 m <sup>2</sup>	134495.35	2023.10.24
7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274433.08 m <sup>2</sup>	126152.2	2023.06.27
8	珈誉时尚花园 9 栋、10 栋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208780.56 m <sup>2</sup>	119700	2024.09.29
9	通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二期 1#楼、2#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 族自治 区柳州 市	534951.45 m <sup>2</sup>	110000	2022.06.29
10	越秀阅湖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南海区	243957.62 m <sup>2</sup>	102525.43	2022.12.14

## 1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

### 1.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组织招标的龙园大观花园二期(G09206-0314宗地)、(G09206-0316宗地)经评定现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本工程暂定总价为:(小写)¥3428163911.8元(大写:叁拾肆亿贰仟捌佰壹拾陆万叁仟玖佰壹拾壹元捌角),工程量按实结算。现将中标后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请收到并确认本通知后24小时内与我司项目负责人接洽合同事宜。联系人:贾广录

联系电话:0755-88912000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0日

## 1.2 业主证明

### 业主证明

兹证明“龙园大观花园二期（G09206-0314 宗地）建筑  
施工总承包工程”与“龙园大观花园二期 1 栋，2 栋”为同  
一项目。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业主证明

兹证明“龙园大观花园二期（G09206-0316宗地）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与“龙园大观花园二期3栋”为同一项目。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 1.3 施工合同

#### 1.3.1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 1 栋、2 栋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u>CSCE(A52-2016-003)LDG-034(编)</u>
<b>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b>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u>龙园大观花园二期(6092016-014号地)建筑施总安装工程</u>
工程地点: <u>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路南</u>
发包人: <u>深圳朗润房地产有限公司</u>
承包人: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u>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2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润浩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园双花园二期(609206-0314)住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新业路南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用地面积 28980.52 m<sup>2</sup>

资金来源: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纸

####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基础、室外、附属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米 宽: 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年 4月 20日;

竣工日期: 2019年 12月 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22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

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贰拾贰万肆仟柒佰肆拾叁万伍仟伍佰玖拾元零贰分

(小写)：2267435590.02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213324956.7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9月20日；

订立地点：漳州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未设局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备案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1.3.2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3栋施工合同

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CSCEC452-2016-004LYDG-0316 增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2016 4 27

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609206-0316宗地)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新生路南

发包人: 深圳朗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2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润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G09206-0316宗地)建筑施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河街道新生路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用地面积 14148.16m<sup>2</sup>

资金来源: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纸。

####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基础、室外附属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米 宽: 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22 日;

竣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 = |1 - 合同工期 / 标准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拾陆亿陆仟零陆拾玖万捌仟叁佰贰拾玖元柒角捌分

(小写)：160728321.78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102036827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燕  
钟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监理单位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备案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 1.4 竣工验收报告

### 1.4.1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 1 栋、2 栋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1栋、2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1栋、2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杨梅岗村新生路以南、 龙岗福宁路以东	建筑面积	208763.81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栋46、2栋31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278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387		
开工日期	2017年 8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0年 6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监160193-19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贾广录
副组长	邹玉龙
组员	王星海、李让、周戈钧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谭高超	谭高超、常政、栾永喆、严格、艾方斌、孟凡卫、丁可胜、王坚、叶洲豪、肖海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胡新波	吕世国、胡新波、戚永福、刘相前、宁送元、王国明
工程质控资料	郑新梅	郑新梅、梁琼分、孙雪梅、郭巧巧、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燃气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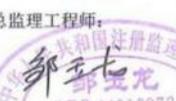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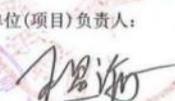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贾广录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贾广录
2	邹玉龙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邹玉龙
3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戈钧
4	李让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让
5	王星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星海
6	丁可胜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丁可胜
7	王坚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王坚
8	叶洲豪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叶洲豪
9	戚永福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电气)	戚永福
10	肖海鹏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肖海鹏
11	郑新梅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资料负责人	郑新梅
12	梁琼分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资料员	梁琼分
13	张苏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建筑专业负责	张苏明
14	唐春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结构专业负责	唐春记
15	王国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给排水专业负责	王国明
16	刘相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电气专业负责	刘相前
17	宁送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暖通专业负责	宁送元
18	王立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土建)	王立明
19	胡新波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安装)	胡新波
20	郭巧巧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郭巧巧
21	谭高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谭高超
22	孟凡卫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孟凡卫
23	宋光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宋光远
24	张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员	张伟
25	贾朋宾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员	贾朋宾
26	常政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常政
27	栾永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栾永喆
28	艾方斌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艾方斌
29	严格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严格
30	吕世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吕世国
31	刘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刘杰
32	刘鹏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鹏飞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室外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综合评价一般，同意竣工验收。评价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1日

GD-E1-914/6

1.4.2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3栋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3栋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龙园大观花园二期3栋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路南面		建筑面积	106703.41m <sup>2</sup>	工程造价	89772.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A、3B座47层, 3C座45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278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03.24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6)499号			
勘察单位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912158-kj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AW144017173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0279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0279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0279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0279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616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413521707100101TX-001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贾广录
副组长	刘玉芹
组员	周戈钧、李让、王星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勇	邱楠、张楠、张苏明、何涛、李成古、高飞、谭高超、常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戚永福	肖海鹏、范先荣、吕世国、王国明、陈科明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戚永福	肖海鹏、范先荣、吕世国、陈科明、宁送远
工程质控资料	郑新梅	庄游航、刘稳、刘鹏飞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燃气系统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贾广录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贾广录
刘玉芹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玉芹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让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让
王星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星海
彭勇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彭勇
邱楠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邱楠
张楠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张楠
戚永福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电气)	戚永福
肖海鹏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工程师	肖海鹏
郑新梅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资料负责人	郑新梅
庄游航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资料员	庄游航
张苏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专业负责人(土建)	张苏明
何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专业工程师	何涛
王国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专业工程师	王国明
陈科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专业工程师	陈科明
李成古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成古
高飞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飞
范先荣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专业监理工程师	范先荣
刘稳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刘稳
谭高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专业技术负责人	谭高超
常政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专业工程师	常政
吕世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专业工程师	吕世国
刘鹏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资料员	刘鹏飞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智能化、电梯、建筑节能、室外工程 11 个分部，11 个分部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李新 2019年12月16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新 2019年12月16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江 2019年12月16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李江 2019年12月16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志明 2019年12月16日</p>
--	---	---	---	---

## 2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 2.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1057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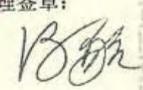
(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中恒信德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拾叁亿壹仟肆佰壹拾陆万玖仟零陆元陆角伍分(¥331416.90066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向航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0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1月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11月8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000 Fax: 020-2886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 2.2 施工合同

正本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  
(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承包人(全称): (主办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一)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原广州中恒信德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员二)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合同编号:

2017年12月28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下称“发包人”)与(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一)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成员二)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下称“承包人”)就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承包方就本项目向发包方负有连带和各自法律责任。联合体主办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承包人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主办方统一负责。

### 第1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工程批准、备案文号：\_\_\_\_\_

3、工程地点：

位于花都区花城街长岗村、石岗村内，位于天贵路旁、万达文化旅游城以西，平步大道以北，永安路以南，建设北路以东。

4、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用地 1606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88.3386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约为 54.2884 万平方米，不计容面积约为 34.0502 万平方米，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 100000 平方米，装配率约为 30%以上。用地分为 A/B/C/D 四个地块，建设内容包括居民住宅、邻里中心综合楼、幼儿园、地下室、景观园林等。

5、工程承包范围：安置区的勘察、设计、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5.1 勘察部分

按国家和广东省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完成规划红线图范围内的岩土工程勘察，及测量、地下管线探测等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包括：(1)初步勘察、(2)详细勘察。。所有勘察工作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水电，包通过建设等主管部门组织的勘察报告审查，包配合规划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土建施工现场的跟踪技术服务以及其他相关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 5.2 设计部分

本项目全过程设计，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负责项目的修规编制、深化方

案设计、单体报建图设计和报建通编制、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及规划验收电子报批文件、设计变更（含造价分析）及现场技术指导。范围主要包括：

5.2.1 负责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基坑支护、室内装修、消防、幕墙、人防、卫生、环保、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小区市政、外水、外电、燃气、道路（含规划道路及小区道路）、景观、标识设计及泛光照明等专业设计，但不包含由供电供水供气部门负责建设部分的设计；

5.2.2 配合发包人办理项目的修规报建、建筑方案报建、初步设计审查备案、深基坑审查、各专业报建、施工图报建、协助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各专项报批报建和验收工作；负责提供本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孔位布置及相关技术要求，若采用大直径嵌岩桩时提供桩基施工勘察方案。

5.2.3 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5.2.4 如设计单位不具备项目中各专业部分的相应资质，设计单位应在征得发包人或监理人同意后专业分包给具备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并签订分包合同。

本工程实行限额设计（即确保工程造价控制在经政府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 5.3 施工部分

5.3.1 负责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土建工程，含基坑支护工程、基础土方挖运及回填、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外墙饰面工程、屋面工程、防火门工程、人防工程、防水工程、装修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等；机电安装工程，含电梯、给排水、电气、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供电供水、外水外电（含红线外接驳）、临水临电（含红线外接驳）、人防安装工程等；室外市政工程，含道路、给排水、路灯、停车场、园林建筑及绿化等；场地原有建筑物的拆除、清运及绿化迁移。；

5.3.2 负责预算、结算的编制工作，并配合送审、评审工作；

5.3.3 配合发包人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临水临电、水电气等专业报建报装、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卫生验收、永久排水许可证、节能验收、质量验收、规划验收、永久用电用水验收等工作，并支付办理上述手续中应由施工方承担的费用；

5.3.4 完成按有关规定应由承包方负责的检验监测工作，及配合发包人委托

的第三方检测工作：

5.3.5 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管理、保安、保洁、防噪音、防扬尘及绿化养护等管理工作；负责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负责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配合发包人做好各项迎检工作，对场地进行清扫和布置。

5.3.6 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场地围蔽施工及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移交前的保修维护工作（该部分费用包含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

5.3.7 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竣工图签审及竣工图编制（份数按发包人要求）；在本工程范围内工程资料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之前所产生的费用均包括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

5.3.8 利用 BIM 技术对项目合同、设计、进度、质量、安全、投资进行有效管控；

5.3.9 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程（含发包人后续另外发包的工程及检测服务）实施直至竣工验收所需的项目管理和配合移交场地、提供检测条件及辅助设施、相关资料等服务。

6、承包方式：包勘察、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

7、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第 2 条 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负责。

**第 3 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设计及勘察的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施工的具体开工日期以办理施工许可证及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勘察工期(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勘察进场通知起计 6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如果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

设计工期(相对日期)：100 日历天，并按照专用条款 5.2.5 条的时间要求提交相应成果，如果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

施工工期(相对日期): 450 日历天, 50 (办理施工许可及余泥渣土排放手续)  
+50 (地下) +290 (地上) +30 (各专业验收) +30 (竣工验收) =450 天。如果承  
包人原因造成的延误工期,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 误期损害赔  
偿执行专用条款;

总工期(相对日期): 760 日历天

#### 第 4 条 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勘察、  
设计, 根据工程任务单规定的进度, 提交勘察、设计成果, 并对其质量负责。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 争创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达到广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 第 5 条 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叁拾叁亿壹仟肆佰壹拾陆万玖仟零陆元  
陆角伍分。(小写金额: ¥ 3314169006.65 元)。其中: 勘察费  
¥ 13356000.00 元 (大写: 壹仟叁佰叁拾伍万陆仟元整),  
投标报价下浮率: 20%; 设计费 ¥ 66195520.00 元 (大写: 陆仟陆佰壹拾  
玖万伍仟伍佰贰拾元整), 投标报价下浮率: 20%; 施工费 (即施工部  
分的工程费) ¥ 3234617486.65 元 (大写: 叁拾贰亿叁仟肆佰陆拾壹万  
柒仟肆佰捌拾陆元陆角伍分), 投标报价下浮率: 0.13%。

2、勘察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  
费标准》以经区有关主管审核部门审定的勘察实际工程量,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报  
价下浮率, 调整最终的勘察酬金。本合同勘察费结算价最终以结算终审部门审定  
为准。

3、设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  
费标准》以经花都区发改局最终审定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  
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 根据投标  
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 调整最终的设计酬金。基本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1-设计费投标报价下  
浮率)。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定为: 1.0;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定为 1.0, 施工图预  
算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 10%, 竣工图编制费为基本设计费的 8%, 即本项目设计  
费=基本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并以此设计酬金作为本项目  
设计费支付和结算的依据。

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2014 年)、《广东

省房屋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14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筑及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州市市政工程补充综合定额》(2011年)及配套文件执行。初步设计概算中的材料建设标准及档次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本合同设计费结算价最终以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 4、施工费：

##### 4.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报价

本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采用根据下浮率方式进行报价。

本项目的工程范围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准认可为准，最终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以财政评审部门审定金额为准。结算方法如下：

4.1.1 采用清单计价方式，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计算，套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3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0年)》、《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年)》、《广州市市政工程补充综合定额(2011)》等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定额(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定额遇国家政策改变时，以各单项工程签订合同的时间为准，如各单项工程无签订合同，以各单项工程的开工令为准，作相应调整)。套取相应的计费程序(计费程序表中出现上下限的按其平均值计算)。工程优质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2.5%计算；文明工地增加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0.7%计算。以此相关定额的计价为基数乘以(1-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下浮率)计算。

4.1.2 人工、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广州市花都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文件计算，缺项部分参照《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计算，其中招标文件有推荐品牌系列范围的主要材料设备，预算时按参考推荐品牌表内推荐品牌的平均价格计算，结算时按看样定板等程序在推荐品牌系列范围内选定品牌的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中没有的、没有推荐品牌范围的材料设备单价凭业主及监理审核确认的材料单价计算。4.1.3 BIM 技术信息管理系统应用：乙方应依照本合同附件四要求提供 BIM 技术信息管理系统服务，相关费用由中标施工方承担，甲方不作额外补偿。

5、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不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初步设计概算不得超过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总投资(可行性研究报告与项目实际不符除外)，施工图预算与施工费结算价均不得超过

经花都区发改局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工程费用(如果可行性研究报告与项目实际不符导致投资总额增加,工程投资相应增加)。

6、由于本项目为区财政资金,执行财政集中支付,故本合同提及的“发包人支付”均为发包人向区财政部门申请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并不为发包人向承包人直接支付资金。具体支付时间和支付程序等以财政部门审批流程为准,如因财政集中支付导致支付时间延误,不属于发包人违约责任范围。

#### **第6条 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7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各方履行完本合同的义务并结清费用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所: 住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承包人(主办)(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承包人(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12月28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 2.3 竣工报告

### 2.3.1 A 地块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 工程 A 地块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A地块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与永安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546552.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5836.4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9-32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031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3日	验收日期	2018年7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JL20190403004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西德莱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广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咏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赛尔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富丽晶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原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南珠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东莞汇力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配式建筑）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充电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广州市花都第一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美都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汤伟东
副组长	曹成伍、朱光阳、向星
组员	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姜仁龙、黄钦照、黄志伟、何涛、王浩金、邓建业、方婉瑜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姜仁龙、雷林昊、周绍军、黄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凯强	刘伟键、肖恒、陈火林、何善贤
消防工程	朱凯强	姜仁龙、黄思明、邱乾纲、张敏杰
结建人防工程	韩庆忠	姜仁龙、张敏中、彭青青
装配式建筑	/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韩庆忠	姜仁龙、张敏中、雷林昊
充电设施	朱凯强	姜仁龙、黄思明、邱乾纲、张敏杰
无障碍设施工程	韩庆忠	姜仁龙、张敏中、雷林昊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韩庆忠	姜仁龙、张敏中、雷林昊、骆海权、黎树坚
工程质控资料	黄志伟	黄洁敏、张敏中、张雨婕、胡旦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结建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装配式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海绵城市设施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汤伟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汤伟东
2	朱光阳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光阳
3	王浩金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王浩金
4	邓建业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助理工程师	邓建业
5	方婉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方婉瑜
6	曹成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高工	曹成伍
7	周绍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总监助理	高工	周绍军
8	黄钦照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黄钦照
9	刘虎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刘虎仁
10	朱凯强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械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朱凯强
11	黄志伟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黄志伟
12	陈火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火林
13	黄洁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黄洁敏
14	何善贤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何善贤
15	向星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向星
16	刘伟健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中级	刘伟健
17	何涛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涛
18	余楷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余楷勤
19	牛永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牛永绪
20	韩庆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韩庆忠
21	李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海
22	张敏中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张敏中
23	雷林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材料工程师	无	雷林昊
24	黄思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无	黄思明
25	莫兴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莫兴明
26	张雨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张雨婕
27	张敏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高工	张敏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世平*

2023 年 7 月 7 日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  
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A地块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  
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7 月 7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  
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A地块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  
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  
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 7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  
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A地块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  
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7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  
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A地块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  
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7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2.3.2 B 地块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商业楼（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 G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商业楼(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与永安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39370.00m <sup>2</sup>	工程造价	4345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1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012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10125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				
承建单位(装配式建筑)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充电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汤伟东
副组长	曹成伍、朱光阳、向星
组员	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刘木长、刘虎仁、何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刘木长、雷林昊、陈德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凯强	刘伟健、黄思明、骆海权、苏宇、邱福、刘东波
消防工程	刘虎仁	黄洁敏、张敏中、胡旦、张雨婕
结建人防工程	/	/
装配式建筑	/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刘木长、雷林昊、陈德健
充电设施	朱凯强	刘伟健、黄思明、骆海权、苏宇、邱福、刘东波
无障碍设施工程	朱凯强	刘伟健、黄思明、骆海权、苏宇、邱福、刘东波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刘木长、雷林昊、陈德健
工程质控资料	刘虎仁	黄洁敏、张敏中、胡旦、张雨婕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结建人防工程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装配式建筑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设施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汤伟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汤伟东
2	朱光阳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光阳
3	王浩金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王浩金
4	邓建业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助理工程师	邓建业
5	方婉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方婉瑜
6	曹成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高工	曹成伍
7	周绍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师	高工	周绍军
8	黄钦照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黄钦照
9	刘虎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刘虎仁
10	朱凯强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械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朱凯强
11	黄志伟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黄志伟
12	陈火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火林
13	黄洁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黄洁敏
14	何善贤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何善贤
15	向星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向星
16	刘伟健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验评代表	中级	刘伟健
17	何涛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涛
18	余楷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余楷勤
19	牛永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牛永绪
20	韩庆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韩庆忠
21	李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海
22	张敏中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张敏中
23	雷林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雷林昊
24	黄思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黄思明
25	莫兴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莫兴明
26	张雨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张雨婕
27	张敏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高工	张敏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3年6月30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  
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商业楼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商业楼（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  
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商业楼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_\_\_\_\_: (建设单位)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  
地块B）住宅楼（自编J1-J2、K1、F3-F4）、公建楼（自编S2）、商业楼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_\_\_\_\_（自编S3）、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及地下室\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2.3.3 C 地块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  
工程C地块

验收日期：2021年6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C地块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与永安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589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8064.8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0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0326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3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1905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京都天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咏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州新恒基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广州市花都第一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汤伟东
副组长	曹成伍、朱光阳、向星
组员	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莫兴明、黄钦照、刘虎仁、何涛、王浩金、邓建业、方婉瑜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李海、雷林昊、骆海权、周绍军、黄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凯强	刘伟键、骆海权、苏宇、龙成利、陈火林、何善贤
消防工程	朱凯强	李海、黄思明、邱福、苏宇、张敏杰
结建人防工程	/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
无障碍设施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黄小梅
工程质控资料	刘虎仁	黄洁敏、张敏中、张雨婕、胡旦、赖小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6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4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3 项
结建人防工程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海绵城市设施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汤伟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汤伟东
2	朱光阳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负责人	工程师	朱光阳
3	王浩金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王浩金
4	邓建业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助理工程师	邓建业
5	方婉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方婉瑜
6	曹成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高工	曹成伍
7	周绍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师	高工	周绍军
8	黄钦照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黄钦照
9	刘虎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刘虎仁
10	朱凯强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朱凯强
11	黄志伟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黄志伟
12	陈火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火林
13	黄洁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黄洁敏
14	何善贤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何善贤
15	向星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向星
16	刘伟健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中级	刘伟健
17	何涛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涛
18	余楷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	高工	余楷勤
19	牛永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牛永绪
20	韩庆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韩庆忠
21	李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海
22	张敏中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张敏中
23	雷林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材料员	无	雷林昊
24	黄思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	无	黄思明
25	莫兴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莫兴明
26	张雨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张雨婕
27	张敏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高工	张敏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30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  
（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C地块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  
（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C地块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C地块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  
（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C地块工程（请勾选：单位  
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2.3.4 D 地块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  
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 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  
楼及地下室

工程名称: \_\_\_\_\_

验收日期: \_\_\_\_\_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 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与永安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5661.5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632.4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1-32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011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10118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京都天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咏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州新恒基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广东百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汤伟东
副组长	曹成伍、朱光阳、向星
组员	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莫兴明、黄钦熙、刘虎仁、何涛、王浩金、邓建业、方婉瑜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星	朱光阳、余楷勤、牛永绪、韩庆忠、李海、雷林昊、周绍军、黄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凯强	刘伟键、骆海权、苏宇、龙成利、陈火林、何善贤
消防工程	朱凯强	李海、黄思明、邱福、苏宇、张敏杰
结建人防工程	/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
无障碍设施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韩庆忠	李海、张敏中、雷林昊、黄小梅、马祖许
工程质控资料	刘虎仁	黄洁敏、张敏中、张雨婕、胡旦、赖小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6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4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结建人防工程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海绵城市设施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I-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汤伟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汤伟东
2	朱光阳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光阳
3	王浩金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王浩金
4	邓建业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助理工程师	邓建业
5	方婉瑜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质安部	工程师	方婉瑜
6	曹成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高工	曹成伍
7	周绍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师	高工	周绍军
8	黄钦照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黄钦照
9	刘虎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刘虎仁
10	朱凯强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朱凯强
11	黄志伟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工程师	黄志伟
12	陈火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火林
13	黄洁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黄洁敏
14	何善贤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何善贤
15	向星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向星
16	刘伟健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中级	刘伟健
17	何涛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涛
18	余楷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余楷勤
19	牛永靖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牛永靖
20	韩庆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韩庆忠
21	李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海
22	张敏中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张敏中
23	雷林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材料员	无	雷林昊
24	黄思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无	黄思明
25	莫兴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莫兴明
26	张雨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张雨婕
27	张敏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高工	张敏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思凡

2023年6月30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 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楼及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楼及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 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楼及地下室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工程（地块 D）住宅楼（自编 C3-C4, G1-G2）、公建楼（自编 S5）、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车库出入口顶盖（自编 R4、R5）、门楼及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一  
明  
清

2023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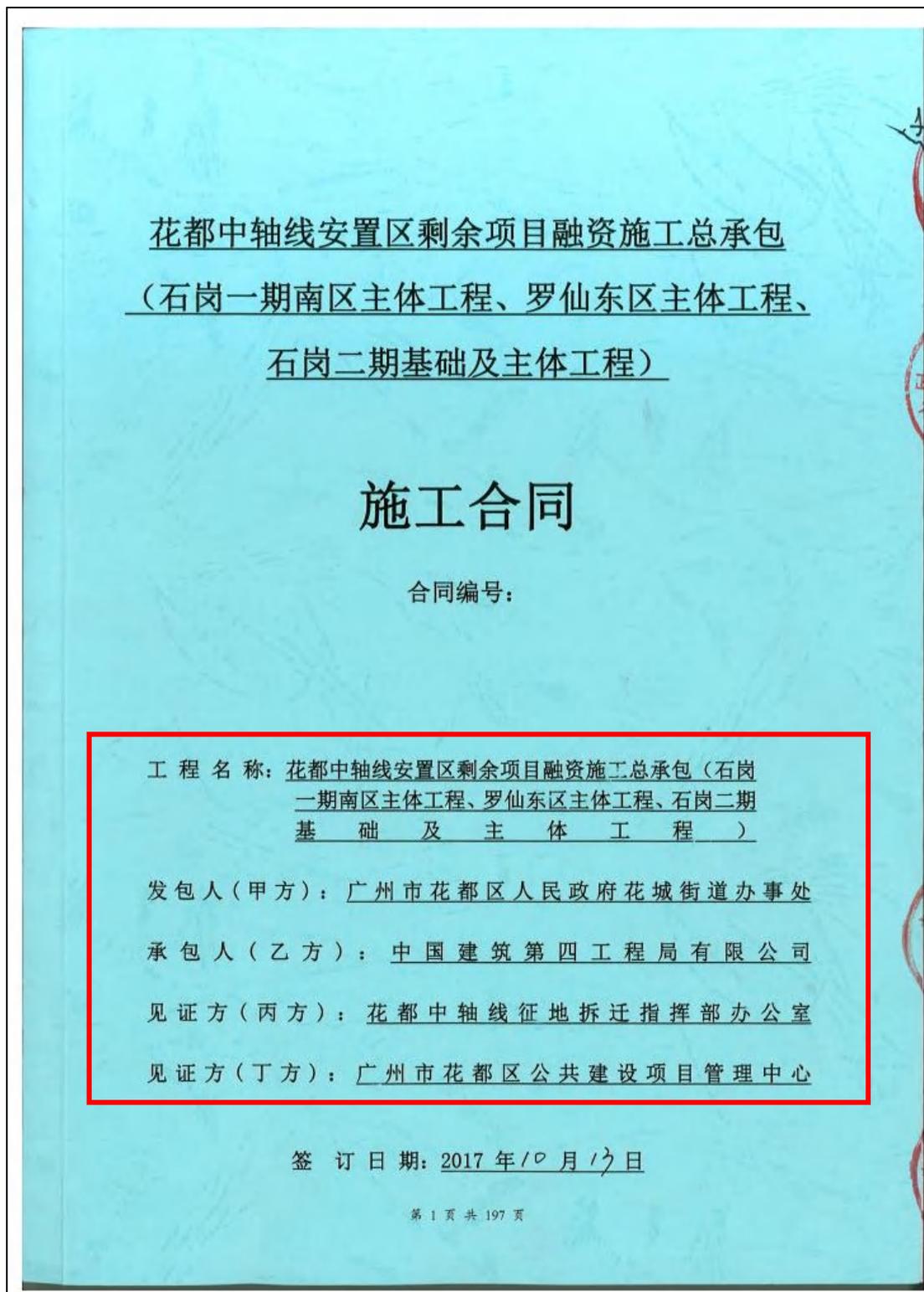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2.4 获奖证明-2022年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



3 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融资施工总承包（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

### 3.1 施工合同



#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根据《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融资施工总承包（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等）招标文件》和该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发包人、承包人及建设管理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融资施工总承包（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等）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花都中轴线安置区剩余项目融资施工总承包（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花发改基【2017】16号、花发改基【2017】17号及花发改基【2017】18号

(4) 资金来源：项目资本金由政府投入，其他建设资金由承接主体融资；政府付费资金来源于花都区财政统筹，纳入花都区年度财政预算。

##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 2.1 工程内容、规模：

#### 2.1.1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 政府购买棚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建设，包括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土建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防雷工程、给排水、电气（不含发电机组及配套环保、高压取电点至低压柜部分）、弱电工程（不含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有线电视、电讯外线进入弱电间部分）、暖通、消防工程、屋面防水、人防工程、室外工程（包括园林绿化、小区道路、广场、景观、室外给排水管网）等工程。不包含外电工程、燃气工程、红线外市政配套工程（给水、排水排污）；相应费用包括安置区建设工程费用、相应的融资费用。

(2) 电梯工程：罗仙安置区、石岗安置区一期、石岗安置区二期的电梯采购、安装及相关服务。

#### 2.1.2 规模：

本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包括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81 万平方米。各项目概况如下：

1、罗仙东区主体工程占地面积 20300.6 平方米，1 栋住宅楼，幼儿园，垃圾站，村委办公楼及地下室，最高建筑为 32 层，最大高度 98.25 米，最大跨度 8.1 米，地下室深度为 4-8.45 米。

2、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占地面积约 68000 平方米，基坑总面积约 5.72 万㎡。包括 18 栋 20~32 层住宅塔楼及 1 层商用裙楼，最大高度 99.9 米，最大跨度 12.7 米，地下设 2 层停车库。高层住宅为剪力墙结构，层高 3.0 米；多层商铺为框架结构，地上层高 4.8 米。

3、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占地面积 91698.6 平方米，9 栋住宅楼，幼儿园，门楼，垃圾站及地下室，最高建筑为 30 层，最大高度 93.95 米最大跨度 8.8 米，地下室深度为 9.05 米。

罗仙安置区、石岗安置区一期、石岗安置区二期的全部电梯共 176 台。

#### 2.2 承包范围：

(1) 政府购买棚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石岗一期南区主体工程、罗仙东区主体工程、石岗二期基础及主体工程建设，包括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土建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防雷工程、给排水、电气（不含发电机组及配套环保、高压取电点至低压柜部分）、弱电工程（不含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有线电视、电讯外线进入弱电间部分）、暖通、消防工程、屋面防水、人防工程、室外工程（包括园林绿化、小区道路、广场、景观、室外给排水管网）等工程。不包含外电工程、燃气工程、红线外市政配套工程（给水、排水排污）；相应费用包括安置区建设工程费用、相应的融资费用。

(2) 电梯工程：罗仙安置区、石岗安置区一期、石岗安置区二期的电梯采购、安装及相关服务。

#### 2.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范围内的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

专业协调及配合等。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1) 合同价款固定不变，结算价即为合同价（暂列金额除外）。

(2) 合同价款总价包干，若招标范围和承包内容不发生变化，则本工程结算价即为合同价（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可以调整的项目除外）。

(3)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包干（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中标费率），预算包干费及规费、税金的费率按中标费率。如本项目实施期间，工机料价格涨落幅度超过 10%，并取得政府造价部门书面允许调整价格或符合合同相关调整约定的，可调整综合单价。调整的原则按《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并应执行花财支付【2013】1 号文的规定。**对于中标工程量清单中出现的不平衡报价，其计量支付及结算的原则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33 条。**工程结算价最终以花都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为准。

(4) **本工程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 号）和《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 号）。承包人须依法向业主单位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或行业出台新政策进行调整的，按最新政策执行。）**

(5)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筑业职工参加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5]73 号）的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2）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900 个日历天，2017 年 9 月 23 日开工，2020 年 3 月 11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 3.2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花都区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二期项目

序号	关键节点	关键节点完成时间
1	基坑支护及桩基础	发出开工令后 180 日历天内
2	土方开挖（喷锚）	发出开工令后 270 日历天内
3	地下室底板结构	发出开工令后 315 日历天内

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62号）、《广州市委宣传部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提升实施技术要求和标准图集的通知》（穗建质〔2016〕1085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落实市领导对工地扬尘污染整治工作批示的通知》（穗建质〔2014〕1364号）。

##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价款为《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第五条第（一）项中约定的工程费（暂定为人民币 **2277571929.27** 元）。该款项已包含在《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第五条第（一）项约定的协议价款之中，并纳入《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统一结算及支付。

6.2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3 本合同价款（中标价）暂定价为：**（大写）：贰拾贰亿柒仟柒佰伍拾柒万壹仟玖佰贰拾玖元贰角柒分（小写）：2277571929.27 元**，由以下四部分费用组成：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1680190350.85 元**；

（2）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62800127.65 元**，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47653350.63 元**；

（3）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6826307.55 元**，其中，暂列金额 **0 元**；

（4）规费及税金项目计价汇总合计暂定为 **227755143.22 元**。（规费及税金项目将按政府及广州市当地税务部门有关规定相应税率计算。）

6.4 纳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果作为该政府投资项目价款结算的依据。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合同协议书；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7）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开户银行:  
 银行帐户:  
 纳税人编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020-37736270



乙方(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帐户:  
 纳税人编码: 91440000214401707W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邮政编码: 510665  
 电话: 020-29852800



签订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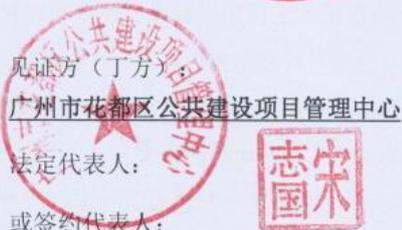
签订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见证方(丙方):  
 花都中轴线征拆地拆迁指挥部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纳税人编码:  
 地址:



*(Handwritten signature)*

见证方(丁方):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纳税人编码: 12440114567901846M  
 地址: 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39 号



签订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签订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 3.2 竣工报告

#### 3.2.1 花都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一期工程(南区)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花都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一期工程(南区)

验收日期: 2020年7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花都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一期工程(南区)				
工程地点	广州花都区新华镇田美河西侧、平石路南侧石岗村	建筑面积	394170m <sup>2</sup>	工程造价	12999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30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0051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7月6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00512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家声
副组长	朱光宇、李琦、邝维标、黄潮浪、李振兴、赵倩、黄长胜、张新斌、向文武
组员	徐贵海、包松、张廷爱、陈俊杰、陈立婷、郑永昊、柯建章、陈正东、林浩彬、陶建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光宇	邝维标、赵倩、黄长胜、向文武、张新斌、徐贵海、包松、张廷爱、柯建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琦	向文武、张新斌、陈正东、陶建军、徐贵海、包松、张廷爱、柯建章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	邝维标	张新斌、向文武、徐贵海、包松、张廷爱、柯建章
工程质控资料	黄潮浪	陈俊杰、陈立婷、郑永昊、林浩彬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浙江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  
 审核  
 日期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家声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陈家声
2	朱光宇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朱光宇
3	李琦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李琦
4	邝维标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邝维标
5	黄潮浪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黄潮浪
6	李振兴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李振兴
7	赵倩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赵倩
8	黄长胜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黄长胜
9	张新斌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新斌
10	徐贵海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贵海
11	向文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向文武
12	包松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包松
13	张廷爱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廷爱
14	陈俊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俊杰
15	陈立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立婷
16	郑永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郑永昊
17	陶建军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陶建军
18	林浩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林浩彬
19	柯建章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柯建章
20	陈正东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正东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宇 2020年7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甄文斌 2020年7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文斌 2020年7月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7月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7月6日
--	--	---	---	---



\* GD-E1-914/6 \*

### 3.2.2 花都区中轴线罗仙安置区工程(东区)主体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花都区中轴线罗仙安置区工程（东区）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 G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花都区中轴线罗仙安置区工程（东区）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花都区新华街百寿路以东、永安路以南、永富路以北	建筑面积	64313.4m <sup>2</sup>	工程造价	2.121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3/1/32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地下:	1/0/2/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临2017037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801-4/2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J2017100111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新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新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耀安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家声
副组长	黄长胜、赵倩、彭海军、向文武
组员	李琦、祝兴志、刘三友、黄潮浪、谭国云、罗雨、戴伟红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家声	向文武、谭国云、刘三友、赵倩、黄长胜、祝兴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琦	彭海军、罗雨
工程质控资料	黄潮浪	戴伟红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家声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陈家声
2	祝兴志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祝兴志
3	李琦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李琦
4	刘三友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刘三友
5	黄潮浪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黄潮浪
6	黄长胜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新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黄长胜
7	赵倩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新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赵倩
8	彭海军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彭海军
9	谭国云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谭国云
10	向文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向文武
11	罗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雨
12	戴伟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戴伟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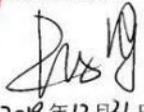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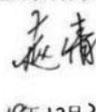


\* G 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2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12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2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2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2月31日
--	---	--	--	--



### 3.2.3 花都区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花都区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二期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0年12月20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_\_\_\_\_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花都区中轴线石岗安置区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花都区花城街茶园北路以东、玫瑰路以西、景天路以南	建筑面积	357988.4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6653.5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0-32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0102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2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010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耀安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财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神炬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广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家声
副组长	贾玉文、黄木添
组员	向文武、陆俊、李晖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自文	刘三友、郭荣锋、邝维标、胡裕、黄水才、周世清、郭永伟、易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琦	李振兴、徐杰、宋秀昂、陆灿威、伍马常、周庆武、王敏裕、宋德昌、马灵城
工程质控资料	黄朝浪	阮应奇、杨金玲、黄智辉、郭寿强、林嘉伟、冼陈轩、梁丹艳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28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8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7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7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72</u> 项	共 <u>2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9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2</u> 项	共 <u>14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4</u> 项	共 <u>38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8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14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4</u> 项	共 <u>4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8</u> 项	共 <u>19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38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8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84</u> 项	共 <u>28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8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88</u> 项	共 <u>26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6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3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12</u> 项	共 <u>19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9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92</u> 项	共 <u>9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38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8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84</u> 项	共 <u>2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16</u> 项	共 <u>26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6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87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7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72</u> 项	共 <u>52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2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28</u> 项	共 <u>9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63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3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34</u> 项	共 <u>12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0</u> 项	共 <u>20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7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6</u> 项	共 <u>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4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家声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家声
2	朱光宇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3	罗自文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罗自文
4	黄木添	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黄木添
5	李琦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高级工程师	李琦
6	李振兴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李振兴
7	刘三友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高级工程师	刘三友
8	卢维标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卢维标
9	黄潮浪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黄潮浪
10	郭荣锋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工程师	郭荣锋
11	阮应奇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花城街道办事处	业主单位代表	助理工程师	阮应奇
12	陆俊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陆俊
13	李晖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晖
14	贾玉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贾玉文
15	胡裕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工程师	胡裕
16	陆灿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陆灿威
17	黄水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黄水才
18	周世清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周世清
19	向文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向文武
20	郭永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郭永伟
21	徐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徐杰
22	易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易超
23	宋秀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宋秀昂
24	徐敬史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徐敬史
25	何炜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	设计员		何炜
26	孙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孙明
27	林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林炯
28	欧阳静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欧阳静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高心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林高心
2	关瑞展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关瑞展
3	黄智辉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黄智辉
4	孙煜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孙煜彬
5	何双喜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何双喜
6	在晓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在晓雷
7	卢成木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卢成木
8	潘宏达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潘宏达
9	张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晋
10	柯军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柯军奇
11	何杰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何杰峰
12	邹俊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邹俊杰
13	陈大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大锋
14	江锐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江锐文
15	凌陈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凌陈轩
16	梁丹艳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梁丹艳
17	崔育阳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崔育阳
18	刘振球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刘振球
19	李启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启发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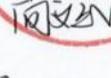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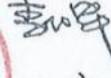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均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等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经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花城街道办事处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 广州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0日	设计单位：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0日
--	--	--	--	--



### 3.3 获奖证明-2020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2020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2020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2020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 4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施工总承包

## 4.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3229]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拾壹亿贰仟零贰拾捌万柒仟壹佰零壹元玖角陆分（¥212028.710196万元）。其中：

人工费：¥31659.662155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0534.640465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李高华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6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6月2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见证（盖章）

交易确认章

2020年6月2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000 Fax: 020-2886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 4.2 施工合同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  
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

#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 程 名 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  
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

发包人（甲方）：广州机场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6月30日

#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
- (2)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20）96号文
- (4) 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

## 二、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规模：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383166 平方米，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411623 平方米，建筑物最大高度 44.9 米，单跨最大跨度 9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工程内容包括安置区建设、地下空间开发建设及商业和公建配套、红线范围内的配套道路等工程。

2.2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土方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人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含通讯网络、光纤入户、有线电视、门禁对讲系统、电梯五方对讲、车库出入口管理、视频监控系统等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防雷工程、永久用水用电（含从临水临电接入点接入的临时用水、用电工程）、室外工程（包括绿化、室外管网、室外园建、临时道路、海绵城市等）、智能停车、标识标牌（含地下室标线）、体育场及相关设施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泛光照明及零星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或吊装构件的预埋件和连接件、楼宇门牌标识的制作安装、信报箱的申报和制作安装工作等附属配套

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及工程量清单(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对于承接主体施工资质不能涵盖的人防工程等特殊专业工程,在保证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经发包人同意,可依法发包。

### 2.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范围内的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项验收要求)等。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1) 合同价款固定不变,结算价即为合同价(暂列金额除外)。

(2) 合同价款总价包干,若招标范围和承包内容不发生变化,则本工程结算价即为合同价(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可以调整的项目除外)。

(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注:除模板综合单价包干外)综合合价项目包干,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施工期间内,如人工、材料价格涨落幅度超过合同基准期(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28天)价格5%时,由承包人承担涨落5%的部分,超出5%的部分由发包人补偿给承包人。具体详见合同条款第33条约定。

前款所称价格涨落幅度按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信息计算,价格调整基数为相应人工、材料投标价格。工程结算价最终以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4)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筑业职工参加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5]73号)的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50.4(2)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 三、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暂定为869个日历天,计划2020年6月30日开工,2022年11月16日竣工,总工期最终以经批复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与进度计划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序号	I级关键节点	关键节点完成时间
1	基坑支护及桩基础	发出开工令后 <u>180</u> 日历天完成
2	土方开挖(喷锚)	发出开工令后 <u>270</u> 日历天完成
3	地下室结构	发出开工令后 <u>360</u> 日历天完成
4	主体结构	发出开工令后 <u>570</u> 日历天完成
5	砌体工程	发出开工令后 <u>630</u> 日历天完成
6	室内抹灰工程	发出开工令后 <u>690</u> 日历天完成
7	外墙饰面	发出开工令后 <u>750</u> 日历天完成
8	室内精装修(包括地下室)	发出开工令后 <u>810</u> 日历天完成
9	室外配套(含管网、绿化、道路等)	发出开工令后 <u>869</u> 日历天完成
10	竣工验收	发出开工令后 <u>869</u> 日历天完成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1)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5)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四、质量标准 and 目标

(1) 质量标准(按现行的标准执行):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3)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质量目标:

一次验收合格,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所涉及的政府专项验收全部通过,单位工程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

必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必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必须取得广东省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发证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必须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争创一项国家级工

程质量奖项（注：国家级奖项详见下表，争创其中一项）；

奖项名称	颁发机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	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优质工程	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其他：\_\_\_/\_\_\_。

若现行标准、规范不能完全满足本工程施工需要的，由发包人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并参照近期同类项目，组织或聘请专家进行编制、论证并制定配套标准、规范，且经发包人按照有关程序审批后执行。如果承包人需要对实施标准、规范进行研发试验的，或需对施工人员进行特殊培训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五、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

取得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取得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取得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争创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

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等。

## 六、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中标价）暂定价为：（大写）：贰拾壹亿贰仟零贰拾捌万柒仟壹佰零壹元玖角陆分，（小写）：2120287101.96元，由以下四部分费用组成：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1531187928.56元；

（2）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18640027.37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05346404.65元。

（3）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195389568.75元，其中，暂列金额 155224390.27元。

（4）税金项目计价汇总合计暂定为 175069577.28元。（税金按政府及税务部门有关规定计算。）

6.3 本合同工程款实行资金专户管理。承包人须在发包人指定的监管银行开设工程专用账户，未经核准的账户，发包人不予以拨付资金。承包人须严格执行发包人的资金管理规定，并与发包人及指定监管银行另行签订《工程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协议》。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2）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合同协议书；

（4）中标通知书；

（5）合同专用条款；

（6）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7）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8）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9）合同通用条款；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1)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40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 八、承诺

8.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

8.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前 15 日内向发包人以书面形式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8.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更换本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指挥长、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以书面形式提交给发包人。

8.4 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备,确保及时准确地与发包人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8.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8.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 九、其他约定

9.1 在出现以下情况时，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参与发包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1) 承包人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2) 承包人就其与发包人之间的争议问题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且该诉讼（或仲裁）案件尚未审理终结的；

(3) 承包人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工人工资被投诉，经发包人查证属实的，或因此致使工人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4)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被其他单位或个人以诉讼或仲裁方式追索工程款或其他费用，但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发包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代理费及其他费用），在收到发包人赔付通知后拒绝赔付的；

(5)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两次以上严重违约责任的。

(6) 承包人自行调换或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更换项目经理的。经发包人同意撤换的项目经理，该项目经理自撤换之日起半年内不允许其参加发包人后续工程项目的投标。

(7)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长期不到位（即连续三个月或以上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出勤率）。

9.2 本项目采用信息化管理系统进行辅助管理，承包人应确保能接入并兼容发包人的信息化管理系统，硬件投入及日常管理等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单独计列。具体按合同附件要求执行。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且发包人收到承包人依约提交足额的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委托签约代表人签字的需经法定代表人书面同意。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广州机场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163号高晟广场2栋13层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银行帐号：440501551501000018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4KFH91

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邮政编码：510000

电话：020-38119600

传真：020-381198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银行帐号：440015813010530081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14401707E

签订日期： 2020年6月30日

### 4.3 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G106国道以东，三东大道以南	建筑面积	52860.43m <sup>2</sup>	工程造价	212028.71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12-13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0093001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8月0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2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00930009		
建设单位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美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院施工图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杨滔
副组长	李琦、吴赞波
组员	陈卓、周志敏、黄金雄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赞波	黄金雄、韩辉、兰钢、余细棉、杨建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苟登芳	刘文采、周波、马灵城
消防工程	段万林	韦保东、杨正伟
结建人防工程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苟登芳	刘文采、余细棉
无障碍设施工程	苟登芳	刘文采、余细棉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尹剑峰	张东方
工程质控资料	萧浩成	杨金玲、陈伟江、梁丹艳、陆芳敏、陈伟君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装配式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结建人防工程	/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海绵城市设施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滔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滔
2	吴赞波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业主代表		吴赞波
3	李琦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机电工程师		李琦
4	麦裕汕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麦裕汕
5	陈卓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卓
6	刘文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2级师	刘文采
7	尹剑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1级师	尹剑锋
8	萧浩成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工	萧浩成
9	韩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高工	韩辉
10	周志敏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周志敏
11	黄金雄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黄金雄
12	何仲平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何仲平
13	李秋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李秋
14	兰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兰钢
15	向文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文武
16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周波
17	易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主管	工程师	易超
18	杨建双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杨建双
19	张东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张东方
20	杨金玲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杨金玲
21	陈伟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伟江
22	陈伟君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伟君
23	梁丹艳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梁丹艳
24	王业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级师	王业	王业
25	张治彬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级师	高工	张治彬
26	杨正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杨正伟
27	王慧琳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员		王慧琳
28	陈炳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炳
29	陈浩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浩纯



\* GD - E 1 - 9 1 4 / 5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0	周光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周光明
31	文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文凯
32	谷磊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谷磊
33	邓宝燃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邓宝燃
34	许广进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许广进
35	刘智湘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刘智湘
36	毕汝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毕汝镇
37	柯建章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柯建章
38	单进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预算员		单进
39	齐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预算员		齐明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GD-E1-9141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铁峰  
2022年12月30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小布安置区 地块三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18  
验收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口-小布安置区 地块三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_\_\_\_\_ 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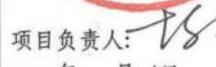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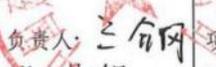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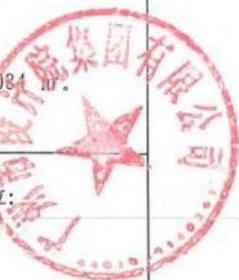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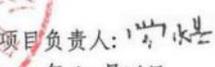


2022年12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工程项目装配式建筑实施情况汇总表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009301001

序号	栋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是否按装配式建筑要求实施	装配式预评价得分	装配式竣工验收评价复核得分	是否满足装配式建筑要求	备注
1	3-1#	715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5.9	55.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2#	77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7.3	5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3-3#	777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7.3	5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3-4#	769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7.3	5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3-5#	772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7.3	5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该项目建筑面积共 2826 m<sup>2</sup>, 其中按装配式建筑要求实施的建筑面积共 38084 m<sup>2</sup>.</p>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注: 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 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项目(B户型)3-1#栋装配式建筑竣工  
阶段评价复核表(省标)**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最低分值	预评价设计比例	实际比例	得分	
Q <sub>1</sub> : 主体结构 (50分)	Q <sub>1a</sub>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 < 比例 < 80%	20-30*	20	0.0%	0.0%	0.0	
	Q <sub>1b</su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 < 比例 < 80%	10-20*		74.80%	74.80%	14.8	
Q <sub>2</sub> :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Q <sub>2a</sub>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 ≥ 80%	5	10	82.42%	82.42%	5.0	
	Q <sub>2b</su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2-5*		0.0%	0.0%	0.0	
	Q <sub>2c</sub>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 ≥ 50%	5		54.69%	54.69%	5.0	
	Q <sub>2d</sub>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2-5*		0.0%	0.0%	0.0	
Q <sub>3</sub> : 装修和设备管线 (30分)	Q <sub>3a</sub>	全装修	—	6	6	100%	100%	6.0	
	Q <sub>3b</su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 ≥ 70%	6	—	0.0%	0.0%	0.0	
	Q <sub>3c</sub>	集成厨房	70% < 比例 < 90%	3-6*		85.45%	85.45%	5.3	
	Q <sub>3d</sub>	集成卫生间	70% < 比例 < 90%	3-6*		0.0%	0.0%	0.0	
	Q <sub>3e</sub>	管线分离	50% < 比例 < 70%	4-6*		52.96%	52.96%	4.3	
Q <sub>3</sub> : 细化项 (22分)	Q <sub>31</sub>	Q <sub>31a</sub>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 < 比例 < 35%		7-10*	—	0.0%	0.0%
		Q <sub>31b</sub>	预制外墙板	5% < 比例 < 15%	7-10*	—	30.94%	30.94%	10.0
	Q <sub>32</sub>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1-2.5*	—	0.0%	0.0%	0.0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1-2.5*	—	0.0%	0.0%	0.0
	Q <sub>33</sub>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 < 比例 < 70%	1-2*	—	0.0%	0.0%	0.0
			集成厨房	50% < 比例 < 70%	1-1.5*	—	0.0%	0.0%	0.0
			集成卫生间	50% < 比例 < 70%	1-1.5*	—	0.0%	0.0%	0.0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最低分值	预评价设计比例	实际比例	得分	
		管线分离	30% < 比例 < 50%	1-2'	—	0.0%	0.0%	0.0	
Q <sub>6</sub> : 鼓励项 (8分)	Q <sub>61</sub>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	平面布置标准化	1	—	100%	100%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	100%	100%	1.0	
		节点标准化		1	—	100%	100%	1.0	
	Q <sub>62</sub>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	0.0%	0.0%	0.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100%	100%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0.0%	0.0%	0.0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	0.0%	0.0%	0.0	
		智能化应用	—	0.5	—	0.0%	0.0%	0.0	
	Q <sub>63</sub>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	0.0%	0.0%	0.0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	100%	100%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	0.0%	0.0%	0.0	
合计								55.9	

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经查验项目实施情况, 复核项目竣工验收资料, 上述楼栋均  满足  不满足 广东省标准《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J/T 15-163-2019) 要求, 该楼栋装配式建筑技术措施信息见附件。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	--------------------------------	--------------------------------	--------------------------------

注: 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 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项目(B户型)3-2#、3-3#、3-4#、3-5#、

栋装配式建筑竣工阶段评价复核表(省标)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最低分值	预评价设计比例	实际比例	得分	
Q <sub>1</sub> : 主体结构 (50分)	Q <sub>1a</sub>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 < 比例 < 80%	20-30'	20	0.0%	0.0%	0.0	
	Q <sub>1b</su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 < 比例 < 80%	10-20'		76.26%	76.26%	16.2	
Q <sub>2</sub> :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Q <sub>2a</sub>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 ≥ 80%	5	10	83.22%	83.22%	5.0	
	Q <sub>2b</su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2-5'		0.0%	0.0%	0.0	
	Q <sub>2c</sub>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 ≥ 50%	5		55.32%	55.32%	5.0	
	Q <sub>2d</sub>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2-5'		0.0%	0.0%	0.0	
Q <sub>3</sub> : 装修和设备管线 (30分)	Q <sub>3a</sub>	全装修	——	6	6	100%	100%	6.0	
	Q <sub>3b</su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 ≥ 70%	6	—	0.0%	0.0%	0.0	
	Q <sub>3c</sub>	集成厨房	70% < 比例 < 90%	3-6'		85.45%	85.45%	5.3	
	Q <sub>3d</sub>	集成卫生间	70% < 比例 < 90%	3-6'		0.0%	0.0%	0.0	
	Q <sub>3e</sub>	管线分离	50% < 比例 < 70%	4-6'		52.87%	52.87%	4.3	
Q <sub>5</sub> : 细化项 (22分)	Q <sub>51</sub>	Q <sub>51a</sub>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 < 比例 < 35%		7-10'	—	0.0%	0.0%
		Q <sub>51b</sub>	预制外墙板	5% < 比例 < 15%	7-10'	—	29.21%	29.21%	10.0
	Q <sub>52</sub>	围护墙和内隔墙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1-2.5'	—	0.0%	0.0%	0.0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 < 比例 < 80%	1-2.5'	—	0.0%	0.0%	0.0	
	Q <sub>53</su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 < 比例 < 70%	1-2'	—	0.0%	0.0%	0.0	
		集成厨房	50% < 比例 < 70%	1-1.5'	—	0.0%	0.0%	0.0	
		集成卫生间	50% < 比例 < 70%	1-1.5'	—	0.0%	0.0%	0.0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最低分值	预评价设计比例	实际比例	得分
		管线分离	30% < 比例 < 50%	1-2*	—	0.0%	0.0%	0.0
Q <sub>6</sub> : 鼓励项 (8分)	Q <sub>61</sub>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	1	—	100%	100%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	100%	100%	1.0
		节点标准化		1	—	100%	100%	1.0
	Q <sub>62</sub>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	0.0%	0.0%	0.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	100%	100%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	0.0%	0.0%	0.0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	0.0%	0.0%	0.0
		智能化应用	—	0.5	—	0.0%	0.0%	0.0
	Q <sub>63</sub>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	0.0%	0.0%	0.0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	100%	100%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	0.0%	0.0%	0.0	
合计								57.3

**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经查验项目实施情况,复核项目竣工验收资料,上述楼栋均  满足  不满足广东省标准《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J/T 15-63-2019)要求,该楼栋装配式建筑技术措施信息见附件。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	---	--	---

\*注:本材料在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附件 6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  
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工程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性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DZJ20200930009	报监日期	2020年9月30日
检查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透水铺装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屋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下沉式绿地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滞留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花园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植草沟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罐（桶） <input type="checkbox"/> 蓄水模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节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蓄水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渗管/渠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和合同相关内容		
实物检查意见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吴俊波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常建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三钢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三钢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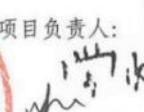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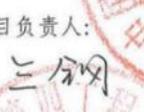
注：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工程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性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DZJ20200930009	报监日期	2020年9月30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要求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土方回填符合规范要求，现场检测合格；栽植土壤已按要求检测，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已按要求进行绿化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已施工完成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已全部完成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	项目负责人：  杨	项目负责人 总监：  杨	项目负责人：  三钢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2020年12月12日

注：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工程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性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DZJ20200930009	报监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根据《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申请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地块)规划设计条件的复函》和施工图纸,新装不少于车位数30%的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专用计量装置(含表箱及附件),本项目仅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相应设施后期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	/	/	/	/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基本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注: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			
工程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性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DZJ20200930009	报监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齐全			
本项目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172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7日	2022年12月7日	2022年12月7日	2022年12月7日	2022年12月7日

注：本材料在办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上传至“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所需材料”栏目中。

#### 4.4 获奖证明-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二〇二三年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二〇二三年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
 <p><b>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b></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一、地块二、地块六、地块七、地块八、地块三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p> <p>特发此证</p> <p>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320A号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p>	 <p><b>广州市优质工程证书</b></p> <p>广建联结构优质证字23065-1</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龙口-小布安置区)地块三工程被评为二〇二三年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p> <p>特发此证,以资鼓励。</p> <p>广州建筑业联合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p>

## 5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 5.1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70222001001  
标段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大国际  
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4032.44万元  
中标工期: 10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薛志红

本工程于 2019-04-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5-30



查验码: 497922559574687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5.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M-G-2019-038

#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设计

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25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总用地面积 59679.33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80173 平方米(包含计容建筑面积与不计容建筑面积)。地上总建筑面积 349378 平方米, 地下总建筑面积 130795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 具体以政府主管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 (一) 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1:500 地形测量及地下管线探测测绘技术报告》《初步勘察阶段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项目详细勘察阶段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相关文件与招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 四、合同工期

EPC 总承包合同总工期：暂定 1090 天。

其中：含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及备案等，开工时间从 2019 年 6 月 11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以 2022 年 6 月 5 日完成竣工备案为止。

关键工序完成时间节点见下表：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1	桩基础施工图设计	2019 年 07 月 06 日
2	全部施工图设计	2019 年 09 月 19 日
3	桩基础施工	2019 年 12 月 12 日
4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1 年 06 月 05 日
5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 年 06 月 11 日
6	完成竣工验收（包括精装修）	2022 年 04 月 06 日
7	完成竣工备案	2022 年 06 月 05 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争创“鲁班奖”。

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且上述奖罚金额在工程结算时一并结算。（创优奖励与违约处罚详见合同部分）

(2)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 安全要求：在施工期间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安全文明优良工地（简称“深圳市双优工地奖”）称号、广东省双优工地奖。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且上述奖罚金额在工程结算时一并结算。（创优奖励与违约处罚详见合同部分）

##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亿肆仟零叁拾贰万肆仟肆佰元整）（¥1840324400元）含税，（其中：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2641509.43元，增值税税金为：1358490.57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筑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和工程奖励的不含税总价 1666352660.55元，增值税税金为149971739.45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元整）（¥24000000元）含税；

(2) 建筑安装工程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陆仟肆佰叁拾玖万伍仟叁佰元整）（¥1664395300元）

含税；

(3) 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元）含税；

(4) 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捌万陆仟伍佰元整）（¥18286500元）含税；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柒拾贰万伍仟元整）（¥23725000元）含税；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壹佰玖拾壹万柒仟陆佰叁拾柒元捌角玖分）

（¥101917637.89元）含税；

(7) 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元）含税；

(8) 其他：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上述报价中无可参考报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 16.5%。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建筑设计方案；
- (8) 《发包人技术要求》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7月23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贰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CU74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14401707F

//914403007839006373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科技园支行

//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755933125910868

账号：020900152110202

//44250100010000001769

### 5.3 竣工报告

木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  
(一期)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圳美社区同富裕工业园，圳美大道和圳美一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80172.6m <sup>2</sup>	工程造价	1840324400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3/44/47/49/50 层		
	/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08716203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08716203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087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军
副组长	袁峰、范小刚、薛志红、方润林、曹延强、温庆兵、何玉国、孙百彬、王森林、郭拥华、刘茂壮
组员	孙吉辉、刘运佳、诸潭星、陈中军、李伟峰、何长森、吴高锋、计龙龙、华小虎、潘三平、吕林、余唐风、胡洪明、李国光、许文杰、霸志勇、谢俊辉、刘良俊、雷高、徐黎鹏、王传君、张兴全、夏川、吴雲雲、肖朝霞、王妹、杨璜、胡少华、盘乘勇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军	袁峰、杨璜、胡少华、范小刚、薛志红、方润林、曹延强、温庆兵、何玉国、孙百彬、王森林、郭拥华、孙吉辉、诸潭星、李伟峰、刘茂壮、吴高锋、何长森、计龙龙、华小虎、潘三平、吕林、余唐风、胡洪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运佳	盘乘勇、李国光、许文杰、霸志勇、谢俊辉、徐黎鹏、王传君、张兴全、夏川、刘良俊
工程质控资料	陈中军	吴雲雲、肖朝霞、王妹、雷高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军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军
2	刘运佳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刘运佳
3	郭拥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郭拥华
4	孙吉辉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孙吉辉
5	范小刚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范小刚
6	陈中军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总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中军
7	李伟峰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伟峰
8	李国光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国光
9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方润林
10	袁峰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袁峰
11	曹延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	高级工程师	曹延强
12	温庆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	高级工程师	温庆兵
13	何玉国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何玉国
14	孙百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百彬
15	王森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森林
16	薛志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薛志红
17	吕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吕林
18	刘茂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茂壮
19	吴高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吴高锋
20	计龙龙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计龙龙
21	华小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华小虎
22	潘三平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潘三平
23	余唐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余唐风
24	许文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助理工程师	许文杰
25	王传君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助理工程师	王传君
26	吴雲雲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吴雲雲



\* GD - E 1 - 9 1 4 / 5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雷高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雷高
28	徐黎鹏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徐黎鹏
29	诸潭星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工程师	诸潭星
30	何长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何长森
31	胡洪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助理工程师	胡洪明
32	张兴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张兴全
33	夏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夏川
34	霸志勇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霸志勇
35	谢俊辉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谢俊辉
36	刘良俊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	刘良俊
37	肖朝霞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肖朝霞
38	王妹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妹
39	杨璜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结构师	高级工程师	杨璜
40	胡少华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工程师	胡少华
41	盘乘勇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盘乘勇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建设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要求实施，施工单位已按要求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本工程经过各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进行检查及核查，一致认为：

1. 所含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的竣工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等建设工程档案齐全、完整、签章真实完整；
3. 所含全部工程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
4. 主要使用功能经抽查结果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

五、观感质量评价结果为：好。  
验收组所有成员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单位工程质量评价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袁峰  
 注册号：4407662-003  
 有效期：至2024年05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2024.10.09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李军 2024年9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范小刚 2024年9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薛志红 2024年9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峰 2024年9月28日



## 5.4 获奖证明-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主体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6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6 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6.1 中标通知书

#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越秀城开[2021]35号

## 中选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司研究决定，确定贵司为我司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的中选单位。中选含税金额为：¥1,285,654,279.23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捌仟伍佰陆拾伍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叁分），增值税税率为 9%。

请贵司立即安排人员开展有关工作，并尽快与我司洽商相关事宜。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业务专用章  
2021年3月29日

（联系人：赖新龙，18826288282）

## 6.2 施工合同

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  
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 合同文件

发包人：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42,084.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301,926.00 m<sup>2</sup>。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83,646.00 m<sup>2</sup>（人防面积约 9630.00 m<sup>2</sup>），地上建筑面积为 218,280.00 m<sup>2</sup>，包括 10 栋超高层住宅，建筑面积约 218,030.00 m<sup>2</sup>（其中避难层 4010.00 m<sup>2</sup>）；室外配套垃圾收集站建筑面积约 250.00 m<sup>2</sup>。交楼标准精装交付。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有关资料、文件及说明，承包总承包工程(下述第 2.2 条款所述的专业承包工程，2.3 条款所述的供应合同及检测工程除外)及提供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 2.1 自行施工部分

##### 2.1.1 土建部分

- 1) ±0.00 以下部分：包括基础土石方开挖，地下室土方回填，地基与基础(不包括桩基础)，钢筋混凝土结构，金属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基本装饰工程，一次性结构预留洞口(含钢筋混凝土及砌筑)封堵(含机电管线、设备孔洞预留及封堵、电梯门洞及门槛封堵塞缝)，地下室砌筑工程，砂浆塞缝，地下室装修(不含电梯前室)，设备用房装修及设备基础，管井内装修，门窗洞预留，门窗洞周边砂浆塞缝及批荡(按合同界面实施)，防火门安装、管井门安装，水池爬梯，防水工程施工，保温、隔热、防腐工程，预埋件工程(包含机械停车位预埋件等)。
- 2) ±0.00 以上部分：包括装配式结构工程(装配式构件的采购、运输及安装等)，钢筋混凝土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一次性结构预留洞口(含钢筋混凝土及砌筑)封堵(含机电管线、设备孔洞预留及封堵、电梯门洞及门槛封堵塞缝)，砌筑工程，砂浆塞缝，防水工程施工(按合同界面实施)，屋面工程，建筑外墙饰面，外墙保温工程，铝合金门窗钢附框，室内及公共区域粗装饰，走火楼梯间装修及栏杆，设备用房装修及设备基础，管井内装修，各专业预留洞口预留及封堵塞缝，门窗洞预留，门窗洞周边砂浆塞缝及批荡(按合同界面实施)、防火门安装、管井门安装，厨房成品烟道供货及安装，发电机

烟道四周的砌体（不包括发电机烟囱），水池及天面的爬梯，临时电梯机房，销售展示区域安全防护的搭设，临时围墙工程，预埋件工程，SSCS 工法施工。

- 3) 公建配套部分：完成图纸要求的所有内容（含所有装饰部分及机电安装工程，具体以竞价邀请人要求为准）。
- 4) 室外工程：本地块范围内的排水施工，排水工程包括承担从各屋面及室内排水起源点至第一个市政检查井（不含井）之间的工作内容。包含室外化粪池、雨水调蓄池、游泳池、消防登高面结构等。

#### 2.1.2 机电工程：

- 1) 电气系统：包括动力系统、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
- 2) 给排水系统：包括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雨水系统；
- 3) 空调通风系统：包括通风及防排烟系统、电梯机房空调；
- 4) 发电机安装及发电机房环保工程；（含发电机烟囱）
- 5) 预留预埋工程。包括为二次装修工程、园建绿化工程、电梯工程、人防工程、燃气工程、永久供电工程等混凝土结构内线管、套管、洞口预留预埋工作，亦包括孔洞的封塞、防水以及后期总承包单位范围内的饰面工程。
- 6) 包括空调室内机与室外机连接管的套管、洞口预留预埋。

#### 2.1.3 报建、检测、验收、出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1) 总承包单位负责整个施工期间的施工扬尘、噪音和污水的申报、整治排放和有关政府部门的监测及相关证件办理，并确保监测结果满足排放要求，相关费用及环保税由承包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 2) 负责本项目要求由承包人完成的所有报建、检测、验收、出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明确由发包人完成的工作内容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a. 外墙抗拔试验(如有)。
  - b. 装配式构件检测。
  - c. 办理施工临时排水许可证及相关报建验收手续。
  - d. 办理排水许可证及相关报建验收手续。
  - e. 排水水质检测：建筑工程完工后，负责完成经当地环保、水质部门审查核准的检测中心进行水质检测并达到各检测项目合格和出证。
  - f. 给水系统水质检测：工程完工后，负责完成经当地环保、水质及卫生学检验主管部门审查核准的检测中心进行水质检测并达到各检测项目合格和出证。
  - g. 合同范围内的系统调试、验收。
  - h. 本项目范围内的材料进场检验检测（所有甲供及乙供材料）：协助经当地质检部门审查核准的检测中心进行材料检测并达到各检测项目合格和出证。承包人负责按要求完成检测材料送检和检验合格后的相关工作（如材料运输等）。
  - i. 自来水自动抄表系统验收：负责自来水自动抄表系统的报审、验收工作，并负责水表满

足供水部门验收要求的检测及其费用,及满足达到供水部门对水表、自动抄表系统维保、维护期限及工作要求的费用。

- j. 防雷报建、验收、出证:包防雷设计审查、包防雷报建、包验收和出证等;并包括聘请有实力、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防雷检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防雷技术评估;以及当地政府要求的防雷其他相关的工作内容(并且包含以上检测、评估、出具报告、出证的所有费用)。
  - k. 环保检测:负责整个项目环保(含发电机及排油烟环保验收)检测、验收、出证所发生的一切工作。
- 3) 对承包施工范围的工程自检,以及对指定分包承包工程的检验、验收。
  - 4) 上述各项相关检测项目在办理相关委托手续时,须按当地政府和质监站等相关部门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发包人名义委托相关检测项目等)执行,相关费用由承包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检测未能通过,承包人须负责重新检测的相关事项至合格通过,同时须承担相关费用。

#### 2.1.4 其他

- 1) 负责本项目地块红线范围的场地照管工作及围墙工程。承包人需增加设置出入口,安装大门并设置洗车槽。对现有临时围墙进行照看、维护及更换,保持项目形象。场地内所有施工道路必须硬化,所有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相关要求。
- 2) 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工地视频监控工程,符合广州市相关规定,同时符合越秀地产越秀工程数智平台配置要求。
- 3) 负责统筹项目管线综合平衡,使用BIM建模,出具综合管线平衡图。
- 4)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资料,负责合同范围内的系统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铝模深化设计、钢结构深化设计、装配式供货及安装工程深化、机电相关深化设计等)。
- 5) 销售展示区临时围蔽工程,销售展示区配合园林施工所需要的临时挡土墙施工。
- 6) 中选后,发包人将发出开工通知,合同工期起始时间则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当项目达到监理单位要求后,监理单位审批承包人开工报告。承包人需考虑合同工期起始时间与监理单位审批的承包人开工报告的日期存在合理的时间差(预计不少于90日)。该时间段内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施工用塔吊、人货梯设备的正常使用;2.施工范围内检测类通过验收所发生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日后会有所增加、违约处罚、委托第三方实体检测、检测资料归档竣工资料完善手续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3.由此引起相关协及其他措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a、建筑材料、建筑余泥、垃圾运输;b、施工及生活区产生污水无证排放;c、环保扬尘噪音控制;d、塔吊施工电梯提前安装协调;e、夜间施工;f、罚款;g、其他)。由于此时间段内工作引起由政府机构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规定按本工程合同额(投资额)比例进行处罚的罚款由发包人承担。其他违章的政府处罚及协调工作费用、措施费用由承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惩

罚性实体结构检测费用除外)。

- 7) 发包人要求工程采用数字化平台管理系统(现场实测实量数据及工序报验等资料上传手机 APP)，所产生费用总承包单位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 8) 发包人要求楼栋使用 SSCS 体系建造工艺，包括使用铝合金模板(含全砼外墙部分)、全钢爬架、高精砌块、薄抹灰工艺、楼层截水等工艺技术措施，并实行全穿插施工。

## 2.2 专业分包暂估价工程：

- 1) 幕墙及铝门窗安装工程；
- 2) 二次装修施工工程(公区精装及户内精装)；
- 3) 桩基础工程；
- 4) 栏杆安装工程(阳台、屋面、护窗栏杆)；

2.3 对下列专业承包工程及检测工程提供合同规定的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相关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和《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

### i. 专业工程

- 1)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 2) 白蚁防治
- 3) 幕墙及铝合金门窗买卖
- 4) 消防工程
- 5) 施工临时用水及管线迁移工程
- 6) 施工临时用电
- 7) 永久供水
- 8) 永久供电
- 9) 泛光照明工程
- 10) 园建绿化工程(含示范区)
- 11) 智能化系统工程(含电话网络、通邮、门牌、有线电视)
- 12) 有线电视工程
- 13) 展示区及样板间装修工程
- 14) 机械停车位工程
- 15) 电梯安装工程
- 16) 市政工程
- 17) 燃气管道工程(含煤气监理)
- 18) 人防防护设备工程
- 19) 交通划线及标志标识工程
- 20) 其他

### ii. 检测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周边房屋鉴定
  - 2) 地质勘察
  - 3) 管线探测
  - 4) 基坑检测
  - 5) 建筑物沉降观测
  - 6) 土壤氡检测
  - 7) 基础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桩基检测、平板荷载试验等）
  - 8) 超前钻检测
  - 9) 主体结构检测（实体检测）
  - 10) 第三方检测服务（发包人要求的飞行检测）
  - 11) 室内环境检测
  - 12) 红外检测
  - 13) 节能检测
  - 14) SSCS工法检测
  - 15) 大型设备第三方检测
- 2.4 对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其中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防火门、发电机、配电箱（含元件）、灯具（应急灯具、泛光照明除外）、开关、插座面板、母线槽、塑料管、内墙涂料（不含腻子）、外墙漆（含外墙腻子）、外墙砖、防水材料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四《承包人的材料管理配合工作办法》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四《承包人的材料管理配合工作办法》。
- 2.5 对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专业分包工程的甲供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入户门、防火门、发电机、配电箱、木门供货、木地板、洁具、插座、龙头、星盆及龙头、墙地砖、墙纸、内墙涂料、灯具、浴霸、排气扇、镜柜、浴柜、橱柜、厨房电器、淋浴屏、整体卫浴、电子门锁、衣柜、卫浴五金、防水材料等。
- 2.6 对 2.2 款所述工程、发包人直接发包工程提供施工总承包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三《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内容》，并与该等工程的承包商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安全生产、消防保卫与工程资料管理协议书》，负责做好各专业分包工程的安全管理、方案审批、资料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不得向各专业分包单位额外收取费用。
- 2.7 提供相关专业配合范围：综合管线的平衡、环评、供水、供电、环保及与其他相关专业的配合服务。
- 2.8 承包范围的调整
- 2.8.1 抽出部分工程之权利：
- 1) 无论在任何时期，发包人有权在本合同之工程范围内抽出部分工程，改聘专业分包人或第三方进行施工，承包人相应的报价亦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且承包人可计取总承包管理

2.10 物料供应方式:

2.10.1 甲供材料(设备): 防火门、发电机、配电箱(含元件)、灯具(应急灯具、泛光照明除外)、开关、插座面板、母线槽、塑料管、内墙涂料(不含腻子)、外墙砖、外墙漆(含腻子)、防水材料。以上材料采用采购平台供货。

2.10.2 以下材料发给人推荐三个以上品牌供承包人选择,包括:

A、土建类: 钢筋、水泥;

B、水电类: 桥架、电线、电缆、金属线管等。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8.2.1 款《材料设备推荐品牌一览表》)

### 三、 合同工期

总工期 889 个日历天(指发给人或监理人签发开工通知后至完成竣工验收(五方验收)后的备案工作)。计划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 开工,首开区(9#楼、10#楼、11#楼、16#楼、17#楼、18#楼及地下室,含周边裙楼) 2023 年 5 月 30 日 竣工备案(含精装修,完成竣工验收(五方验收)后的备案工作,并提供备案证明);次开区(12#楼、13#楼、14#楼、15#楼及周边裙楼) 2023 年 8 月 31 日 竣工备案(含精装修,完成竣工验收(五方验收)后的备案工作,并提供备案证明);公建配套(包括但不限于垃圾收集站)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 达到规划验收条件。地下室全部封顶(除后浇带、塔吊洞口、吊料洞口等预留洞外)时间不得晚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所设置的工期已综合考虑到春节、天气、技术性间歇以及其他一切因素影响,竞价人应充分考虑到为保证工期所采取的必要措施;因设计图纸、工作面移交等不确定因素,导致开工滞后 15 天内的区域,承包人有义务采取有效的赶工措施按发给人进度要求完成相关工作,费用不额外增加。

节点工期详见下表:

(1) 各楼栋(含公建配套)一级节点

16#、17#、18#楼工期一级节点细化表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节点定义	备注
1	<u>结构正负零完成</u>	2021-5-30;	地下室顶板浇筑完成	
2	<u>结构达到预售条件</u>	2021-6-30;	完成 5 层楼板浇筑	出正负零后 30 天内完成
3	<u>土建移交精装</u>	2022-8-20	全部楼层达到精装修单位接受场地标准	
4	<u>外立面完工</u>	17#楼: 2022-9-30; 16#、18#楼: 2022-10-30;	外装工程和外立面装饰工程完工,并移交工作面给幕墙单	承包人需完成自行施工的外立面装饰工序,移交工作面给幕墙专业单位,并无条件提供原有吊篮给幕墙专

#### 四、 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应符合竞价文件技术要求、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并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标准）。
2. 项目第三方过程质量评估综合得分总包标段不低于 88 分，装修标段不低于    分，商业标段不低于    分，实测实量得分达到 94 分，且不低于越秀地产当年质量评估目标基本值，符合《越秀地产工程管理技术文件汇编》中的相关要求。
3. 前述质量标准存在不同的，应当以更严格的为准。
4. 施工质量目标为：本项目作为发包人的标杆项目，要求承包人承办 2022 年广州市质量观摩交流会，并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 五、 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即含税合同价款为¥1,285,654,279.23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捌仟伍佰陆拾伍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叁分），不含税合同价款为¥1,179,499,338.74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玖佰肆拾玖万玖仟叁佰叁拾捌元柒角肆分），增值税金为¥106,154,940.49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陆佰壹拾伍万肆仟玖佰肆拾元肆角玖分，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

1) 分部分项工程费（不含税金额）为¥406,453,659.55元。

2) 措施项目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27,129,770.59元。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金额）为¥19,950,000.00元；  
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不含税金额）为¥56,838.71元。

3) 其他项目费（不含税金额，包括专业工程暂估价）为¥628,893,433.51元。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价为¥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税金额）为¥618,237,651.41元。

4) 规费（如有）为  元。

5) 其他暂定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7,022,475.09元。

本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的，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承包人应当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

####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4月7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署并盖公章后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正本2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1份，副本2份，发包人执1份，承包人执1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北工业路664号11栋330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HXD8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214401707F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李叶明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9000988	账号：4400158130105300813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00

佳)。  
及不低  
年工程

会。

佰陆  
拾壹  
币壹

元：

税合  
税专

，履

340

6.3 补充合同



番禺汉溪大道北BA0902111地块项目施工总

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

补充合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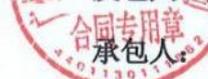
HT-2021-002800-补3

HT-2021-002800-补3



合同编号：HT-2021-002800-补 3

发包人：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七月

## 补充合同（三）

发包人(全称):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21 年 4 月以综合单价包干形式签署了《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 HT-2021-002800),并于 2022 年 5 月签订《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合同(一)》(合同编号: HT-2021-002800 补 1)、2022 年 6 月签订《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合同(二)》(合同编号: HT-2021-002800 补 2),以下合称“原合同”。依照原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完成施工图暂转固核对,按双方确认之总价及报告(包含清单、报告、暂列金额、争议、图纸等,详见附件 1: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施工图预算转固定总价审核的报告)签订本补充合同。

一、详细施工图预算转固定总价范围及转固定总价调整金额详见附件 1: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施工图预算转固定总价审核的报告。情况如下:

1、本次预算转固范围包括地下室、10 栋超高层平层住宅及其他公建配套分部分项工程(土建部分、机电部分、其他工程等)及单价措施项目、总价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

2、本次预算按照封图流程版图纸计量,结算阶段,如经核查现场存在未按图施工情况,须扣除未按图施工部分内容。

3、本预算中构造柱、马凳筋根据经监理、发包人确认的《构造柱平面布置图》及《钢筋工程马凳筋专项施工方案》计算并纳入转固部分,如核查现场未按平面布置图及施工方案施工,则按实际实施情况进行调整。

4、总价措施按合同不含税固定价格按项包干，若有关措施项目在实际施工中实际未发生，则在结算时整项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5、其他项目中对于其余的专业分包工程的管理配合费按合同不含税固定价格按项包干，若有关工程取消时，其管理配合服务费整笔从合同总价中扣除。

6、其他项目中预算包干费按合同不含税固定总价包干。

7、按《关于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按施工方案完成暂转固的函》要求，配合拿预售证搭拆排架的费用根据承包人提供的经三方（发包人、监理及承包人）确认的方案计入本次施工图预算的转固部分；

8、按《关于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按施工方案完成暂转固的函》要求，根据承包商提供的经三方（发包人、监理及承包商）确认的局部剪力墙墙体加厚铝模变更方案计入转固部分；

9、根据建筑构造做法要求，地下室墙柱面仅要求刮腻子，天棚要求刮腻子+涂料，本预算按构造做法先行计算入转固部分，结算按现场实际实施情况计算；

10、因合同约定不明确，经发包人确认，“地上及地下工程除入户防火门及户内防火门，其余防火门均由承包人安装”、“人防预埋”、“户内弱电箱”、“阳台给水管”属于总包承包范围，纳入转固部分；

11、塔楼吊顶区域墙面抹灰高度，因为精装修图纸不在本次封版图范围，内墙抹灰的高度暂按精装修图纸（9-13、16-18 扣吊顶高度 410mm；14-15 栋扣吊顶高度 550mm）计入转固部分，结算按实际计算；

12、根据《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暂转固机电界面讨论会会议纪要》（详见附件 4），明确“通风及防排烟系统”、“永临结合消防管”、“住宅户内电气、智能化系统砌体内的二次配管”在总包承包范围，且塑料管由甲供材料改为乙供材料。此部分内容纳入转固部分；

13、土石方工程：因无园林施工图及土方平衡方案，回填土、余泥及渣土场外运输及排放部分暂不具备转固条件，该部分相关工程量暂按承包人提供的经三方（发包人、监理及承包商）确认方案及合同界面计算，纳入非转固部分；

14、管井、卫生间包管等墙面需随砌随抹的房间：因现场暂时无法明确实际施工范

围，此部分按施工图设计总说明要求计算，纳入非转固部分，最终按现场实施情况结算；

15、 墙面保温工程：预算根据《外墙内保温示意图》计算纳入非转固部分，结算依据实际实施情况进行调整；

16、 因无外墙分隔缝布置及做法，本预算审核按合同金额纳入非转固部分，结算依据实际实施情况进行调整；

17、 按《关于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按施工方案完成暂转固的函》要求，蓝图之前关于铝模变更后前期实体修改方案，根据承包商提供的经三方（发包人、监理及承包商）确认的方案计入非转固部分；

18、 外墙涂料工程：外墙涂料工程量按外墙分色图计算，因材料类型及工艺选型未确认，此部分按平面分色图计算纳入非转固部分；

19、 双方确认，后期出顶板百叶可能为园林单位施工，本预算按合同界面计算地下室出顶板面的排风井、烟井等百叶计入非转固，结算时按实际计算；

20、 单价措施（砖胎膜、立面砂浆找平层（砖胎膜））：按施工图及经发包人确认的砖胎膜方案计算，结算依据实际实施情况进行调整；

21、 单价措施（施工用永久电梯开梯、看护费）：因无有效资料，本预算暂按合同金额计入非转固部分；

22、 按不含税固定费率包干的项目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其费用以不含税固定费率包干，若合同或结算造价超过竞价时的暂估价基数时，按暂估价基数进行计取，超出部分管理配合费不另外调整，若专业工程合同或结算造价小于竞价时的暂估价基数时，则按结算价或合同价进行计取，相应调整该部分管理配合费。若有关工程日后实际不实施，则有关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结算时整笔从合同价款中扣除，本预算按合同金额计入非转固部分；

23、 地基处理与边坡支护工程、桩基工程中的相关内容，承包人确认其施工界面范围内均未发生，故本预算不计取相关费用；

24、 因无室外工程图纸，本次施工图预算室外工程只计算游泳池、北侧入口台阶，隔油池、化粪池、消防登高面等结构部分不纳入转固范围；

25、 因承包人提供的填土方工程方案范围未包含垃圾站，本次垃圾站土方不计算，不纳入转固范围；

26、 抗震支架部分：因无图纸，本次暂按合同金额计入非转固部分，结算按图纸等相关资料按实结算；

27、 发电机排烟烟囱，因无图纸，本次暂按合同金额计入非转固部分，结算按图纸等相关资料按实结算；

28、 低压配电房，因无大样图纸，电缆及桥架只计算到电房外墙边，低压配电房电缆及桥架工程量暂按现有图纸最优路线计算纳入非转固部分，最终按深化图纸及现场实施情况结算；

29、 甲供材料、设备管理配合费：本预算按合同金额减去本次由甲供改乙供部分配合费计入非转固部分，结算按实际领用甲供材料数量及价格计算；

30、 其余详见“附件1”。

## 二、 补充合同金额调整

原合同含税金额¥1,285,654,279.23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捌仟伍佰陆拾伍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叁分）。调整后合同含税总金额¥1,344,953,581.64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亿肆仟肆佰玖拾伍万叁仟伍佰捌拾壹元陆角肆分），不含税合同价款为¥1,233,902,368.48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叁仟叁佰玖拾万贰仟叁佰陆拾捌元肆角捌分），增值税金为¥111,051,213.16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壹佰零伍万壹仟贰佰壹拾叁元壹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9%）。本合同较原合同增加金额59,299,302.41元，其中不含税金额54,403,029.73元，增值税4,896,272.68元。

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原合同金额 (元)	承包人报送金额 (元)	区域初审金额 (元) A	复审审核金额 (即本次补充合同三金额) (元) B	对比原合同增减金额 (元)	备注
一	转固部分	593,220,741.35	701,521,971.63	616,567,171.16	614,909,631.19	21,688,889.84	
(一)	土建工程	542,651,322.80	619,447,122.87	544,775,667.63	543,280,614.14	629,291.34	
(二)	机电工程	50,569,418.55	82,074,848.76	71,791,503.53	71,629,017.05	21,059,598.50	
(三)	已解决争议	-			-	-	
二	非转固部分	673,879,040.04	673,879,040.04	706,111,608.59	704,879,810.42	31,000,770.38	
(一)	暂列项部分	-	-	32,232,568.55	31,000,770.38	31,000,770.38	
1	土建工程	-		30,753,388.40	29,521,319.12	29,521,319.12	
2	机电工程	-		1,479,180.15	1,479,451.26	1,479,451.26	
3	未解决争议	-			-	-	
(二)	专业分包工程暂估价	673,879,040.04	673,879,040.04	673,879,040.04	673,879,040.04	-	
三	审定后合同含税金额 (含暂估价) (一+二)	1,267,099,781.39	1,375,401,011.68	1,322,678,779.75	1,319,789,441.61	52,689,660.22	
四	审定后合同含税金额 (不含暂估价)	593,220,741.35	701,521,971.64	648,799,739.71	645,910,401.57	52,689,660.22	
五	关于其他暂定费用 (含税)	18,554,497.84	27,583,243.32	25,289,826.23	25,164,140.03	6,609,642.19	
六	(含其他暂定费用) 审定后合同含税金额 (三+五)	1,285,654,279.23	1,402,984,255.00	1,347,968,605.98	1,344,953,581.64	59,299,302.41	

一、除本补充合同约定可调整部分工程事项外，其余事项均转为不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即所有完成原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及税金，除因后期发生设计变更或本补充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承包人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价格（合同约定货物调差除外）、清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等任何原因另行向发包人提出价格调整或赔偿。

## 二、其他约定事项

1. 关于承包人自行施工部分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在发包人初审已完成至复审审定期间，发包人初审金额可作为进度款审批调整依据，支付比例及审批原则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
2. 本补充合同为原合同未尽事宜及待定内容的补充，本补充合同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不一致的，则以本补充合同条款中约定为准；本补充合同条款没有约定的，则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
3. 其他未提及内容按照原合同及其他补充合同约定执行；
4. 以上条款已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一式壹拾陆份，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补充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三、合同附件

附件 1：《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施工图预算转固定总价审核的报告》

附件 2：《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一审）》

附件 3：《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施工界面交底会议纪要（2021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4：《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根据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暂转固机电界面讨论会会议纪要》

附件 5：《关于番禺汉溪大道北 BA0902111 地块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合同按施工方案完成暂转固的函》

（以下无正文）

番禺汉溪大道北BA0902111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补充合同三

发包人：(盖章)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北田业路684号11栋330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HXD8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214401707F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郭新石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帐号：44050158004809000988	账号：03416201101000
邮政编码：510000	邮政编码：510000

签订日期：2022年7月27日

HT-2021-002800-补3

HT-2021-002800-补3

## 6.4 竣工报告

### 6.4.1 9#住宅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番禺區漢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塊及變電站、綠地、道路BA0902111地塊-9#住宅【±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9#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21038.86m <sup>2</sup>	工程造价	3538.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101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薇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超
2	袁嘉祿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袁嘉祿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赵旭明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许嘉俊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曾键彬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施爱国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何辉祥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旭沛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文焕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程狮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文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琪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陈霞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王紫霞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周波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郑建坤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9#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9#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9#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施爱周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9#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6.4.2 10#11#住宅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番禺區漢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塊及變電站、綠  
工程名稱：地、道路BA0902111地塊-10#、11#住宅【±0.000以上】

驗收日期：2023年10月4日

建設單位（蓋章）廣州越秀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0#、11#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41177.16m <sup>2</sup>	工程造价 6991.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1109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0#、11#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0#、11#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0#、11#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施麦园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0#、11#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6.4.3 12#13#住宅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48459.53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570.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7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2030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3年10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BA0902111地块-12#、13#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followed by a stylized flourish.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6.4.4 14#15#住宅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番禺區漢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塊及變電站、綠  
工程名稱：地、道路BA0902111地塊-14#、15#住宅【±0.000以上】

驗收日期：2023年10月24日

建設單位（蓋章）：廣州越秀城開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54639.98m <sup>2</sup>	工程造价	9465.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5/47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1014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超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袁嘉樑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赵旭明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许嘉俊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曾键彬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施爱国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何辉祥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旭沛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文焕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程狮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文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琪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陈霞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王紫霞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周波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郑建坤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2023年10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02月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6.4.5 16#17#住宅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番禺區漢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塊及變電站、綠  
工程名稱：地、道路BA0902111地塊-16#、17#住宅【±0.000以上】

驗收日期：2023年10月4日

建設單位（蓋章）：廣州越秀城開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6#、17#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45323.46m <sup>2</sup>	工程造价	39616.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4/4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0906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6#、17#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6#、17#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16#、17#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爱周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BA0902111地块-16#、17#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6.4.6 18#住宅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番禺區漢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塊及變電站、綠地、道路BA0902111地塊-18#住宅【±0.000以上】

驗收日期：2023年10月4日

建設單位（蓋章）廣州越秀城開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22326.19m <sup>2</sup>	工程造价	39616.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08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8#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8#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8#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施爱周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18#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6.4.7 变电站、绿地、道路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以西、汉溪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	69538m <sup>2</sup>	工程造价	21561.0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052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10520001		
建设单位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超
副组长	杨旭沛
组员	张文、施爱国、何辉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嘉樑	张钢、周贤通、全远栋、程狮、陈立乾、刘耀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嘉俊	阳功农、吴嘉迪、谢兰桥、林锦泳
工程质控资料	程鹏杰	吴玩娜、陈霞、郑建坤、王紫霞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	共 <u>/</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超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袁嘉樑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赵旭明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许嘉俊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曾键彬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施爱国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杨旭沛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文焕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代表工程师	工程师	
10	程狮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王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14	王紫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15	周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16	郑建坤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3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  
位于广州市番禺 区 BA0902111地块【±0.000以下】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10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6.5 获奖证明-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工程建设项目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二星级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工程建设项目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二星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地块及变电站、工程评定为  
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14#、15#住宅及其地下室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510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SG202302240

CERTIFICATE

工程建设项目  
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星级证书

番禺区汉溪大道北BA0902107、BA0902111  
地块及变电站、绿地、道路BA0902111地块

承建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

王 頔 董 文 张 颖  
周 安 施 陈 欣 何 峻  
魏 宇 基 陈 滔 王 秉 滔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12月22日

## 7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 7.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2003001

标段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 A122-0371)  
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6152.205383万元

中标工期: 669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洁



本工程于 2021-01-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3-09



查验码: 220849562389886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 7.2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7 02 2021 017 02 002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区项目(宗地号: A122-0371)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宝安发改备案(2020)0930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85320.53 平方米,其中:居住及商业用地 51869.87 平方米、教育用地 16301.30 平方米、无偿配建绿地面积 4000 平方米,道路面积 13149.33 平方米(其中无偿配建 4139 平方米);居住及商业 3 宗地块容积率分别 3.4、2.8、3.4,计容面积 189575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招标内容为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区项目(宗地号: A122-0371)除土方与地基基础以外的所有施工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含地下室、地下室建筑工程及上部主体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幕墙门窗等)、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通风空调及防排烟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电梯工程、人防工程、防水保温工程、防雷工程、室外工程(含室外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网及景观绿化)、配套道路以及泛光照明、标识系统、海绵城市等配套工程,本项目建设投资范围内所有建设工程均包含在此次发包范围内,具体以最终经招标人确定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相关条款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15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时间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69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含税（大写）壹拾贰亿陆仟壹佰伍拾贰万贰仟零伍拾叁元捌角叁分

(¥1261522053.83 元) (含 9%税)；

不含税（大写）壹拾壹亿肆仟柒佰玖拾捌万伍仟零陆拾捌元玖角玖分

(¥1147985068.9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贰拾贰万柒仟零壹拾伍元肆角贰分 (¥28227015.4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GH2Y80E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大梅沙社  
区环梅路 33 号万科国际会议中心西

208-A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赵偲翼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214401707F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 0209 0015 2110 202

## 7.3 竣工报告

### 7.3.1 03 地块竣工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 地块）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 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1523.35 m <sup>2</sup>	工程造价	44680.90330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2/7/33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1/2020-440306-47-03-017492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汇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林雪辉、李江涛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桓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桓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忠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忠
2	王浩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王浩
3	李鑫	万科	技术负责人		李鑫
4	吴文	邦迪	总监		吴文
5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		林雪辉
6	余景文	金顶建设	管理		余景文
7	<del>张智月</del>	<del>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del>	<del>专监</del>		<del>张智月</del>
8	周明	深圳市金顶建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明
9	李斌	万科	工程师		李斌
10	李斌	珠海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斌
11	李斌	万科	工程师		李斌
12	李浩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		李浩
13					
14	张智月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代	工程师	张智月
15	肖阳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肖阳
16	黄俊	胜泰消防	项目负责人		黄俊
	赵阳伟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赵阳伟
	肖阳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肖阳
	张智月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智月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婷	万科	资料员		钟婷
3	贺臣	中建四局	资料		贺臣
4	权臣贤	邦通	资料		权臣贤
5	程红	中建四局	质量负责人		程红
6	郭旭升	中建四局	技术负责人		郭旭升
7	王承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王承德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市科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程涛
16	肖正阳	深圳市科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肖正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林雪辉  
 注册号: 4405557-AY017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钟锦招  
 注册号: 4401841-108  
 有效期: 至2024年07月  
 2023年6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7.3.2 04-01 地块竣工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市工勘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区项目 (宗地号: 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80416.72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5727.443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1/19/31/2/2/2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1/2020-440306-47-03-0 17492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2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 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幕墙)	深圳市启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李江涛、林雪辉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桓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桓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 地块）10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 地块）12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 地块）14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 地块）15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 地块）16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海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海
2	王浩	中国建筑管网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浩
3	吴文	深圳市邦道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吴文
4	李鑫	万科	技术负责人		李鑫
5	林雪辉	深圳地质工程建设局	勘察	高工	林雪辉
6	余斌武	深圳市金顶建设	管理		余斌武
7	李红	深圳市工勤事务局	负责人	高工	李红
8	李红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工	李红
9	张博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管理		张博
10	张博	张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张博
11	张博	张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张博
12	周明	深圳市金顶建设	燃气管理		周明
13	吴贞光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吴贞光
14	张相博	深圳市邦道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张相博
15	张相博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张相博
16	正承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正承德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培	万科	资料员		钟培
3	贾佳	中建四局	资料员		贾佳
4	杨廷安	科迪	资料员		杨廷安
5	程宇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程宇王
6	郭旭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旭彬
7	王永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王永德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程涛
16	曹正阳	深圳市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曹正阳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注册号: 57-AY017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 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 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外观好, 竣工资料齐备, 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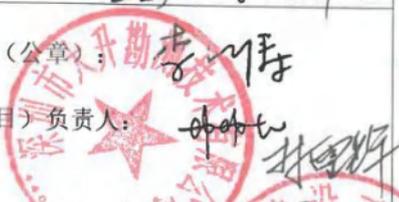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Red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姓名: 钟锦松  
注册号: 4401841-108  
有效期至: 至2024年07月

监理单位(公章): [Red Seal]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设计单位(公章): [Red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施工单位(公章): [Red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勘察单位(公章): [Red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7.3.3 05 地块竣工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 地块）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 (宗地号: 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91493.01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9973.1007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5/31/31/31/3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 749201/2020-440306-47-0 3-017492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 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44030647-03-014211 2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幕墙)	深圳市汇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李江涛、林雪辉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桓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桓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 地块）5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8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9栋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19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子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子
2	王洪	中国建筑管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洪
3	吴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吴文
4	李鑫	万科	技术负责人		李鑫
5	林雪辉	深圳地质工程建设局	勘察	高工	林雪辉
6	余新武	深圳市金顶建设	管理		余新武
7	李永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永红
8	李永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永红
9	张峰	深圳市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管理		张峰
10	张子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张子
11	张子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张子
12	周明	深圳市金顶建设	燃气管理		周明
13	吴颖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吴颖
14	张相瑞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张相瑞
15	张子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张子
16	正一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正一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婷	万科	资料员		钟婷
3	贾佳	中建四局	资料员		贾佳
4	杨廷安	科迪	资料员		杨廷安
5	程宇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程宇王
6	郭旭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旭坤
7	严永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严永德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程涛
16	肖正阳	深圳科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肖正阳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林雪辉

注册号: 405557-AY017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钟锦招

注册号: 4401841-108

有效期: 至2024年0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Seal]  
监理单位(公章): [Seal]  
施工单位(公章): [Seal]  
勘察单位(公章): [Seal]

监理单位(公章): [Seal]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浩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Seal]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 7.3.4 九年一贯学校竣工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一期（九年一贯制学校）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2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 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1000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928.2200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7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201/ 2020-440306-47-03-017492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2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汇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李江涛、林雪辉
组员	文勋、彭峰、王孝博、胡爱、张桓瑞、廖棋超、梁文轩、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陈瑛、叶佐竞、潘涛、冯哲、何广东、邓宇飞、林经欣、周明、彭小华、张道品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文勋	左人宇、钟锦招、胡爱、金文、张桓瑞、廖棋超、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彭峰	梁文轩、刘永安、陈瑛、冯哲、彭小华、邓宇飞、周明、张道品
工程质控资料	钟婷	贺佳、任晓艳、赵淑森、王欢、王强、黄宝云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一期（九年一贯制学校）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
2	李书	万科	技术负责人		李书
3	田	田	田		田
4	王浩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王浩
5	杜耀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		杜耀辉
6	余青川	金顶建设	管理		余青川
7	张	张	张		张
8					
9	李书	万科	李书		李书
10	张	张	张		张
11	周明	深圳市金顶建设	项目经理		周明
12	姜涛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姜涛
13					
14	张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张
15	赵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赵
16	黄俊	胜海	项目负责人		黄俊
	肖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肖
	张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
	肖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肖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钟培	万科	资料员		钟培
2	贺佳	中建四局	资料员		贺佳
3	胡运贤	交通	资料员		胡运贤
4	程以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以王
5	郭旭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旭彬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程涛
16	袁正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助理工程师	袁正阳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姓名: 林雪辉  
注册号: 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 至2023年6月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 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 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外观好, 竣工资料齐备, 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姓名: 钟锦招  
注册号: 4401841-108  
有效期至: 至2024年07月

2023年6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



## 7.4 项目更名证明

	工程管理统一用表	编号： VKCQ-TDB15/03-17/10-TZ-ZT-001
	工程联系单	版本号：A/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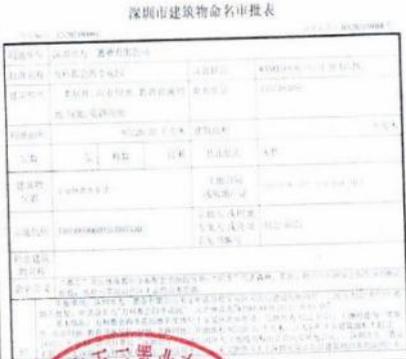
### 工程联系单

项目名称：关于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 A122-0371）项目名称说明等事宜

内容提要	关于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 A122-0371）项目名称说明等事宜
主送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抄送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内容：**

1、我司开发建设的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于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用地项目名称为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暂定名），后期办理深圳市命名批复书变更项目名称为万科都会四季花园。特此证明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与万科都会四季花园为同一项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p> <p style="font-size: small;">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建筑物命名申报表</p> <p style="font-size: small;">项目名称：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建设单位：万科地产有限公司 申报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申报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尖岗山 申报内容：尖岗山、四季花园 申报理由：尖岗山、四季花园 申报附件：尖岗山、四季花园 申报单位：万科地产有限公司 申报人：王小明 联系电话：13800000000</p>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尖岗山项目部</p>
专业工程师：	项目经理：

第 1 页 共 2 页

**7.5 获奖证明-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p>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p>	<p>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p>
 <p>证书</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1地块）”工程项目，荣获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特发此证</p> <p>广东省建设工程安全协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p>	 <p>证书</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1地块）”工程项目，荣获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p> <p>广东省建设工程安全协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p>

## 8 珈誉时尚花园 9 栋、10 栋总承包工程

### 8.1 施工合同

SFE-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珈誉时尚花园 9 栋、10 栋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凤塘大道与中心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珈誉时尚花园9栋、10栋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凤塘大道与中心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约: 24325 m<sup>2</sup>, 总建筑面积约: 208780.56 m<sup>2</sup>; 含3层幼儿园、9栋、10栋均为44层的公共住房和三层地下室; 基坑开挖深度约为10m, 基础为灌注桩基础。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中的土石方挖运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含抗浮锚杆)工程、承台地下室、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等。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7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8年8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204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并获得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圆整（¥ 1, 200, 000, 000 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万圆整（¥ 36, 000, 0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3600002418-0081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3月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8.2 竣工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珈誉时尚花园 9 栋、10 栋  
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201-440306-04-01-2556691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珈誉时尚花园9栋、10栋桩基础及主体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凤塘大道与中心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08780.56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9700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7层/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A308-012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4403062024YG0022(改2)号456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3-0028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30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95-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中天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谦蓝建造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左松柏
副组长	李绍军
组员	曾超、李仕新、周俊、王冬成、吴国营、覃闯合、周玉凯、赵志奇、贺天美、胡鹏程、王微、邹纯、王德飞、黄超、程吉、杨振、吴海峰、修忠胜、黄宝东、陈鹏、吴剑、廖佳欢、刘晓文、冯滨胜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超	李仕新、王冬成、陈家康、孙友苗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俊	黎法启、赵子铭、唐任翔
工程质控资料	黄艳	陈磊、丘洋洋、董珊珊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珈誉时尚花园9栋、10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左松柏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陈文辉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3	曾超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块主管		
4	李绍军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5	李仕新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6	周俊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7	王冬成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8	黎法启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9	吴国营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覃闯合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赵志奇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12	周玉凯	北京世纪中天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	贺天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4	胡鹏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5	王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6	邹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副经理		
17	王德飞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8	陈家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19	黄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技术负责人		
20	程吉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21	杨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质量负责人		
22	吴海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23	修忠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安全负责人		
24	黄宝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5	陈鹏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副经理		
26	吴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27	廖佳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GD-E1-914/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通过
2	特种设备	验收通过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通过
4	防雷装置	验收通过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验收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通过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通过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通过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通过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通过
14	绿色建筑	验收通过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通过
16	城建档案	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验收通过
18	其它专项	

中天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4</u> 年 <u>9</u> 月 <u>29</u>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9 通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二期 1#楼、2#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

## 9.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贵公司提交的《华侨·中天城项目的投标文件》经我公司评标小组综合评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确定贵公司为我公司开发的华侨·中天城项目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该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52.39 万平方米，位于柳州市胜利路 4 号，暂定中标总价为 壹拾壹亿元整 (¥1,100,000,000 元)。请贵公司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根据我公司要求安排进场，同时，我司将尽快办理合同事宜。

招标人：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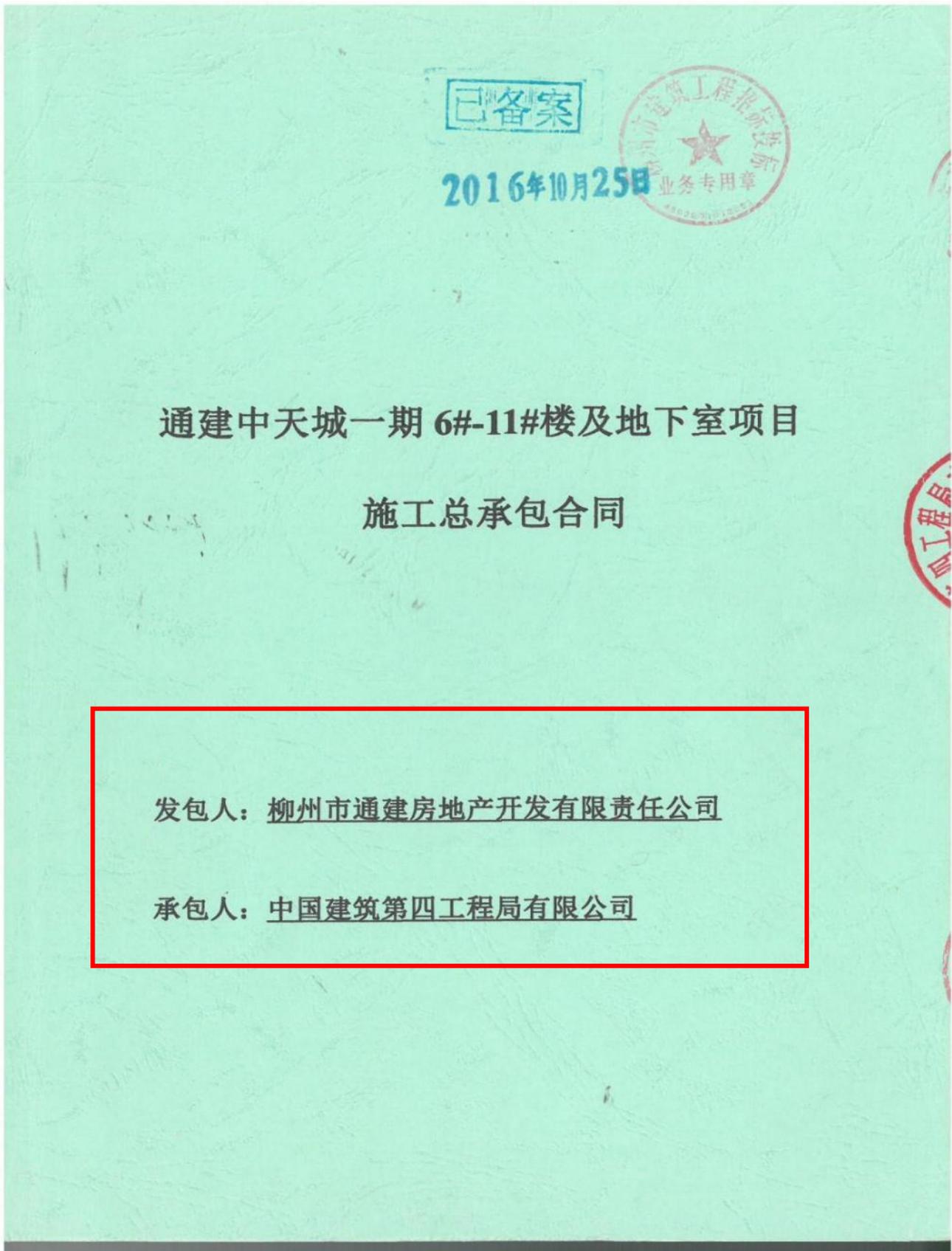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黄冲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5.12.22



## 9.2 施工合同

### 9.2.1 通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



发包人：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  
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  
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通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

2.工程地点：柳州市胜利路 4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柳发改登字[2016]39 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通建中天城一期 6#~11#楼及地下室工程施工图  
和图纸会审纪要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建筑面积约 7.85 万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  
屋面工程（含保温、隔热）、防水工程、室内给排水、室内电气工程、  
装修工程等施工图所包含量的内容。不包括电梯、消防、人防、外  
水、外电、绿化等专业施工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6 年 3 月

计划竣工日期： 2018 年 7 月

工期总日历天数： 860 天。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所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时间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优质工程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壹佰叁拾壹万零伍佰玖拾叁元贰角肆分 (¥141,310,593.2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采取可调价计价方式，按 GB50500-2013 工程量清单计价，工程量按实结算。土建工程按照 2013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取费按照 2013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量费用定额》及与其配套的自治区及柳州市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等有关文件规定原则计算；安装工程按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取费按照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费用定额》及与其配套的自治区及柳州市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等有关规定；上述定额计算的取费按定额规

定的中值计取，其余的费率均按费用定额规定的费率计取。根据以上计价原则进行结算，结算总价下浮12%（注明不下浮的内容除外），建设工程税率按项目所在地规定及国家最新相关政策计取。

3.本工程双方确认预算后，工程量包干，结算不再对工程量进行调整，材料除钢材、商品砼、水泥、河砂、砖砌体五种材料外，其它材料不再进行调价。其中钢材和商品砼按地下室施工期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结算一次；主体结构部分按主体施工期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结算，水泥、河砂按主体施工至6层后至装修工程完工为止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计算；砖砌体按主体施工至6层后至砌体工程完成为止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计算。其余材料价按双方认可的、正式开工月份当期《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取。当以上可调整价差的五种材料结算时计算价格超过预算编制价时，超出 $\pm 3\%$ 部分价款按税内独立费进行结算。

《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参考《南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取，如《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和《南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均没有价格的材料，则由双方按照市场情况协商确定材料价格，双方市场定价的价格不参与下浮。

4、人工费调增按自治区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最新发布的人工费文件进行执行和调整。

5、对于发包人推荐、使用的专业队组或品牌供应商（纳入总承包

定的中值计取，其余的费率均按费用定额规定的费率计取。根据以上计价原则进行结算，结算总价下浮12%（注明不下浮的内容除外），建设工程税率按项目所在地规定及国家最新相关政策计取。

3.本工程双方确认预算后，工程量包干，结算不再对工程量进行调整，材料除钢材、商品砼、水泥、河砂、砖砌体五种材料外，其它材料不再进行调价。其中钢材和商品砼按地下室施工期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结算一次；主体结构部分按主体施工期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结算，水泥、河砂按主体施工至6层后至装修工程完工为止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计算；砖砌体按主体施工至6层后至砌体工程完成为止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均价计算。其余材料价按双方认可的、正式开工月份当期《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取。当以上可调整价差的五种材料结算时计算价格超过预算编制价时，超出 $\pm 3\%$ 部分价款按税内独立费进行结算。

《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参考《南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取，如《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和《南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均没有价格的材料，则由双方按照市场情况协商确定材料价格，双方市场定价的价格不参与下浮。

4、人工费调增按自治区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最新发布的人工费文件进行执行和调整。

5、对于发包人推荐、使用的专业队组或品牌供应商（纳入总承包

单位管理), 承包人按专业队组或品牌供应商结算总价的 10% 收取费用, 该费用不下浮。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

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

人执肆份。

发包人：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198626091K

地 址：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  
11号桂中花苑31栋3-5号

邮政编码：545001

法定代表人：黄健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2-2618682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21440170-7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邮政编码：510665

法定代表人：卢遵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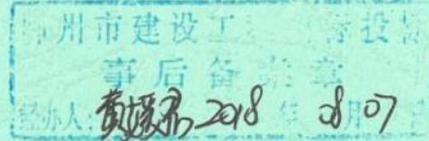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9.2.2 通建中天城二期 1#、2#楼及地下室

正本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箱: 84886704@qq.com

通信地址: 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 11 号君庭商住楼 3 楼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签订日期: 2018 年 06 月 10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建中天城二期1#楼、2#楼及地下室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1#楼、2#楼及地下室。

2.工程地点: 柳州市胜利路4号之一。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柳发改登字[2016]151号。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根据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参照本合同“承包范围”所列项目。总建筑面积:39178.45平方米,地上面积:19422.79平方米,地下面积:19755.66平方米,地下2层;地面以上为2栋商住楼,其中1#楼:地上建筑面积:6032.42平方米,地上10层;2#楼:地上建筑面积:13390.37平方米,地上16层。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设计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0日。(以实际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77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仟零贰拾叁万贰仟伍佰零陆元叁角伍分(¥80232506.35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捌仟陆佰伍拾玖元伍角 (¥ 3648659.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捌拾壹万伍仟陆佰伍拾捌元陆角柒分 (¥ 3815658.6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06 月 1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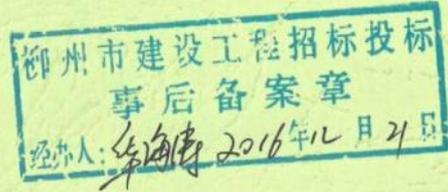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君庭商住楼  
3楼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电 话： 0772-2618682  
传 真： 0772-261868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  
州高新南路分理处  
账 号： 45001623859050701888  
邮政编码： 545006

承包人： (公章)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  
栋5楼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电 话： 020-38119887  
传 真： 020-38119887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  
技园支行  
账 号： 020900152110202  
邮政编码： 510665

9.2.3 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J2016003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箱: 84886704@qq.com

通信地址: 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君庭商住楼3楼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

2.工程地点: 柳州市胜利路4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根据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参照本合同“承包范围”所列项目。总建筑面积77422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27084平方米,地面以上为3栋商业住宅楼。其中3#地上建筑面积12820平方米,16层/49米,剪力墙结构;4#地上建筑面积24285平方米,30层/91米,剪力墙结构;5#地上建筑面积13233平方米,27层/82米,剪力墙结构。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设计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6年9月30日。(以实际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30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82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壹仟壹佰零捌万伍仟陆佰贰拾壹元整(¥111085621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伍万贰仟叁百肆拾陆元 (¥ 445234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元);

(5)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伍万柒仟肆佰肆拾元 (¥ 19574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地址：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  
君庭商住楼3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电话：0772-2618682  
传真：0772-2618682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高新南路分理处

账号：45001623859050701888

邮政编码：545006



承包人：(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  
编B栋5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电话：020-38119887  
传真：020-38119887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科技园支行

账号：020900152110202

邮政编码：510665



9.2.4 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

(GF—2013—0201)

正本

柳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事后备案章  
经办人: 黄国刚 2018年05月21日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箱: 84886704@qq.com

通信地址: 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君庭商住楼3楼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签订日期: 2017年1月3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

2.工程地点：柳州市胜利路 4 号之一。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柳发改登字【2017】43 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参照本合同“承包范围”所列项目。总建筑面积 222967.75 m<sup>2</sup>，地下 2 层，建筑面积 71293.66 m<sup>2</sup>，地面以上为 9 栋商业住宅楼，框剪结构。其中 12#地上建筑面积 26989.21 m<sup>2</sup>，30 层；13#地上建筑面积 12724.44 m<sup>2</sup>，27 层；14#地上建筑面积 1436.70 m<sup>2</sup>，2 层；15#地上建筑面积 25403.54 m<sup>2</sup>，27 层；16#地上建筑面积 1362.75 m<sup>2</sup>，2 层；17#地上建筑面积 24776.48 m<sup>2</sup>，27 层；18#地上建筑面积 11693.79 m<sup>2</sup>，23 层；19#地上建筑面积 26470.55 m<sup>2</sup>，28 层；20#地上建筑面积 20816.63 m<sup>2</sup>，23 层。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设计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01 月 05 日。（以实际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玖仟伍佰壹拾柒万肆仟伍佰元整 (¥3951745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伍万陆仟玖佰捌拾贰元陆角伍分 (¥15756982.6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5)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零贰万玖仟叁佰贰拾肆元贰角捌分 (¥19029324.2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

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3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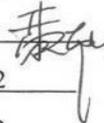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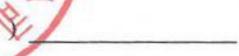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  
地址：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  
君庭商住楼3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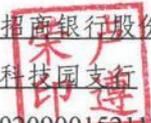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772-2618682  
传真：0772-2618682  
电子信箱：84886704@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高新南路分理处  
账号：45001623859050701888  
邮政编码：545006



承包人：(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20-38119887  
传真：020-3811988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020900152110202  
邮政编码：510665

9.2.5 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

柳州通建工程招标投标  
合同备案章  
经办人: 孙国奇 2018年11月1日

副本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箱: 84886704@qq.com

通信地址: 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君庭商住楼3楼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

2.工程地点：柳州市胜利路4号之一。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柳发改登字[2017]30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参照本合同“承包范围”所列项目。总建筑面积 89872.16 m<sup>2</sup>，地下 2 层，地下面积 27636.71 m<sup>2</sup>，地面以上为 7 栋商业住宅楼，框剪结构。其中 21#楼总建筑面积 11135.77 m<sup>2</sup>，24 层；22#楼总建筑面积 15447.57 m<sup>2</sup>，18 层；23#楼总建筑面积 12720.16 m<sup>2</sup>，25 层；24#楼总建筑面积 7695.72 m<sup>2</sup>，18 层；25#楼总建筑面积 729 m<sup>2</sup>，2 层；26#楼总建筑面积 7650.61 m<sup>2</sup>，15 层；27#楼总建筑面积 6856.62 m<sup>2</sup>，15 层。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设计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8月18日。（以实际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6月16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04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叁佰伍拾柒万肆仟伍佰玖拾壹元零肆分(¥163574591.0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肆万零陆佰壹拾壹元捌角玖分(¥6740611.8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肆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肆角叁分(¥8141334.4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地址：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  
君庭商住楼3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772-2618682  
传真：0772-2618682  
电子信箱：84886704@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高新南路分理处  
账号：45001623859050701888  
邮政编码：545006

  
承包人：(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电话：020-38119887  
传真：020-38119887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020900152110202  
邮政编码：510665

9.2.6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

正本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箱：84886704@qq.com

通信地址：广西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君庭商住楼3楼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签订日期：2019年5月30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

2.工程地点: 柳州市胜利路4号之一。

3.工程项目代码: 2017-450200-70-03-028135。

4.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根据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参照本合同“承包范围”所列项目。五期总建筑面积 32510.04 m<sup>2</sup>, 地下2层, 地下面积 14928.52 m<sup>2</sup>, 建设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共 2 栋楼, 框架结构。其中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地上 7 层, 地上建筑面积 14197.72 m<sup>2</sup>, 幼儿园建筑面积 3383.80 m<sup>2</sup>。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设计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包括: 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以实际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陆拾玖万伍仟零伍拾壹元叁角壹分(¥68695051.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肆仟肆佰伍拾伍元肆角陆分（¥3334455.4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5）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玖仟零叁拾元肆角肆分（¥3149030.44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哲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同意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柳州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柳州市高新南路11号  
君庭商住楼3楼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电 话： 0772-2618682  
传 真： 0772-2618682  
电子信箱： 8488670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高新南路分理处  
账 号： 45001623859050701888  
邮政编码： 545006



承包人： (公章)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  
编B栋5楼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电 话： 020-38119887  
传 真： 020-3811988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科技园支行  
账 号： 020900152110202  
邮政编码： 510665



### 9.3 竣工报告

#### 9.3.1 通建中天城一期6#-11#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一期6#~11#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11月21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07429690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一期6#~11#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柳州市柳北区胜利路4号之一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78487m <sup>2</sup>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2层, 地上29层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3日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7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各分部工程质量;
-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共抽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 7716107429690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袁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叶敏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谢莉莉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成员	黄振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学华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雷文亚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商家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刘强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18年1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2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1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2日

加密锁号：7716107429690

### 9.3.2 通建中天城二期 1#、2#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 9.3.2.1 通建中天城二期 1#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1#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7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1#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胜利路4号之一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2754.28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开工时间	2018年8月1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各分部工程质量;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质量申报书、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设计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监理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袁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刘敬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吴海芳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成员	艾小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陈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	项目负责人
		平柳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黄生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刘建辉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权易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海芳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刘敬	
2022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巍	
				2022年6月9日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 9.3.2.2 通建中天城二期 2#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2#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9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2#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胜利路4号之一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26424.17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时间	2018年8月1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9日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1、各分部工程质量;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4、工程观感质量。</p>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 组成员 签字栏	组长	袁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李敏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吴海萃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 成员	艾小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敏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	项目负责人
		平柳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黄由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刘建学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 验收 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单位(项目) 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单位(项目) 负责人
	袁巍	李敏	吴海萃	李敏	袁巍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 9.3.3 通建中天城二期 3#-5#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3#~5#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月20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二期3#~5#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柳州市柳北区胜利路4号之一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71936m <sup>2</sup>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0层
开工时间	2016年9月26日	竣工日期	2020年1月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各分部工程质量；
-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10572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 质监申报书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设计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监理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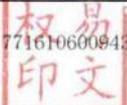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袁毅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叶水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吴海荣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成员	黄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有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雷玉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黄俊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李操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海荣 2020年1月20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毅 2020年1月20日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 9.3.4 通建中天城三期 12#-20#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三期12#-20#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0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 7716110023262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三期12#-20#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胜利路4号通建中天城B2地块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22296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 地上30层
开工时间	2017年1月9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1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各分部工程质量;
-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加密锁号: 7716110023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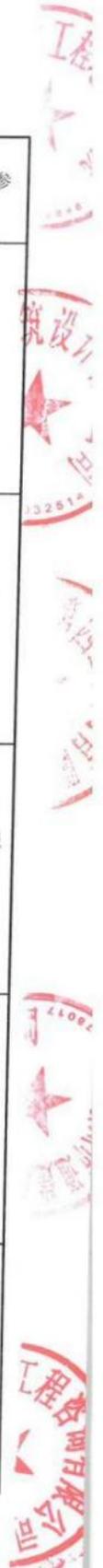
100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试验报告，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加密锁号：7716110023262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 组成员 签字栏	组长	李强	中建 柳钢集团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副组长	刘永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理工程师
		高伟	广西元建筑设计研究院	高工	
	其他成员	黄哲军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陈国平	广西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吴海荣	广西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严和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参加验收 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单位(项目) 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0日
	权易印文				

加密锁号：7716110023262

### 9.3.5 通建中天城四期 21#-27#楼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四期21#~27#楼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8 月 25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四期21#~27#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柳州市胜利路4号之一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89872m <sup>2</sup>	m <sup>2</sup>	结构类型、 层数 框剪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25层
开工时间	2017-9-18	竣工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各分部工程质量；
-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 分部，经审查 )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加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加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 项	完 整
3	安全和主 要使用功 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 验 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好

020  
柳州  
第四  
社  
有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p>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p>	
建设单位资料	<p>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资料基本完整。</p>
施工单位资料	<p>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资料完整。</p>
勘察单位资料	<p>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p>
设计单位资料	<p>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p>
监理单位资料	<p>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p>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袁艳	柳州海通建信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组长	冯斌	广西建研院有限公司	主工	总监
		冯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其他成员	吴海荣	广西宏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严柳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成员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印文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8月25日



### 9.3.6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幼儿园竣工报告

#### 9.3.6.1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5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五期农贸市场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柳州市胜利路4号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29126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开工时间	2019年7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0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各分部工程质量;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4、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审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质量申报书、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设计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监理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袁艳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叶敏 吴海蓉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成员	孙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海平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严柳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黄生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刘强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9.3.6.2 通建中天城五期幼儿园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五期幼儿园

建设单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5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通建中天城五期幼儿园		
工程地址	柳州市胜利路4号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3384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开工时间	2020年6月19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0日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1、各分部工程质量;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4、工程观感质量。</p>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审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加密锁号: 7716106009430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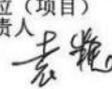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质量申报书、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设计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监理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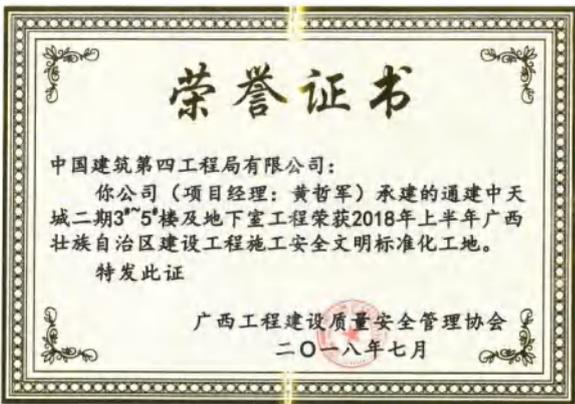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组长	袁巍	柳州市通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刘永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副组长	吴海蓉	广西启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艾小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其他成员	陈贵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土木工程	项目负责人
	林柳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黄书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量员
	刘江	广西建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5日

加密锁号：7716106009430

9.4 获奖证明-2018年上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2020年下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p>2018年上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p>	<p>2020年下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p>
 <p>荣誉证书</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项目经理：黄哲军）承建的通建中天城二期3<sup>#</sup>~5<sup>#</sup>楼及地下室工程荣获2018年上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特发此证</p> <p>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p>	 <p>荣誉证书</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项目经理：黄哲军）承建的通建中天城二期1<sup>#</sup>、2<sup>#</sup>楼及地下室工程荣获2020年下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特发此证</p> <p>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p>

10 越秀阅湖台

10.1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线西侧地段)

发 包 人: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越秀阅湖台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内容：乙方负责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屋面工程、节能工程、庭院燃气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文件资料为准）。

工程规模：243957.62 m<sup>2</sup>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20-440605-47-03-089876。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外资资金： 民间资金：102525.425736 万元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屋面工程、节能工程、庭院燃气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文件资料为准）。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68天。

拟从2021年02月20日开始施工，至2023年03月30日竣工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 合格 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壹拾亿贰仟伍佰贰拾伍万肆仟贰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

（小写）：1025254257.36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政府投资项目一律不得以建筑业企业带资承包的方式进行建设。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3 月 18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越秀星汇中心 19 楼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 2021 年 03 月 18 日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佛山市南海区华亚金融中心 16 楼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44050166722109688688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10.2 竣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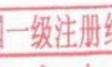
### 10.2.1 越秀阅湖台 1、2、3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1、2、3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14597.26m <sup>2</sup> ; 地下面积为1989.95m <sup>2</sup> , 地上13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8日 2021年3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312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 GD - E 1 - 9 1 6 / 1 \*

GD-E1-916/2

<p>姓名: 高林 注册号: 4405525-A-Y010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p>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p>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广州城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p>姓名: 张文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p>	<p>施工单位意见</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中国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p>姓名: 张国新 注册号: 44026642 有效期至: 2024.11.28</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p>姓名: 张新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GD-E1-916/2

GD-E1-916/3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 案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阅湖台1、2、3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style="width: 30%; margin-left: 0;"/> <p>2022年12月1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公章) 2022年12月15日</p>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GD- E1- 916 / 3 \*

一、发  
二、工  
三、工  
四、工  
五、工  
六、工  
七、工  
八、工  
九、工  
十、工  
十一、工  
十二、工  
十三、工  
十四、工  
十五、工  
十六、工  
十七、工  
十八、工  
十九、工  
二十、工

## 10.2.2 越秀阅湖台 4、5、6、7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4、5、6、7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16150.68 m <sup>2</sup> ; 地下面积为2342.12m <sup>2</sup> , 地上13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90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GD-E1-916/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GD-E1-916/2

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勘察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高同森 验收</p> <p>注册号: 4405525-AY010</p> <p>有效期: 2022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高同森</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高同森</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p> <p>2022年12月14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艳</p> <p>注册建筑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p> <p>广州城建开发设计研究院 (公章)</p> <p>2022年2月14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张友</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锦聪</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p> <p>2022年12月14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p> <p>(签名并盖执业章): 张国新</p> <p>张国新 注册号44026642 有效期2024.11.28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p> <p>2022年12月14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友</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p> <p>2022年12月14日</p>

GD-E1-916/2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	--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阅湖台4、5、6、7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p>2022年12月1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公章)</p> <p>2022年12月15日</p> </div>
------	---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	-------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10.2.3 越秀阅湖台 8、9、10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8、9、10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 16643.58m <sup>2</sup> ; 地下面积为4964.74m <sup>2</sup> , 地上14层、地下2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90202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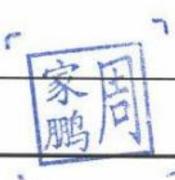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6 / 1 \*



GD-E1-916/2

姓名: 文艳顺 注册号: 4401901-027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勘察单位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高 楠            注册号: 4405525-A7000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高楠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高楠         </div>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设计单位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50000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艳顺            注册建造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         </div>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施工单位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同意验收            技术负责人(签字): 张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锦聪         </div>   2022 年 12 月 14 日
	监理单位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张国新            注册号 44026642            有效期 2024.11.28            广州越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div>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梁文            (公章)         </div>  2022 年 12 月 14 日	

  
 \* GD- E1- 916 / 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阅湖台8、9、10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p>2022年12月1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公章) 2022年12月15日</p>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GD- E1- 916 / 3 \*

### 10.2.4 越秀阅湖台 11、12、13、14、15、16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11、12、13、14、15、16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32580.83m <sup>2</sup> ；地下面积为4559.53m <sup>2</sup> ，地上14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31204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 GD - E 1 - 9 1 6 / 1 \*

质



2022

发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p>勘察单位意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高林        注册号: 4405625-AY010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高林</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高林</p> <p>佛山地质工程        (公章)        2022年12月14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姓名: 文艳顺        注册号: 4401901-026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艳顺</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p> <p>越建开发设计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p>验收意见</p>	<p>第四工程        验收合格</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张友</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锦聪</p> <p>黄锦聪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18202002211(00)        建筑机电        2024.01.2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张国新        注册号44026642        有效期2024.11.28</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张国新</p> <p>广州越建工程管        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验收合格</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友</p> <p>(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阁湖台11、12、13、14、15、16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style="width: 30%; margin: auto;"/>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年2月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汕头市南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南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0.2.5 越秀阅湖台 17、18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17、18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13526.93m <sup>2</sup> ; 地下面积为5008.38m <sup>2</sup> , 地上14层、地下2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902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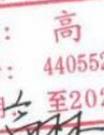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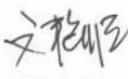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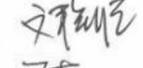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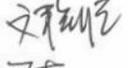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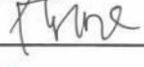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6 / 1 \*





GD-E1-916/2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b>高林</b></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b>高林</b></p> <p>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b>高林</b></p> <p>注册号: <b>4405525-AY010</b></p> <p>有效期: <b>至2022年12月</b></p> <p>同意验收</p> <p>2022年12月19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b>文艳</b></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b>文艳</b></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b>文艳</b></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b>文艳</b></p> <p>有效期: 至2024年6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p> <p>姓名: <b>文艳</b></p> <p>注册号: <b>440190102</b></p> <p>有效期: <b>至2024年6月</b></p> <p>同意验收</p> <p>2022年12月14日</p> 
<p>验收意见</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b>张</b></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b>黄锦聪</b></p> <p>同意验收</p> <p>2022年12月19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b>张国新</b></p> <p>同意验收</p> <p>2022年12月19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b>张</b></p> <p>同意验收</p> <p>2022年12月14日</p> 

姓名: **陈宇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GD-E1-916/2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阁湖台17、18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p>2022年2月1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2022年12月15日</p>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GD- E1 - 916 / 3 \*

### 10.2.6 越秀阅湖台 19、20 栋竣工报告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19、20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11692.76m <sup>2</sup> ；地下面积为3260.46m <sup>2</sup> ，地上14层、地下2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90204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 GD - E1 - 916 / 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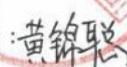


GD-E1-916/2

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勘察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高林        注册号: 4405525-AY010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同意验收</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同意验收</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总监理工程师: </p> <p>(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张国新        注册号44026642        有效期2024.11.28</p> <p>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同意验收</p> <p>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2022年12月19日</p>

\* GD-E1-916/2 \*

质  
 44060  
 质  
 44060  
 质  
 44060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阅湖台19、20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p>2022年2月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2022年2月15日</p>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GD- E1- 916 / 3 \*



10.2.7 越秀阅湖台 21、22、23 栋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1-24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GD - E1 - 916 \*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18日		
工程名称	越秀阅湖台21、22、23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孝德湖东侧、禅西大道北延线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21248.12m <sup>2</sup> ；地下面积为6862.13m <sup>2</sup> ，地上14层、地下2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1090205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B144055255-6/1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244019010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A144009527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EW144008727-4/1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 GD - E 1 - 9 1 6 / 1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姓名: 陈宁旭  
注册号: 4401901-S004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勘察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高林 同意验收</p> <p>注册号: 4405525-AY010</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高林</p> <p>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高林</p> 
设计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文艳顺 同意验收</p> <p>注册号: 4401901-027</p> <p>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艳顺</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文艳顺</p> 
施工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张友</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锦聪</p>  
监理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张国新</p> <p>注册号440286424</p> <p>有效期至2024年12月</p> <p>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张国新</p>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p>  <p>(公章)</p> <p>2022年12月19日</p>

发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li> <li>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li> <li>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li> <li>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li> <li>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li> <li>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 <li>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 <li>9、规划验收合格证</li> <li>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li> <li>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li> <li>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li> <li>13、住宅质量保证书</li> <li>14、住宅使用说明书</li> <li>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li> <li>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 <li>17、法规、规章规定备案提供的其他文件</li> </ol>		
备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越秀阅湖台21、22、23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hr/> <p>2022年12月15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2022年12月15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 GD - E1 - 916 / 3 \*

1. 备案日期  
2. 工程名称  
3. 工程地址  
4. 工程规模  
5. 工程类别  
6. 工程用途  
7. 工程结构  
8. 工程层数  
9. 工程面积  
10. 工程投资  
11. 工程开工日期  
12. 工程竣工日期  
13. 工程验收日期  
14. 工程验收结论  
15. 工程验收意见  
16. 工程验收备注

### 第三章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

#### 第一节 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叶海龙	性别	男	年龄	50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103197412141834	手机号码	13509679871
参加工作时间	1999.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4201220120799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42631.8 m <sup>2</sup>	2020.05.06-2022.06.02	已完	合格且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120774.3 m <sup>2</sup>	2022.01.07-2023.10.16	已完	合格
合肥中建四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57814.88 m <sup>2</sup>	2013.09.29-2019.01.08	已完	合格且获得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2021年度华东地区优质工程奖

# 1 项目经理证件及社保证明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项目经理获奖证明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龙 社保电脑号：61333151 身份证号码：210103197412141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50188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806.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40.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150188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806.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40.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150188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806.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40.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428	2134.54	688.56	1	34428	172.14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428	134.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134.27	34428	275.42	68.86
2024	02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134.27	34428	275.42	68.86
2024	03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268.54	34428	275.42	68.86
2024	04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268.54	34428	275.42	68.86
2024	05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268.54	34428	275.42	68.86
2024	06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28	268.54	34428	275.42	68.86
2024	07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4	08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4	09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4	10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4	11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4	12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5	01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5	02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5	03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2025	04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708	1985.4	634.16	1	31708	158.54	31708	317.08	31708	253.06	63.42
合计			99302.07	50484.96			39894.12	14909.3			3727.34						1111.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i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60c234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0188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1 业绩证明-银湖二小（未来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 1.1.1 中标通知书

21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73005001  
标段名称: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443.563726万元  
中标工期: 539天  
项目经理(总监): 唐子灵



本工程于 2019-09-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1-21



查验码: 401919286704631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1.1.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RC SZ-YHEX-SG-19002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 11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04月04日，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罗湖】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银湖三九片区更新单元 09、10 地块内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银湖三九片区更新单元 09、10 地块内，该项目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拟将打造其推荐为“深圳市献礼改革开放 40 周年重点项目”，并明确提出将其建设运营成为“深圳一流的学校”。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4151.25 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 42329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2494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983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1 栋地上 5 层、地下 4 层（局部）的教学综合楼及室外配套等。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41770.46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罗发改[2018]56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移、主体结构工程、砌体工程、钢结构工程、门窗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燃气工程、泛光照明工程、主体防雷工程及防雷检测、地下室标识划线及地坪漆工程、交通标识及交通划线工程、标识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室外工程、充电桩工程、体育工艺工程（只包含结构部分）、人防工程、BIM、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太阳能工程、光导工程、10kv 外线工程、其他相关配套工程等发包人交与承包人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砌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它工程

管线迁移、主体防雷工程及防雷检测、地下室标识划线及地坪漆工程、交通标识及交通划线工程、标识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充电桩工程、体育工艺工程(只包含结构部分)、人防工程、BIM、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太阳能工程、光导工程、10kv外线工程、其他相关配套工程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0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69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国家优质工程奖。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零肆佰肆拾叁万伍仟陆佰叁拾柒元贰角陆分（¥204435637.2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柒角贰分（¥5145277.7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零陆万捌仟贰佰元（¥90682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陆万元（¥1106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0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肆 份。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 1.1.3 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银湖街道三九片区更新单元09、10地块	建筑面积	42631.80m <sup>2</sup>	工程造价	20443.5637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4/5层 地下：4/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3-47-01-719397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瑞
副组长	廖成飞、张澍、叶海龙
组员	廖木琤、戴辉、邱周勇、曾国耀、薄晓程、黄昌恒、李国强、裴俊德、孟薄萍、周浩飞、周成、游文真、马金东、代佳鹏、付佳豪、黄颖、黄水金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木琤	黄昌恒、孟薄萍、周浩飞、游文真、马金东、周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邱周勇	戴辉、李国强、裴俊德、付佳豪、代佳鹏
工程质控资料	曾国耀	薄晓程、黄颖、黄水金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陈学秋	区工务署	副部长		陈学秋
5	陈松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松
6	刘家明	区工务署			刘家明
7	阮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阮
8	阮	区工务署	项目经理		阮
9	黄卓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0	张卫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张卫
11	叶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叶
12	尹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尹
13	孟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孟
14	唐志刚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唐志刚
15	王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
16	庄林远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庄林远
17	康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康
18	王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
19	付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付
20	蓝	深圳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蓝
21	张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		张
22	李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		李
23	吴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		吴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陈学秋	区工务署	副部长		陈学秋
5	陈松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松
6	刘家明	区工务署			刘家明
7	阮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阮
8	阮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阮
9	黄卓怡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卓怡
10	张卫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张卫
11	叶树	中建一局第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叶树
12	尹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尹
13	孟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孟
14	唐志刚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唐志刚
15	王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
16	庄林远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庄林远
17	康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康
18	王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
19	付	中建一局第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付
20	黄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
21	张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		张
22	李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		李
23	吴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		吴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为（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日



1.1.4 获奖证明-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绿色建造施工水平二星



## 1.2 业绩证明-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承包

### 1.2.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420180096002001  
标段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65337.853978万元  
中标工期：600天



项目经理(总监)：彭金权

本工程于 2021-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世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27

彭金权

查验码：83972603888012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 1.2.2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420180096002001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 98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  
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  
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承包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含雨水回用系统）、建筑电气工程（含防雷接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人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园林景观工程、精装修工程、标识与楼层导视工程、室外配套工程（含室外道路、市政道路、给排水管线、室外电气及围墙、构筑物等）、市政接驳（含燃气、给水、排水、通信等）、钢结构工程、外立面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如有）、幕墙工程（含铝合金门窗工程、栏杆工程）、市政配套工程（含地下室连通、道路及人行道、配套景观、构筑物、连桥等）、电梯工程、抗震支架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净化水系统工程、拆除工程、停车库划线及交通疏解工程（如有）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不含分体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不含泛光照明、不含厨房设备采购及安装				

### 4. 其他工程

砌筑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人防工程、标识与楼层导视工程、市政接驳(含燃气、给水、排水、通信等)、外立面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如有)、市政配套工程(含地下室连通、道路及人行道、配套景观、构筑物、连桥等)、电梯工程、抗震支架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净化水系统工程、拆除工程、停车库划线及交通疏解工程(如有)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承包人提前入场做施工准备的, 以实际入场做施工准备之日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2日,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该日期不做调整。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8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争创鲁班奖。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叁佰叁拾柒万捌仟伍佰叁拾玖元柒角捌分（¥653378539.7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柒拾陆万捌仟柒佰壹拾伍元肆角陆分（¥17768715.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陆仟捌佰零陆元整（¥1106806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捌万伍仟伍佰伍拾贰元整



---

(¥3985552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元整

(¥2400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



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无正文, 为《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的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发包人: \_\_\_\_\_



承包人(联合★牵头单位):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

(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 3 号滨海云中心 23F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沙尾工业区金享投资公司 1 栋厂房 6 楼北面 604 房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电话: 2021年12月30日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权易印文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 1.2.3 竣工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98号	建筑面积	120774.3m <sup>2</sup>	工程造价	65337.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钢结构）	层数	地上：5-13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83-01-70148602、 2018-440304-83-01-701486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2.1.7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46、202114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猛
副组长	赵守智、杨才兵、顾德、简万成、缴国建、颜伟、彭金权
组员	/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建华	温海涛、邓嘉鑫、顾德、韦程城、刘乐、王鹏、罗俊礼、朱娘宾、陈朝辉、刘楚欣、李晨、郑茂迪、赵庆攀、莫颜保、程佳彬、黄中龙、杨锦熙、马金东、黄超、颜伟、刘新华、冯羽泽、刘岗、赵均挥、贺曙春、叶海龙、姜良善、陈健、李肖龙、李林祝、陈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任舒博	水电组: 吴志超、钟逸飞、李锐浩、曹锋、徐明亮、邹伟城、黄水金、胡大朋 空调与智能化组: 沈泽东、罗俊礼、赵志能、邓圆城、陈冠中、程昱、张豪
工程质控资料	钱晓玲	纪晓龙、廖佳欢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莫庆保	建发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工程师	莫庆保
	顾德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顾德
	朱彩斌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朱彩斌
	王金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金东
	王大桥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大桥
	孙晓林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晓林
	叶海龙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叶海龙
	李翔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翔
	景波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景波
	吴永发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永发
	黄水金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水金
	赵守智	深圳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守智
	吴世洪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世洪
	陈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伟
	刘国峰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国峰
	胡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胡伟
	张军华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军华
	温国洪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温国洪
	黄良善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良善
	邹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邹伟
	袁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袁伟
	陈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伟
	邓国斌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邓国斌
	李肖龙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肖龙
	胡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胡伟
	陈冠中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冠中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组织；  
 代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福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相关人员参加对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的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顾德  
 注册号： 4401870-137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6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GD-E1-914/6

#### 1.2.4 获奖证明-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1.3 业绩证明-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 1.3.1 任职文件

# 中建四局六公司合肥分公司文件

建四六合字〔2016〕08号

## 关于叶海龙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

司属各部门、项目部：

根据工作需要，经分公司党政领导研究决定：

叶海龙同志任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项目经理；

王生玉同志任项目技术负责；

郑钧朕同志任项目安全总监；

赵民同志任项目质量主管。

  
中建四局六公司合肥分公司  
2016年3月23日

### 1.3.2 施工许可证

387



许可证编号：34010214031901S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14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	合肥中建四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建设地址	和平路与铜陵路交叉口东北角				
工程总投资	¥6,840.0000万元	施工总面积	57814.88平方米		
开工日期	2013年09月29日	竣工日期	2015年01月31日	工期	490日历天

勘察单位	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14904075-6）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110009-kj）
	唐汝宏（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63086487-4）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A131002i17）
	陈杨（项目负责人）
审图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74309426-3）
	施工图审查一类 房屋建筑工程（11031）
	程政贤（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安徽省科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72331456-4）
	工程监理专业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甲级（E134000722）
	杨飞（监理总监）
质量监督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全监督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检测机构	安徽省地质实验研究所（国土资源部合肥矿产资源监督检测中心）（48500058-5）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22046-3)
	建筑施工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一级 (A1014134040301)
	冯爽 (项目经理), 王生玉 (技术负责人), 李亚威 (安全员), 赵民 (质量员)
专业承包	
劳务分包	

准予施工内容 (共计1个):

1	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建筑面积: 57814.88平方米, 建筑高度: 100米, 地上面积: 40595.36平方米, 地下面积: 17219.52平方米, 地上层数: 22层, 地下层数: 3层)
---	--

项目经理变更为叶海龙  
2015.6.26



同意竣工日期延至2016年12月31日



1.3.3 施工合同

208

GF—2013—0201

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监制部门：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中建四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建大厦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中建大厦
- 2.工程地点：合肥市铜陵路与和平路交口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发改备（2013）224号
- 4.资金来源：自筹并已落实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包含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 6.1 承包范围：

乙方须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工程规范的要求以及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所包含的内容，完成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主体结构、机电预埋、二次砌体及甲方书面委托的施工内容、材料采购、施工管理及分包的协调统筹管理，履行总包的责任与义务、竣工验收、质量保修等，但其中由甲方指定分包的有：基坑支护、桩基础、幕墙、机电安装（给排水、电气、空调、防雷工程、消防、建筑智能化专业、电梯等）、二次精装修、外水、

外电、煤气、园林绿化、景观照明、人防机电、及施工图纸以外的工程；以上描述的承包范围及介绍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乙方应参阅其他部分，包括合同条款、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图纸等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

#### 2、工程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包含本工程施工、报验、直至竣工并通过验收的全部工作及手续；乙方须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损耗、包装卸、包施工水电费、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包措施、包总包管理费、措施费、包利润、包税金等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3年09月2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5年01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一次验收合格，达到国家建设工程验收规范要求；确保黄山杯，力争鲁班奖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肆拾万元整（¥684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捌万捌仟肆元 (¥ 1368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 1、成本+酬金形式: 总包自身施工部分, 工程量按施工图纸、图纸变更、业务联系单、现场签证单等资料按实计算; 酬金比例为成本3%, 成本单价在施工前需提前三周报甲方批审后执行;
- 2、对于基坑支护、桩基工程、幕墙工程、二次装饰装修工程、铝窗、护栏工程、防水工程、人防(结构建筑)、除预埋以外机电安装工程等, 甲方自行招标,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由乙方施工; 若非乙方施工则收取1%的总包管理费(已含配合费等一切费用), 收取总包管理费不包括下列项目: 建筑安装工程(给排水、建筑电气安装及防雷接地、通风空调工程、电梯、消防、外水、外电、煤气、弱电智能化系统、人防机电、防雷接地等)、园林绿化、景观泛光照明、各专业市政配套驳接工程及施工图纸以外的工程。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冯爽。

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年 4月23日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张景浩

224

发包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 1.3.4 竣工报告

编号:34010214031901J01

##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一）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中建四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工程地点	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与铜陵路交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m <sup>2</sup> )	57814.8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3年09月29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9年01月08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010214031901S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建四局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安徽省科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专业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合格 	 2019年 1月 8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 验收合格 	 2019年 1月 8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合格 叶海龙	 2019年 1月 8日
	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合格 杨飞	 2019年 1月 8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合格 同意 	 2019年 1月 8日

编号:34010214031901J01

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2、工程施工许可证；
- 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编号:34010214031901J01



###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二）

备案  
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19年02月02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李岚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2019年02月02日

1.3.5 获奖证明-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2021 年度华东地区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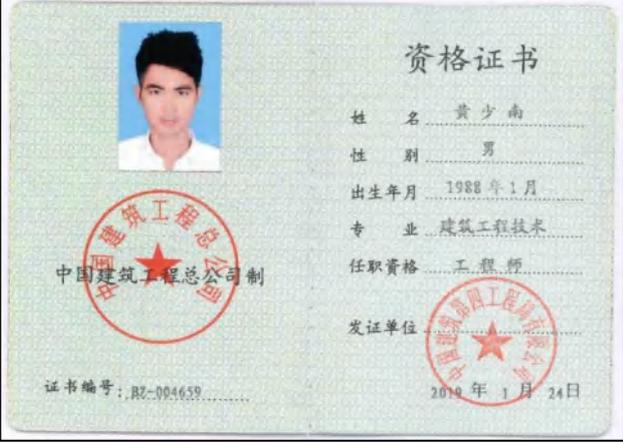


## 第二节 技术负责人业绩

姓名	黄少南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0017497		
手机号码	1392514019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Z-004659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229985.79 m <sup>2</sup>	2016.11.28- 2021.02.05	已完	合格且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1 技术负责人证件及社保证明

###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名：黄少南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月  
专业：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BZ-004659  
2019年1月24日

###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黄少南，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一日生，于一二〇〇八年六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攻读**建筑工程专业**，二年级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编号：100621201106001170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黄少南，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一日生，于一二〇一二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攻读**工商管理专业**，课程学习、修完，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安徽大学  
证书编号：302945201405170005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二日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少南      社保账号：E20055106      身份证号：440321198810017497      性别：男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缴费年月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10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1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0	1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3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10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1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1	1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3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10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1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2	1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3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3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10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1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4	1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1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2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3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4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5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6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7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8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09	150188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1369.6	1369.6	13696.0	436.43	13696.0	43.7	2300	16.52	7.08		
2025	10	150188	13696														



1.1.2 施工合同

✓ 同向存

正本

合同编号: GDWL-10-2016

CSCEC452-2016-009 GDJR

# 工程建设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院内

使用单位: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发包人: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使用单位（全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令狐延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0075351

本工程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院内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 10810.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9985.79 平方米。地上 50 层塔楼高度 20 米，裙楼 9 层高度 42 米，建筑面积 169754.68 平方米；地下五层，深度 23 米，建筑面积 60231.11 平方米。  
结构形式：辅楼框剪、超高层塔楼框筒  
层/幢：50 层/1 幢  
建筑面积：229985.79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核准[2014]0151 号  
资金来源：国有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部分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基坑支撑系统拆除工程、基础结构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幕墙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除精装修区域外）、屋面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除工务署战略合作协议外）、白蚁防治工程（除精装修外）等内容。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等设计院的施工图和深圳中筑空间幕墙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招标图所有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11月28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0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67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玖亿叁仟玖佰伍拾壹万柒仟柒佰零捌元捌角捌分

（小写）：939,517,708.88元

其中：暂列金额6000万元，和奖金300万元。

本工程最终结算造价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或使用单位另行委托的审计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 支付方式

1、使用单位除承担按时支付工程费用外，其余事项及责任均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负责。  
2、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的付款申请书后，办理完审批手续并提交使用单位，经审批过的项目工程款由使用单位支付至承包人帐户。

#### 3、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及奖金后的10%即8765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且承包人提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开

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 4、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依据监理工程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90%时暂停支付。待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5%，留下5%的保修金。

#### 5、保修金的退还

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两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工程师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件
7. 本合同通用条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 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七、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第4篇《合同通用条件》、第5篇《合同专用条件》定义相同。

## 八、三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使用单位承诺，按照本工程涉及的所有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认真履行本工程涉及承包人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使用单位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4. 发包人、承包人向使用单位承诺，若本项目工程在建设过程中由于承包人的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不达标、工程质量事故及安全事故时，如发包人未能及时维护使用单位的合法权益，急于向承包人主张权利或主张的权利不力或其主张的权利不足以补偿使用单位的全部损失时，使用单位有权直接向承包人主张违约责任，发包人应积极配合使用单位。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2 份，正本 8 份，使用单位 2 份，发包人 4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4 份，使用单位 2 份，发包人 10 份，承包人 2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2月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使用单位：(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 1.1.3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_\_\_\_\_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_\_\_\_\_

验收日期: \_\_\_\_\_ 2021年2月5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内	建筑面积	229985.79m <sup>2</sup>	工程造价	93951.77 0888万元
结构类型	主楼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50	层
	裙房地下室框架结构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21601 2017-440300-39-03-08765001 2017-440300-39-03-08765002 2017-440330-39-03-08765003 2017-440330-39-03-087650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6年 11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8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八局装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品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邹学理
副组长	廖伯璇、林玉娜、郑大为、陈颖、黄俊辉、李富苟、俞爱军、王黔生、苏培国、石磊、郭宏伟
组员	江庆、陈永青、熊晓晖、徐万友、陈庆明、彭明阳、叶成、胡水兵、王孝文、吕锋、胡明航、周宏清、叶晓礼、余强强、孔煌、施生金、张义、彭永雄、陈如雄、杨铭、郭晓、林有彪、张贤财、汪业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永青	徐万友、杨佩、张雷、林晓莉、邵鹏程、文莉莉、胡水兵、黄金瑞、邹清彬、王利娜、严明、文永东、袁超、孔煌、田国华、梁洪涛、曹湘平、黄少南、梁家荣、苟润源、许柳生、郑桂杰、张义、彭永雄、熊明贵、邵刚、范春型、张贤财、郭瑛、陈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江庆	熊晓晖、赖伟杰、胡兴超、黄胜超、夏凡、陈思帆、董瑞、周易才、徐天鹏、刘震、李谊、彭业发、汪业、艾珍富、马艳龙、葛雯雯、林涵彬、相光祖、罗海武
工程质控资料	梁文婷	曾中原、文静妮、吴松健、何勇良、余晓勤、廖佳欢、罗攀、蒙晓慧、姚雪梅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I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学明	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主任		邹学明
2	彭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工	彭海
3	廖任斌	中建四局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廖任斌
4	余晓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余晓燕
5	谢明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谢明强
6	施进华	中建四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施进华
7	王毅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高工	王毅
8	李富菊	深圳融创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富菊
9	陈松	深圳中航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松
10	郭火伟	中建四局			
11	潘明建	之电集团	联系人	高工	
12	徐斌	住区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徐斌
13	苏济国	中建一局装饰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苏济国
14	蔡俊明	深圳瑞尔达利	设计组长	高工	蔡俊明
15	石磊	深圳晶宫装饰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6	纪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纪江
17	周世群	深圳瑞尔达利	助理工程师	高工	周世群
18	袁永强	深圳晶宫装饰	项目负责人		袁永强
19	吴光文	东信彩虹	项目负责人		吴光文
20	丁和明	深圳园林	项目负责人		丁和明
21	彭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彭海
22	廖任斌	住区工程管理中心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廖任斌
23	徐斌	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徐斌
24	江庆	- - -	电气	- -	江庆
25	吴松健	住区工程管理中心	BIM工程师	工程师	吴松健
26	孔煜	深圳融创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孔煜
	胡明强	深圳中航院	幕墙总监	高工	胡明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张安斌	中建四局	生产副经理	工程师	张安斌
29	胡旭东	中建四局	安全员	助理工程师	胡旭东
30	胡水兵	市信工工程管理站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胡水兵
31	俞海军	中建四局	副经理	高工	俞海军
32	李明官	中建四局	生产经理		李明官
33	陈庆明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陈庆明
34	钟耀锋	中建四局	安全主任	工程师	钟耀锋
35	许柳生	中建四局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许柳生
36	符林杰	中建四局	技术工程师	工程师	符林杰
37	符伟东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符伟东
38	符伟东	工程站	工二	工二	符伟东
39	符伟东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符伟东
40	符伟东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符伟东
41	符伟东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符伟东
42	林晓河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林晓河
43	曾中丞	工程站	资料员	职员	曾中丞
44	文静珉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文静珉
45	文莉莉	工程站	档案管理	馆员	文莉莉
46	彭明阳	工程站	工程师	工程师	彭明阳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外观质量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该工程验收合格。

本工程验收消防工程、节能工程、幕墙工程、人防工程、防霉工程、环境保护设施、给排水工程、无障碍设施、新能工程、防雷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等均已验收合格。

苏培国  
注册号：131121301132(01)  
建筑  
2016.09.26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颖  
注册号：4401805-006  
有效期至：至2021年06月

徐春松  
注册号：4404673-AY011  
有效期至：至202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王野生  
注册号：1400080095300  
建筑  
有效期至：2020.09.25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苏培国  
注册号：131121301132(01)  
建筑  
2016.09.26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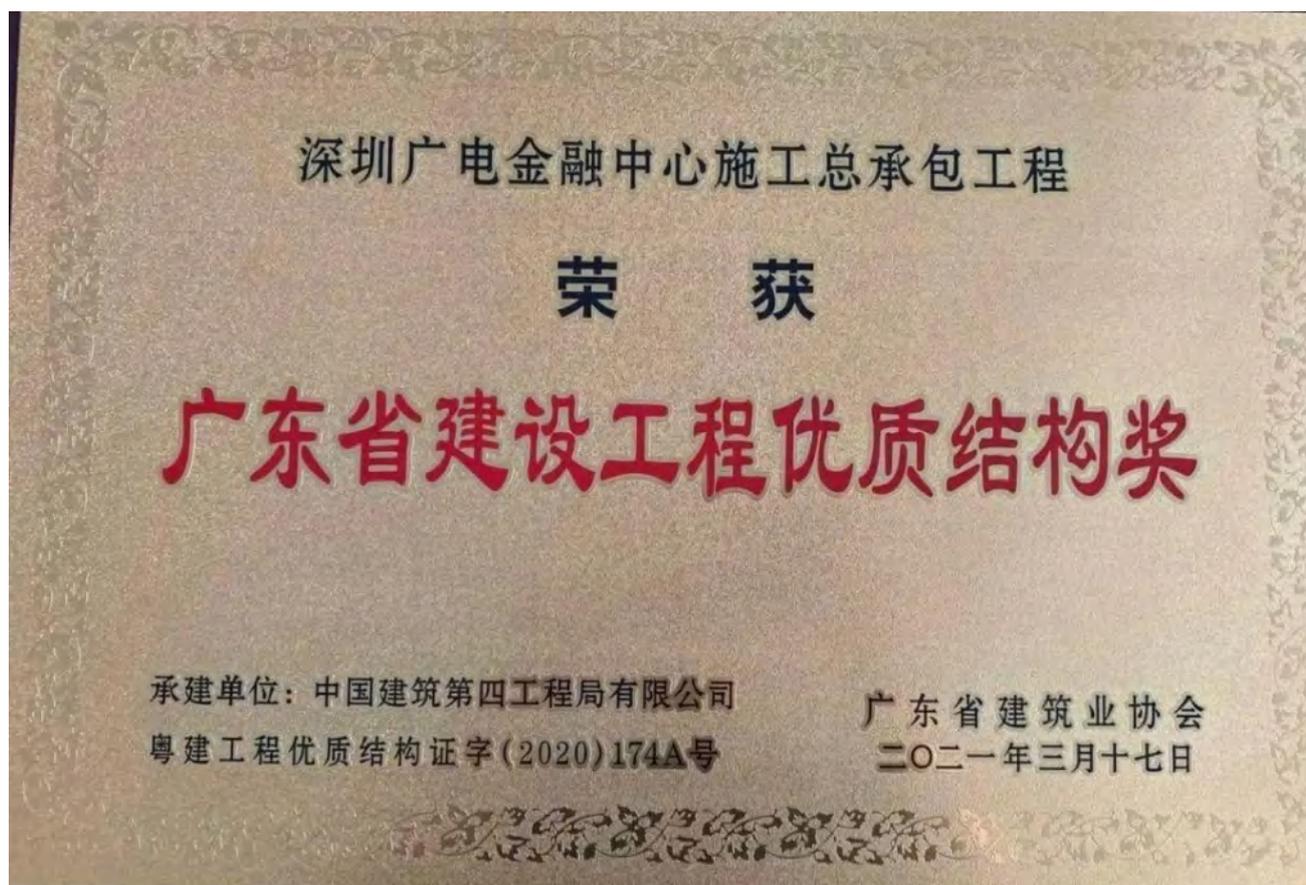
王野生  
注册号：1400080095300  
建筑  
有效期至：2020.09.25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李富菊  
注册号：44001016  
有效期至：2022.12.15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2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5日
--	---------------------------------------	--	--	--

GD-E1-914/6

1.1.4 获奖证明-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第四章 项目管理机构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总指挥	夏涛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2020) 110400251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叶海龙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正高级工程师证	一级、正高级	粤 1342012201207999、(2022)10000286	建筑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黄少南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BZ-004659	建筑工程技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生产副经理	门新亭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2020)1104000012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商务经理	顾映琪	工程师	工程师证、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中级、一级	(2020) 12030725、建[造]11204200000530	工程管理、土木建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负责人	颜昌华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高级	(2020) 11040113、C1844120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安全总监	李继奎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19200243440/粤建安 C3 (2009)0001111/(2020)11040236	工民建、建筑施工安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机电经理	罗俊松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工程师证	一级、中级	粤 1422017201827398/(2017)1703431	机电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BIM 工程师	黄思阳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证、BIM 证	高级	201061020347510/2020070243878	工程管理 BIM 应用(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陈礼军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高级	AJZ-1016019、C1940501	工民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徐鹏	工程师	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中级	BJZ-2014195/C1340610	工民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吴旺奇	工程师	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中级	(2021)1101945/C1844118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纪晓龙	工程师	工程师证、质量员证	中级	BZ-004656/C1844100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安全工程师	吴怡顺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粤建安 C3 (2012)0000387、(2019)11040096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安全 工程 师	黎志 成	注册 安全 工程 师	注册安全 工程师证、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工程 师证	中 级	20211004644000001892 /粤建安 C3 (2014)0018938/ (2019) 1204650	建筑环 境与设 备工程、 建筑施 工安全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安全 工程 师	钟耀 锋	注册 安全 工程 师	注册安全 工程师证、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工程 师证	中 级	19090226387/粤建安 C3(2012)0000392/BJZ-200 3551	工民建/ 建筑施 工安全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安全 工程 师	修忠 胜	注册 安全 工程 师	注册安全 工程师证、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	中 级	19220321731/粤建安 C3(2022)0114691	建筑施 工安全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土 建 工 程 师	王伦	高 级 工 程 师	高 级 工 程 师 证	高 级	B131912378	建筑工 程(工业 与民用 建筑)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土 建 工 程 师	汪永 贵	高 级 工 程 师	高 级 工 程 师 证	高 级	(2019)11040067	土木工 程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土 建 工 程 师	祝策	高 级 工 程 师	高 级 工 程 师 证	高 级	AZ-040861	工民建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土 建 工 程 师	王黔 生	高 级 工 程 师	高 级 工 程 师 证	高 级	(2003) 012307	工民建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精 装 修 工 程 师	王道 军	工 程 师	工 程 师 证	中 级	Y20233051850270097	建筑工 程、园 林 绿化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电 气 工 程 师	刘 强	高 级 工 程 师	高 级 工 程 师 证	高 级	(2020) 11040005	电 气 工 程	中国建 筑第四 工程局 有限公 司	/	/

暖通 工程师	杜青	高级 工程师	高级工程 师证	高级	(2020) 11040006	暖通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给排 水工程 师	陈志 鸿	高级 工程师	高级工程 师证	高级	AJZ--1016158	给排水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测量 工程 师	姚凯	工程 师	中级工程 师证	中级	BJZ-200974	测量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预制 构件 厂驻 场工 程师	程康 续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1) 12040308	土木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资料 管理 员	孙艺 容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资料员证	中级	BJZ-2016118、M1841110	给排水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劳资 专管 员	周学 军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 师证、劳资 员证	高级	AJZ-004048、N1940084	工民建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园林 工程 师	吴洪 涛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0835211	建筑装 饰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幕墙 工程 师	易福 星	助理 工程 师	助理工程 师证	初级	2003006047320	建筑装 饰施工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实测 实量 专员	周成	工程师	工程师证、 测量员证	中级	(2021) 12040304/B1840837	土木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实测 实量 专员	符建 超	助理 工程 师	助理工程 师证、测量 员证	初级	CZ-011777、 B1840822	工程管 理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实测 实量 专员	周怀 诚	助理 经济 师	助理经济 师证、测量 员证	初级	CZ-013250、 B1840839	工程管 理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设计 管理 工程 师	周亚 运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RD2018130090	建筑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技术 管理 工程 师	吕春 新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 师证	高级	AZ-040990	工民建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进度 管理 工程 师	陈刘 振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1) 12040306	土木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机械 设备 管理 工程 师	龚奥 迪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机械员证	中级	B0624399101002270/G23 41866	建筑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造价 工程 师	刘列 娥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 师证、一级 注册造价 师证	高级、 一级	(2019) 1104073、 建[造]11184400012562	工程管 理、土木 建筑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物资 管理 员	罗轶 峰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材料员证	中级	BJZ-2009021/F1240204	电气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行政 专员	孙成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BJZ-2003448	给排水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合约 招采 专员	邓科	工程 师	工程师证	中级	(2020) 12040307	土木工 程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财务 专员	戴丽 君	助理 会计 师	助理会计 师证	初级	CZ-007241	统计	中国建筑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 司	/	/

# 1 项目总指挥-夏涛

## 1.1 证件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任命文件
 <p>姓名 夏涛 Name Name 夏涛</p> <p>性别 男 Sex Sex 男</p> <p>出生日期 1986年1月 Date of Birth Date of Birth 1986年1月</p> <p>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Specialty 土木工程</p> <p>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p> <p>证书编号 (2020)11040251 Certificate No. Certificate No. (2020)11040251</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Issued by</p> <p>2021年1月20日</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文件</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建四人字〔2023〕20号</p> <h4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于夏涛等5人职务任免的通知</h4> <p>深圳总承包公司： 经局研究决定：</p> <p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2px;">夏涛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总工程师，不再担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副总工程师（主持工作）职务；</p> <p>赵志伟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总会计师，不再担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副总会计师（主持工作）职务；</p> <p>卢泰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总经理经济师；</p> <p>鲍进升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总经理助理；</p> <p>邹勇任中建四局深圳总承包公司总经理助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1月6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1 -</p>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涛 社保电脑号：636387574 身份证号码：370306198601171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24930.0	3739.5	1994.4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9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24930.0	3739.5	1994.4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24930.0	3739.5	1994.4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30000	240.0	60.0
2024	02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17.0	30000	240.0	60.0
2024	03	150188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234.0	30000	240.0	60.0
2024	04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234.0	30000	240.0	60.0
2024	05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234.0	30000	240.0	60.0
2024	06	150188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000	186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234.0	30000	240.0	60.0
2024	07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150188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15018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6879	468.79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104670.57	53348.16			42006.0	15578.4			3894.6						1296.92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9ae55d6a65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2 项目经理-叶海龙

### 2.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叶海龙	性别	男	年龄	50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103197412141834	手机号码	13509679871
参加工作时间	1999.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4201220120799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42631.8 m <sup>2</sup>	2020.05.06- 2022.06.02	已完	合格 且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120774.3 m <sup>2</sup>	2022.01.07- 2023.10.16	已完	合格
合肥中建四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商业办公楼	57814.88 m <sup>2</sup>	2013.09.29- 2019.01.08	已完	合格且获得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2021 年度华东地区优质工程奖

## 2.2 证件及社保证明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龙

社保电脑号：613353151

身份证号码：210103197412141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养老, 医疗, 生育, 工伤, 失业)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personal contributions.

合计 99302.07 50484.96 39899.12 14909.3 3727.34 9761.08 1337.8 1111.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9ae560c234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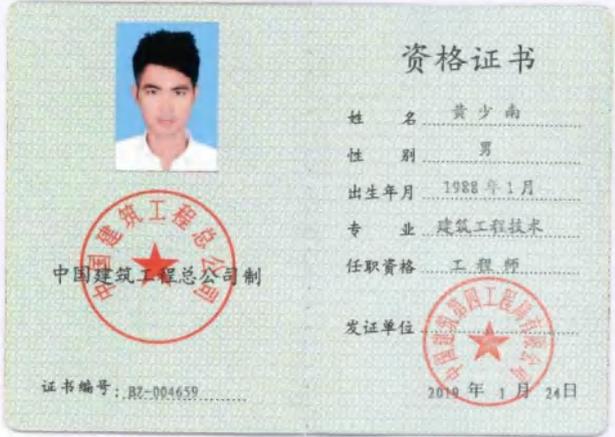


### 3 技术负责人-黄少南

#### 3.1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黄少南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0017497		
手机号码	1392514019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Z-004659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229985.79 m <sup>2</sup>	2016.11.28- 2021.02.05	已完	合格且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3.2 证件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b>资格证书</b></p> <p>姓名 黄少南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月          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 RZ-004659          2019年1月24日</p>	 <p><b>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b></p> <p>学生 黄少南 性别男, 一九八八年十月一日生, 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江明          证书编号: 108621201106201170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p> <p><b>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b></p> <p>学生 黄少南 性别男, 一九八八年十月一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函授学习, 修完 专科阶段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渤海大学 校(院)长: 行科          批准文号: (87)教高三字993号          证书编号: 102945201403700608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少南

社保电脑号：636955106

身份证号：44058219881001749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3686.0	1916.04	1094.88	1	13686	848.5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42.7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3686.0	1916.04	1094.88	1	13686	848.5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53.38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3686.0	1916.04	1094.88	1	13686	848.5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53.38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208.38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208.38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208.38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169.4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169.4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1169.4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19490	155.92	38.98
2024	02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76.01	19490	155.92	38.98
2024	03	150188	19490.0	2728.6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152.02	19490	155.92	38.98
2024	04	150188	19490.0	2923.5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152.02	19490	155.92	38.98
2024	05	150188	19490.0	2923.5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152.02	19490	155.92	38.98
2024	06	150188	19490.0	2923.5	1559.2	1	19490	974.5	389.8	1	19490	97.45	19490	152.02	19490	155.92	38.98
2024	07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4	08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4	09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4	10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4	11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4	12	150188	20307.0	3046.05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5	01	150188	20307.0	3249.12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5	02	150188	20307.0	3249.12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5	03	150188	20307.0	3249.12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2025	04	150188	20307.0	3249.12	1624.56	1	20307	1015.35	406.14	1	20307	101.54	20307	203.07	20307	162.46	40.61
合计			70348.8	38240.64			25679.43	9560.16			2390.09		3396.82	708.8		703.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679e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4 生产副经理-门新亭

### 4.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门新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1月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10400012</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发证单位 2021年02月26日</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门新亭 性别男,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六日生, 于一二〇〇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历,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西安工业大学 校(院)长: 康振民 证书编号: 107021201205001019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p>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门新亭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70829196811062114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34个月 或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20716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养老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生育	
202301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18000	1440.0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20424	1633.9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23053	1844.24	已参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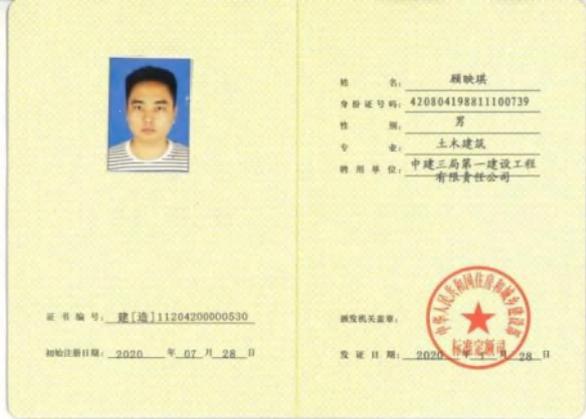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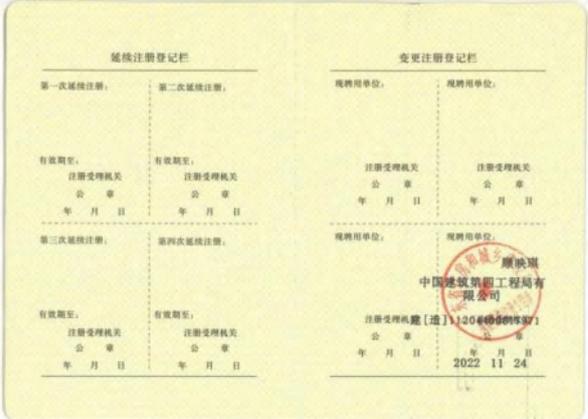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sfw.brss.gd.gov.cn>。  
2.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5 商务经理-顾映琪

### 5.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资格证书</p> <p>姓名 顾映琪</p> <p>性别 男</p> <p>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p> <p>专业 工程管理</p> <p>任职资格 工程师</p> <p>发证单位</p> <p>2020年6月1日</p> <p>证书编号: (2020)1203025</p>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顾映琪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日 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名: 青岛飞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卢福成</p> <p>证书编号: 13005120100601683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p> <p>成人高等教育</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顾映琪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日 生于二〇一一年七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科层次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李学印</p> <p>批准文号: 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学校(院): 华中科技大学</p> <p>证书编号: 10487201305710498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p>												
<h3>一级注册造价师证</h3>													
 <p>姓名: 顾映琪</p> <p>身份证号码: 420804198811100739</p> <p>性别: 男</p> <p>专业: 土木建筑</p> <p>聘用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证书编号: 建[造]111204200000530</p> <p>初始注册日期: 2020年07月28日</p> <p>发证日期: 2020年07月28日</p>	 <p>延续注册登记表</p> <table border="1"> <tr> <th>第一次延续注册:</th> <th>第二次延续注册:</th> <th>第三次延续注册:</th> <th>第四次延续注册:</th> </tr> <tr> <td>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td> </tr> </table> <p>变更注册登记表</p> <table border="1"> <tr> <th>现聘用单位:</th> <th>现聘用单位:</th> </tr> <tr> <td>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td> <td>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td> </tr> </table> <p>中国建设工程总公司</p> <p>顾映琪</p> <p>中国建设工程总公司</p> <p>注册受理机关 [建] 1204200000530</p> <p>2022 11 24</p>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顾映琪

社保电脑号：638055620

身份证号码：4208041988111007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9ae55be057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6 质量负责人-颜昌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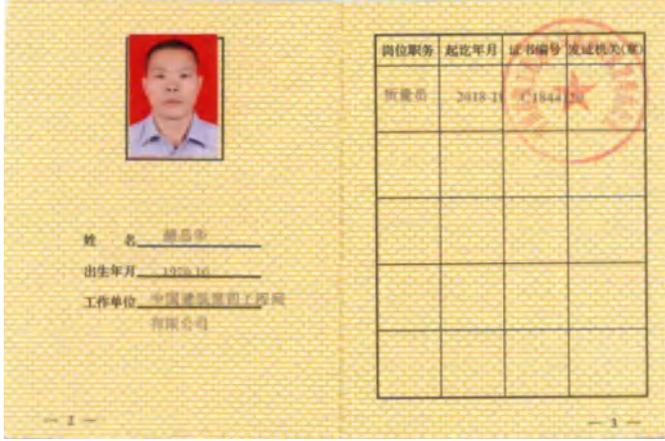
### 6.1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颜昌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2197010127534
手机号码	13723756217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1844120		

### 6.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颜昌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10月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1040113</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mp;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2021 年 12 月 26 日</p>	 <p>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颜昌华 性别 男, 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二日生, 于二〇〇六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之杨印 批准文号: (87)教高函字001号 证书编号: 101465200905000582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五日</p>

### 岗位证

 <p>姓名 颜昌华 出生年月 1970.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讫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质量员</td> <td>2018.11</td> <td>C1844120</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8.11	C1844120														 <p>复检验证情况记录</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7日</p>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2 年 1 月 18 日</p> <p>复检验证情况记录</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8.11	C1844120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昌华

社保电脑号：623296148

身份证号码：4304221970101275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56.1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4	02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4	03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4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5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6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7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08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09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0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1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2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1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2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3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4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合计			66060.0	36000.0			24336.0	9000.0			2250.0			3112.76	2432.68	639.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c8cc8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7 安全负责人-李继奎

### 7.1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李继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023197207246710
手机号码	13691860917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09) 0001111	

### 7.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 <b>资格证书</b>            姓名 李继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7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21 年2 月24 日            证书编号: (2020) 11040236         </p>	 <p> <b>毕业证书</b>            学生 李继奎 性别 男,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生, 于一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造价管理方向) 专业 三 年级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大学            校(院)长: 林建华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一日            证书编号: 106117201306200347         </p>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p>           姓名 李继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513023197207246710            级 别 中 管            执业证号 1920000440            发证日期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p>	 <p> <b>注册记录</b>            李继奎 513023197207246710            注册类别: 注册安全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5年11月31日         </p>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9)0001111

姓名:李继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7月24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2月25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21日至2027年02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09年02月25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继奎

社保电脑号：639628021

身份证号码：513023197207246710

页码：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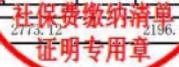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合计 58720.0 32000.0 21632.0 8000.0 2000.0 2773.12 15280.0 575.72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e5cde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8 机电经理-罗俊松

### 8.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资格证书</p> <p>姓名：罗俊松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11 专业：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证书编号：(2017)1703431 2017年10月30日</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罗俊松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生，于一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马建 证书编号：107101200805804305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p>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p> <p>姓名：罗俊松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1月29日 注册编号：粤1422017201827398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3-04-21至2026-04-20)</p> <p>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核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4月21日</p> <p>个人签名：罗俊松 签名日期：2023.2.24</p>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俊松

社保电脑号：642448465

身份证号码：430821198511296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Includes a red circular stamp: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6c5d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9 BIM 工程师-黄思阳

### 9.1 证书及证明

职称证	BIM 应用评价专家证
 <p>姓名: 黄思阳 Name: Huang Siyang</p> <p>性别: 男 Sex: Male</p> <p>身份证号: 440301199006181914 ID Card No.</p> <p>文化程度: 研究生 Educational Level</p> <p>证书编号: 201061020547510 Certificate No.</p> <p>专业名称: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p> <p>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p> <p>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p> <p>颁发日期: 2020年10月10日 Year: 2020, Month: 10, Day: 10</p>	 <p>特聘专家证书</p> <p>黄思阳同志: 经北京绿色建筑产业联盟专家考评委员会考核审定, 聘请您为北京绿色建筑产业联盟学术部专家委员会建筑信息模型 (BIM) 项目应用评价专家。</p> <p>证书编号: ZGLSM2020112004 身份证号: 440301199006181914</p> <p>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p> <p>北京绿色建筑产业联盟 www.cbga.org</p>
毕业证	BIM 证
 <p>UNIVERSITY OF YORK</p> <p>The Degree of <b>Master of Science</b> in <b>Engineering Management</b> with distinction was conferred upon <b>Siyang Huang</b> Wentworth College on the twenty-fifth day of January 2020</p> <p>Registrar and Secretary: [Signature]</p> <p>Vice-Chancellor and President: [Signature]</p>	 <p>持证人: 黄思阳</p> <p>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BIM应用专业技能培训考试, 成绩合格, 达到相关岗位要求的专业技能水平。</p> <p>特发此证</p> <p>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印)</p> <p>姓名: 黄思阳 性别: 男</p> <p>证书编码: 202007024387E</p> <p>身份证号: 440301199006181914</p> <p>制证日期: 2020年7月2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思阳 社保电脑号：500017465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606181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9892.0	1483.8	791.36	1	9892	613.3	197.84	1	9892	49.46	9892	30.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9892.0	1483.8	791.36	1	9892	613.3	197.84	1	9892	49.46	9892	38.58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9892.0	1483.8	791.36	1	9892	613.3	197.84	1	9892	49.46	9892	38.58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56.71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56.71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56.71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32.3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32.3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732.3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12205	97.64	24.41
2024	02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47.6	12205	97.64	24.41
2024	03	150188	12205.0	1830.75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95.2	12205	97.64	24.41
2024	04	150188	12205.0	1952.8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95.2	12205	97.64	24.41
2024	05	150188	12205.0	1952.8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95.2	12205	97.64	24.41
2024	06	150188	12205.0	1952.8	976.4	1	12205	610.25	244.1	1	12205	61.03	12205	95.2	12205	97.64	24.41
2024	07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4	08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4	09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4	10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4	11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4	12	150188	13212.0	2113.92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5	01	150188	13212.0	2246.04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5	02	150188	13212.0	2246.04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5	03	150188	13212.0	2246.04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2025	04	150188	13212.0	2246.04	1056.96	1	13212	660.6	264.24	1	13212	66.06	13212	132.12	13212	105.7	26.42
合计			48454.23	24660.48			16574.43	6165.12			1541.34				1791.52		474.3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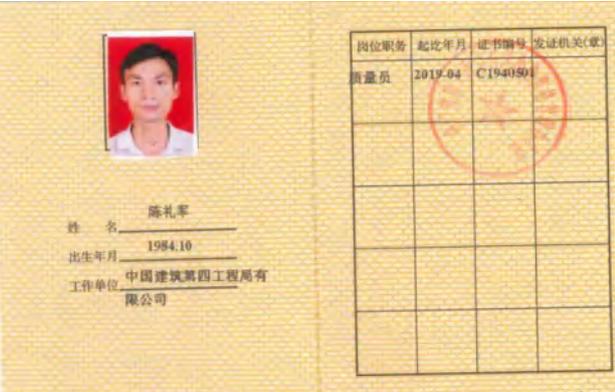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c891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3月6日

## 10 质量工程师-陈礼军

### 10.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p> <p>姓名: 陈礼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Red Seal] 发证单位: [Red Seal] 证书编号: A7-1016017 2017年2月10日</p>	 <p>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p> <p>姓名: 陈礼军 身份证号: 342901198410210839 证书编号: 6546921703289216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A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Red Seal] [Red Seal] 2017年12月10日 2017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p>																														
岗位证																															
 <p>姓名: 陈礼军 出生年月: 1984.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2 840 766 1187">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此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质量员</td> <td>2019-04</td> <td>C1940501</td> <td>[Red Seal]</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此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4	C1940501	[Red Seal]																	 <table border="1" data-bbox="869 862 1380 1187"> <thead> <tr>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r> </thead> <tbody> <tr> <td> <p>2021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1年4月5日</p> </td> <td>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td> </tr> <tr> <td>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td> <td> <p>2025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td> </tr> </tbody> </table>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1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1年4月5日</p>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p>2025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岗位职务	起此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4	C1940501	[Red Seal]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1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1年4月5日</p>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p>2023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3年4月2日</p>	<p>2025年检验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礼军

社保电脑号：638140091

身份证号码：3429011984102108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56.1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4	02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4	03	150188	18000.0	2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4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5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6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4	07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08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09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0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1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4	12	150188	18000.0	270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1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2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3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2025	04	150188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80.0	18000	144.0	36.0
合计			66060.0	36000.0			24336.0	9000.0			2250.0						639.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ef59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1 质量工程师-徐鹏

## 11.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p> <p>姓名 徐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2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p> <p>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15年07月31日</p> <p>证书编号: BJZ-2014195</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 徐鹏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生, 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 名: 贵州大学 校(院)长: [Signature] 证书编号: 106571201206000160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p>

## 岗位证

 <p>姓名 徐鹏 出生年月 1989.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4 862 758 1220">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始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th> </tr> </thead> <tbody> <tr> <td>质量员</td> <td>2018.04</td> <td>C1340510</td> <td></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质量员	2018.04	C1340510		 <p>复检验证情况记录</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试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1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试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1年11月16日</p>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质量员	2018.04	C1340510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鹏

社保电脑号：636955126

身份证号码：5224011989122604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6000.0	224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49.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6000.0	224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6000.0	224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114.08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114.08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114.08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078.14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078.14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1078.14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17969	143.75	35.94
2024	02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70.08	17969	143.75	35.94
2024	03	150188	17969.0	2515.66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40.16	17969	143.75	35.94
2024	04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40.16	17969	143.75	35.94
2024	05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40.16	17969	143.75	35.94
2024	06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40.16	17969	143.75	35.94
2024	07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4	08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4	09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4	10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4	11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4	12	150188	17969.0	2695.35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5	01	150188	17969.0	2875.04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5	02	150188	17969.0	2875.04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5	03	150188	17969.0	2875.04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2025	04	150188	17969.0	2875.04	1437.52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179.69	17969	143.75	35.94
合计			65119.25	35465.44			23927.86	8866.36			2216.7			3092.9	248.69		638.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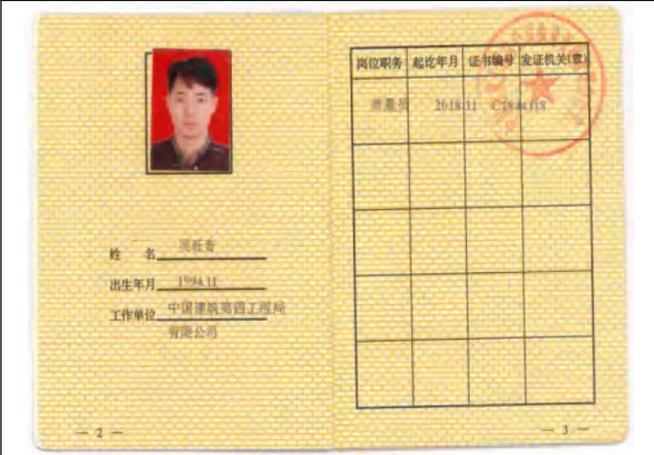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49b9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2 质量工程师-吴旺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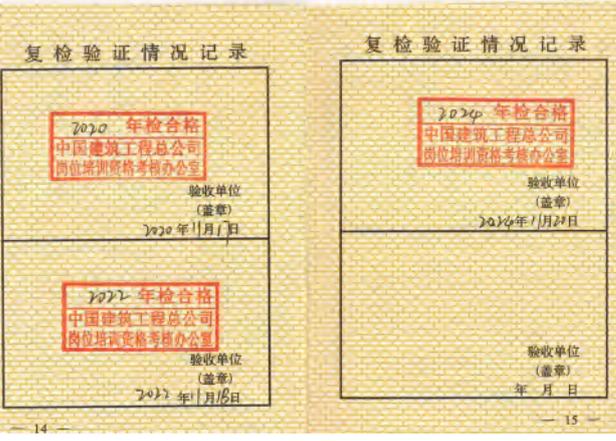
### 12.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b>资格证书</b></p> <p>姓名 吴旺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11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p> <p>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p> <p>证书编号:(2021)1101945</p> <p>2021年12月12日</p>	 <p><b>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b></p> <p>学生 吴旺奇, 性别 男, 1994年11月03日生, 于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长: 黄云清</p> <p>2016年6月15日</p> <p>证书编号:105301201605003603</p>																														
岗位证																															
 <p>姓名 吴旺奇 出生年月 1994.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比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测量员</td> <td>2018.11</td> <td>21944113</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比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8.11	21944113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r> </thead> <tbody> <tr> <td>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td> <td>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月22日</p> </td> </tr> <tr> <td> <p>2022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月18日</p> </td> <td>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td> </tr> </tbody> </table>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月22日</p>	<p>2022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月18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岗位职务	起比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8.11	21944113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0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月22日</p>																														
<p>2022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月18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质量工程师-纪晓龙

#### 13.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纪晓龙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3月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 HZ-004656 2019年1月24日</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纪晓龙 性别男, 一九九一年三月十一日生, 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Signature] 证书编号: 105901201306003667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日</p>																										
岗位证																											
 <p>姓名 纪晓龙 出生年月 1991.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3 898 799 1272">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始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助理员</td> <td>2019.1</td> <td>C1544100</td> <td>[Red Seal]</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助理员	2019.1	C1544100	[Red Seal]													 <table border="1" data-bbox="842 898 1458 1272"> <thead> <tr>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h>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r> </thead> <tbody> <tr> <td>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td> <td>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td> </tr> <tr> <td>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td> <td>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td> </tr> </tbody> </table>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助理员	2019.1	C1544100	[Red Seal]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务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4 安全工程师-吴怡顺

### 14.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吴怡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419860601033X
手机号码	13530137515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12）0000387	

### 14.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 吴怡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6月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9) 11040096 2019年12月16日</p>	 <p>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怡顺 性别男, 一九八六年六月一日生, 于二〇一八年四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曹一东 批准文号: 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 105363202005010967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p>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p>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2)0000387 姓名: 吴怡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6月01日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1月13日 有效期: 2023年11月09日 至 2027年01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p>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怡顺 社保电脑号：500522623 身份证号码：445224198606010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49.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92.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16000	128.0	32.0
2024	02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16000	128.0	32.0
2024	03	150188	16000.0	240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4	150188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5	150188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6	150188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7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4	08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4	09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4	10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4	11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4	12	150188	16758.0	2681.28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5	01	150188	16758.0	2848.86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5	02	150188	16758.0	2848.86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5	03	150188	16758.0	2848.86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2025	04	150188	16758.0	2848.86	1340.64	1	16758	837.9	335.16	1	16758	83.79	16758	167.58	16758	134.06	33.52
合计			63963.12	32606.4			22011.0	8151.6			2037.9				2337.28		590.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ae55b5a57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5 安全工程师-黎志成

### 15.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黎志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68219810211171X
手机号码	13823260526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4) 0018938	

### 15.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毕业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志成

社保电话号：605150509

身份证号码：440682198102111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合计 96363.07 48979.84 32865.52 12244.96 3061.3 4102.88 25250.00 1431.66 889.48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d892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6 安全工程师-钟耀锋

### 16.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钟耀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198712143213
手机号码	15718228832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2) 0000392	

### 16.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 钟耀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12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12年8月30日 证书编号: BJZ-2003551</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耀锋 性别男,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生, 于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信息工程应用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钟成 证书编号: 140651201006002362 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p> <p>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钟耀锋 身份证号: 440982198712143213 证书编号: 69440601083008061 参加 行政管理学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2013年06月30日 No.01-1282412813</p>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p>190-1818 姓名 钟耀锋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982198712143213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19820887 发证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注册管理号 2017033440332814440109002486</p>	 <p>注册记录 钟耀锋 440982198712143213 注册类别: 建筑类安全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有效期至: 2024年10月16日 C0028 钟耀锋 440982198712143213 注册类别: 建筑类安全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有效期至: 2024年11月16日</p>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0392

姓名:钟耀锋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2月14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1月13日

有效期:2024年01月02日 至 2027年01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2年01月13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耀锋

社保电脑号：629175208

身份证号码：440982198712143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pension insurance, medical insurance, childbirth, work injury insurance, and unemployment insurance.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66b2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7 安全工程师-修忠胜

### 17.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修忠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81199210213813
手机号码	1352847731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2）0114691	

### 17.2 证书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14691

姓名:修忠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10月21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8月08日

有效期:2022年08月08日至2025年08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8月08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修忠胜 社保电脑号：641458323 身份证号码：210281199210213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8500.0	1190.0	680.0	1	8500	527.0	170.0	1	8500	42.5	8500	26.5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8500.0	1190.0	680.0	1	8500	527.0	170.0	1	8500	42.5	8500	33.1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8500.0	1190.0	680.0	1	8500	527.0	170.0	1	8500	42.5	8500	33.1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63.15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63.15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63.15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41.76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41.76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641.76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10696	85.57	21.39
2024	02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41.71	10696	85.57	21.39
2024	03	150188	10696.0	1497.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83.43	10696	85.57	21.39
2024	04	150188	10696.0	160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83.43	10696	85.57	21.39
2024	05	150188	10696.0	160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83.43	10696	85.57	21.39
2024	06	150188	10696.0	1604.4	855.68	1	10696	534.8	213.92	1	10696	53.48	10696	83.43	10696	85.57	21.39
2024	07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4	08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4	09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4	10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4	11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4	12	150188	15661.0	2349.15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5	01	150188	15661.0	2505.76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5	02	150188	15661.0	2505.76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5	03	150188	15661.0	2505.76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2025	04	150188	15661.0	2505.76	1252.88	1	15661	783.05	313.22	1	15661	78.31	15661	156.61	15661	125.29	31.32
合计			45978.1	24836.96			16535.03	6209.24			1552.36			1915.0		505.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ae55ca8b5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18 土建工程师-王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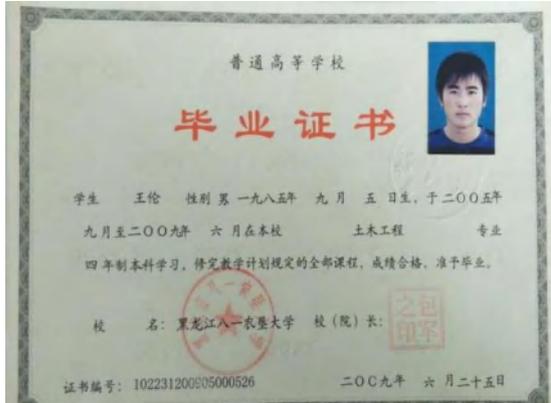
## 18.1 证书及社保证明

### 职称证



姓名: 王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9月05日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师(工业与民用建筑)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1日  
授予部门: (印章)

###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伦 性别男 一九八五年 九月 五 日生, 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校(院)长: (印章)  
证书编号: 102231200605000526 二〇〇九年 六月二十五日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伦 社保电话号: 809051031 身份证号码: 2106821985090550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月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50188	9351.0	1309.14	748.08	1	9351	579.76	187.02	1	9351	46.76	9351	29.18	2360	16.52	7.08
2023	02	150188	9351.0	1309.14	748.08	1	9351	579.76	187.02	1	9351	46.76	9351	29.18	2360	16.52	7.08
2023	03	150188	9351.0	1309.14	748.08	1	9351	579.76	187.02	1	9351	46.76	9351	29.18	2360	16.52	7.08
2023	04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3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4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5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6	150188	10826.0	1515.64	866.08	1	10826	671.21	216.52	1	10826	54.13	10826	42.22	2360	16.52	7.08
2024	07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4	08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4	09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4	10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4	11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4	12	150188	11947.0	1792.05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5	01	150188	11947.0	1911.52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5	02	150188	11947.0	1911.52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5	03	150188	11947.0	1911.52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2025	04	150188	11947.0	1911.52	955.76	1	11947	597.35	238.94	1	11947	59.74	11947	49.47	11947	95.58	23.89
合计			40838.26	22194.8			14922.89	6548.7			1387.24			1676.1	432.52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d6e895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 19 土建工程师-汪永贵

## 19.1 证书及社保证明

<p><b>职称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汪永贵 男 1972年11月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9年12月16日</p>	<p><b>毕业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汪永贵 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八日生 一九九二年七月 工商管理专业函授 三年制专科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日</p>
--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汪永贵      社保电话: 617818579      身份证号: 4223011972112830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0296.0	1544.4	823.68	1	10296	638.55	205.92	1	10296	51.48	10296	32.1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0296.0	1544.4	823.68	1	10296	638.55	205.92	1	10296	51.48	10296	40.1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0296.0	1544.4	823.68	1	10296	638.55	205.92	1	10296	51.48	10296	40.1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907.74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907.74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907.74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878.46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878.46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878.46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14641	117.13	29.28
2024	02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57.1	14641	117.13	29.28
2024	03	150188	14641.0	2196.15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14.2	14641	117.13	29.28
2024	04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14.2	14641	117.13	29.28
2024	05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14.2	14641	117.13	29.28
2024	06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14.2	14641	117.13	29.28
2024	07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4	08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4	09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4	10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4	11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4	12	150188	14641.0	2342.56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5	01	150188	14641.0	2488.97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5	02	150188	14641.0	2488.97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5	03	150188	14641.0	2488.97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2025	04	150188	14641.0	2488.97	1171.28	1	14641	732.05	292.82	1	14641	73.21	14641	106.41	14641	117.13	29.28
合计			5437.47	28239.2			18986.45	7059.8			1763.06			5032.7	332.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oh.sz.gov.cn/s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c8e22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 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20 土建工程师-祝策

### 20.1 证书及社保证明

<p><b>职称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格证书 姓名 祝策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8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9年4月15日 证书编号: AZ-040861</p>	<p><b>毕业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祝策 性别 男 1975年08月29日生,于1995年 09月至1999年07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李印坚 校名 东北林业大学 一九九九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 991053 No. 00140239</p>
---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祝策      社保电话号: 604248110      身份证号: 4602231975082910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3.21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296.8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0900	167.2	41.8
2024	02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61.51	20900	167.2	41.8
2024	03	150188	20900.0	3135.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163.02	20900	167.2	41.8
2024	04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163.02	20900	167.2	41.8
2024	05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163.02	20900	167.2	41.8
2024	06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163.02	20900	167.2	41.8
2024	07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4	08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4	09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4	10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4	11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4	12	150188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1	150188	20900.0	3553.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2	150188	20900.0	3553.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3	150188	20900.0	3553.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4	150188	20900.0	3553.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合计			81928.0	41800.0			28256.8	10450.0			2612.5			1831.8	73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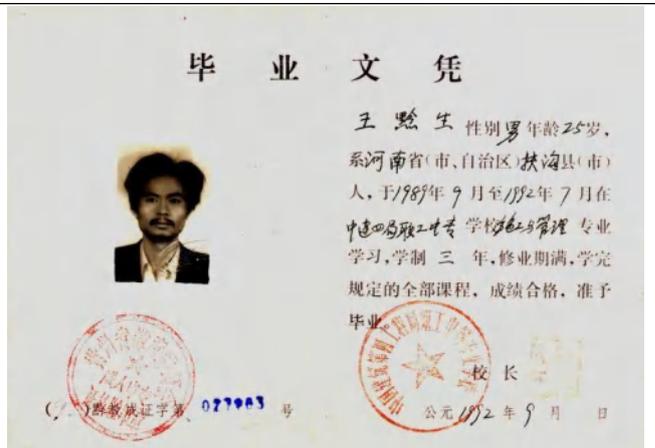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jo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e9ae560a5fa8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 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平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21 土建工程师-王黔生

### 21.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 王黔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年09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03) 012307 2003年 4月 8日</p>	 <p>毕业文凭 王黔生 性别男 年龄25岁， 系河南省(市、自治区)扶沟县(市) 人，于1989年9月至1992年7月在 中建四局职工大学工民建专业 学习，学制三年，修业期满，学完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长 2002年9月 日 教师证字第 077983 号</p>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黔生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S2270119670909121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50个月 补缴0个月
工伤保险	20040723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21400	1712.0	1712.0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18619	1489.52	1489.5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a.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22 精装修工程师-王道军

### 22.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云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p> <p>姓名: 王道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0319910313599X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职称级别: 中级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园林绿化 证书编号: Y120233051850270097 取得时间: 20230725 准考证号: 红人社专(2023)10号 评审组别: 红河州建筑工程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普通高等专科学校</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王道军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三月十三日生, 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四年制 专业: 三年制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名: 红河农业职业学院 校(院)长: 姚广刚 证书编号: 137901201306003481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p>

### 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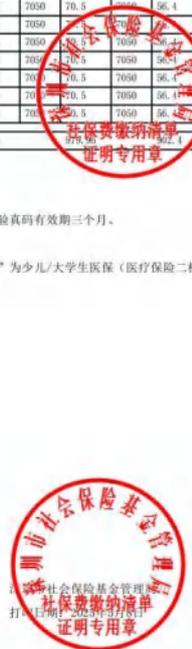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道军      社保账号: 637620212      身份证号: 41130319910313599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50188	7050.0	1067.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2	150188	7050.0	1067.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3	150188	7050.0	1067.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4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5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6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7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8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09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10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11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4	12	150188	7050.0	1128.0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5	01	150188	7050.0	1198.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5	02	150188	7050.0	1198.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5	03	150188	7050.0	1198.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2025	04	150188	7050.0	1198.5	564.0	1	7050	352.5	141.0	1	7050	35.25	7050	27.5	7050	56.4	14.1
合计			18118.5	9024.0			9640.0	2296.0			364.0					22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b5d9106a92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新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显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 23 电气工程师-刘强

### 23.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刘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0月 专业: 电气工程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1040005</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日期: 2021年02月26日</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强 性别男 1983年10月23日生, 于2002年9月至2005年8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工程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肇庆学院 校(院)长: 李红 证书编号: 106111200506001291 二〇〇五年 六月 三十日</p>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强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532301198310234115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6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9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个人缴费	工伤 单位缴费	生育 单位缴费	备注
202301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13200	1056.0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12808	1024.64	已参保	/	

备注:

- 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24 暖通工程师-杜青

### 24.1 证书及社保证明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杜青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612722198409036374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80个月 缓增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9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养老 个人缴费	工伤 单位缴费	生育 单位缴费	备注
202301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7500	600.0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12550	1004.0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a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25 给排水工程师-陈志鸿

### 25.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资格证书</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姓名: 陈志鸿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4月 专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日期: 2017年9月28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书编号: AJZ-101615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毕业证书</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生 陈志鸿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名: 长春工程学院 校(院)长: 光石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书编号: 114371200705000166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日</p>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志鸿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221198304235716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13个月 实缴0个月
医疗保险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708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养老 个人缴费	养老 单位缴费	工伤 单位缴费	生育 单位缴费	备注
202301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2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3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4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5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6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	
202307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308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309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310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311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312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1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2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3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4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5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6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	
202407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408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409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410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411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412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501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502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503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202504	112200029393	15000	1200.0	已参保	/	/	

备注:

- 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as.gd.gov.cn>
-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实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大龄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过渡期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 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26 测量工程师-姚凯

### 26.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b>资格证书</b></p> <p>姓名 姚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11月 专业 测量 任职资格 注册测绘师 发证单位 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 2006年11月12日</p> <p>证书编号: BJZ-200974</p>	 <p>普通高等学校</p> <p><b>毕业证书</b></p> <p>学生 姚凯 性别男,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造价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名: 重庆大学 校(院)长: 周清红 证书编号: 106117201506111352 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日</p>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姚凯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522124198211250816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15个月 欠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510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金额单位: 元			备注
			养老	工伤	生育	
202301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9176	734.08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9411	752.8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9071	725.68	已参保	/	

备注:

- 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agfw.hrss.gd.gov.cn>。
-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 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2 页, 共 2 页

## 27 预制构件厂驻场工程师-程康续

### 27.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程康续 Name Name</p> <p>性别 男 Sex Sex</p> <p>出生日期 1992年2月 Date of Birth Date of Birth</p> <p>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Specialty</p> <p>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Professional Title</p> <p>证书编号 (2021)12040308 Certificate No. Certificate No.</p> <p>发证单位: 2022年2月10日 Issued by Issued by</p>	 <p>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p> <p>学生程康续，性别男，1992年2月2日生，于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土木工程专业4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长 陈永灿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p> <p>证书编号: 106191201603006491</p>

### 驻场工程师任命书

驻场工程师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驻场工程师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p>GD-C1-311 □□□</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 <td>鸿鹄科技园项目</td> </tr> <tr> <td>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td> <td>(建设单位、监理单位)</td> </tr> <tr> <td>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 <td></td> </tr> <tr> <td>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td> <td></td> </tr> <tr> <td>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td> <td></td> </tr> <tr> <td>备注:</td> <td></td> </tr> <tr> <td>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td> <td></td> </tr> <tr> <td>抄送单位:</td> <td></td> </tr> <tr> <td>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td> <td>2022年5月2日</td> </tr> <tr> <td>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td> <td></td> </tr> <tr> <td>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td> <td></td> </tr> </table> <p>GD-C1-311</p>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鸿鹄科技园项目	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		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2年5月2日	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		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		<p>GD-C1-311 □□□</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 <td>鸿鹄科技园项目</td> </tr> <tr> <td>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td> <td>(建设单位、监理单位)</td> </tr> <tr> <td>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 <td></td> </tr> <tr> <td>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td> <td></td> </tr> <tr> <td>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td> <td></td> </tr> <tr> <td>备注:</td> <td></td> </tr> <tr> <td>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td> <td></td> </tr> <tr> <td>抄送单位:</td> <td></td> </tr> <tr> <td>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td> <td>2022年5月2日</td> </tr> <tr> <td>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td> <td></td> </tr> <tr> <td>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td> <td></td> </tr> </table> <p>GD-C1-311</p>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鸿鹄科技园项目	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		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2年5月2日	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		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鸿鹄科技园项目																																												
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																																													
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2年5月2日																																												
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																																													
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鸿鹄科技园项目																																												
深圳市瀚斯顿多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致: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鸿鹄科技园项目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程康续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代表我单位主持实施预制构件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																																													
若贵方对该人持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 中级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施工单位: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2年5月2日																																												
法人代表: 易文权 (打印) (签名)																																													
被任命人(签名): 程康续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康续

社保电话号：644252543

身份证号码：412825199202022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42.8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50.9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23.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23.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823.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13725	109.8	27.45
2024	02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53.53	13725	109.8	27.45
2024	03	150188	13725.0	2058.75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107.06	13725	109.8	27.45
2024	04	150188	13725.0	2196.0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107.06	13725	109.8	27.45
2024	05	150188	13725.0	2196.0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107.06	13725	109.8	27.45
2024	06	150188	13725.0	2196.0	1098.0	1	13725	686.25	274.5	1	13725	68.63	13725	107.06	13725	109.8	27.45
2024	07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4	08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4	09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4	10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4	11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4	12	150188	15957.0	2553.12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5	01	150188	15957.0	2712.69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5	02	150188	15957.0	2712.69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2025	04	150188	15957.0	2712.69	1276.56	1	15957	797.85	319.14	1	15957	79.79	15957	159.57	15957	127.66	31.91
合计			54749.79	27959.04			18874.35	6989.76			1747.56			2442.49	1936.41		515.6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d6455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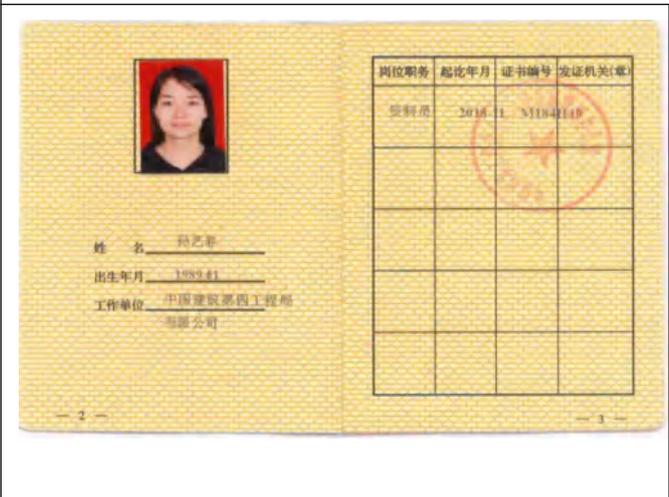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3月10日

## 28 资料管理员-孙艺容

### 28.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p> <p>姓名 孙艺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年1月 专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B12-2016112 2017年2月10日</p>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孙艺容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美术教育 (书法教育)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孙艺容 证书编号: 137111201106002204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p>																				
岗位证																					
 <p>姓名 孙艺容 出生年月 1989.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岗位名称</th> <th>起证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资料员</td> <td>2016.11</td> <td>M1B41110</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岗位名称	起证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16.11	M1B41110														 <p>复检验证情况记录</p> <p>2020年检验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2年检验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月16日</p>
岗位名称	起证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16.11	M1B41110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艺容

社保电脑号：638133405

身份证号码：44098219890120318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1151.0	1561.14	892.08	1	11151	691.36	223.02	1	11151	55.76	11151	34.79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1151.0	1561.14	892.08	1	11151	691.36	223.02	1	11151	55.76	11151	43.4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1151.0	1561.14	892.08	1	11151	691.36	223.02	1	11151	55.76	11151	43.4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93.6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93.6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93.6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64.84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64.84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864.84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14414	115.31	28.83
2024	02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56.21	14414	115.31	28.83
2024	03	150188	14414.0	2017.96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12.43	14414	115.31	28.83
2024	04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12.43	14414	115.31	28.83
2024	05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12.43	14414	115.31	28.83
2024	06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12.43	14414	115.31	28.83
2024	07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4	08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4	09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4	10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4	11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4	12	150188	14414.0	2162.1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5	01	150188	14414.0	2306.24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5	02	150188	14414.0	2306.24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5	03	150188	14414.0	2306.24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2025	04	150188	14414.0	2306.24	1153.12	1	14414	720.7	288.28	1	14414	72.07	14414	144.14	14414	115.31	28.83
合计			51528.92	28044.88			18880.81	7011.22			1752.82			1993.64		525.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ae55b6517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29 劳资专管员-周学军

### 29.1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周学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101196912043218
手机号码	13413132519	证件号			N1940084

### 29.2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岗位证	
	

# 社保证明



验证码: 2025050632794025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胥学军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52210119691204321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5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10720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2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3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4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5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6	112200029393	11600	928.0	已参保	/	/	/		
202307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308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309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310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311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312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1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2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3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4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5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6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7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8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09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10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11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412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501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502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503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202504	112200029393	13336	1066.88	已参保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 30 园林工程师-吴洪涛

#### 30.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div data-bbox="156 376 778 801">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的任职资格水平。</p> <p>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the evaluating commission of a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p> <p>中 级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任 职 资 格 证 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ition</p>  <p>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Title Reform Leading Group Office of Hebei Province</p> </div> <div data-bbox="156 817 778 1243"> <p>专业技术系列 _____ 工程 _____ Professional Series</p> <p>专业名称 _____ 建筑装饰 _____ Name of Speciality</p> <p>资格名称 _____ 工程师 _____ Name Qualification</p> <p>批文号 _____ 号 _____ Approval No.</p> <p>授予时间 _____ 2012年12月 _____ Date of Conferment</p> <p>工作单位 _____ 石家庄市通力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Work Unit</p> <p>姓名 _____ 吴洪涛 _____ 性别 _____ 男 _____ Name Sex</p> <p>出生年月 _____ 1974年3月 _____ Date of Birth</p> <p>编号 _____ 0935211 _____ No.</p> <p>二〇一三 年 八 月 日</p>  </div>	<div data-bbox="813 376 1436 801"> <p>普通高等学校</p> <p><b>毕 业 证 书</b></p>  <p>学生 吴洪涛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三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p> <p>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 _____ 校（院）长： _____</p> <p>证书编号：101417201905114910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div>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洪涛

社保电脑号：812580353

身份证号码：232131197403080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50188	9570.0	1339.8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37.32	9570	76.56	19.14
2024	02	150188	9570.0	1339.8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37.32	9570	76.56	19.14
2024	03	150188	9570.0	1339.8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74.65	9570	76.56	19.14
2024	04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74.65	9570	76.56	19.14
2024	05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74.65	9570	76.56	19.14
2024	06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74.65	9570	76.56	19.14
2024	07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4	08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4	09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4	10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4	11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4	12	150188	9570.0	1435.5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5	01	150188	9570.0	1531.2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5	02	150188	9570.0	1531.2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5	03	150188	9570.0	1531.2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2025	04	150188	9570.0	1531.2	765.6	1	9570	478.5	191.4	1	9570	47.85	9570	95.7	9570	76.56	19.14
合计			23063.7	12249.6			7656.0	3062.4			765.6			1330.24	1224.96		306.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5d910719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0188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1 幕墙工程师-易福星

#### 31.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广东省职称证书</b></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p>姓 名：易福星 身份证号：421087199303245010</p> <p>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0030060473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small;">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jsrc</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普通高等学校</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b>毕业证书</b></div> <p>学生 易福星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专业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武汉生物工程学院 校（院）长：</p> <p>证书编号：123621201605001750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x-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中心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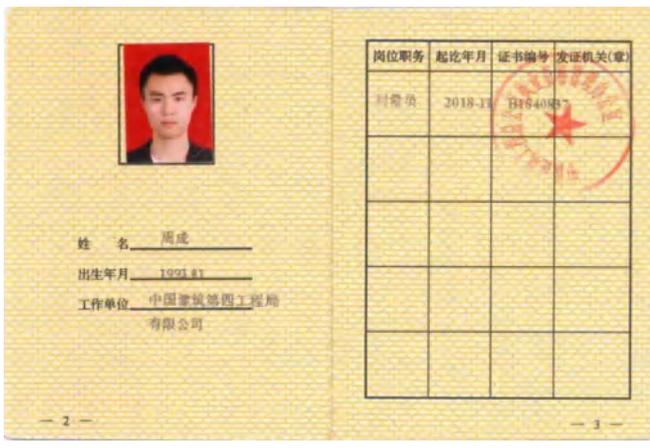


## 32 实测实量专员-周成

### 32.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u>周成</u> Name <u>周成</u></p> <p>性别 <u>男</u> Sex <u>男</u></p> <p>出生日期 <u>1993年1月</u> Date of Birth <u>1993年1月</u></p> <p>专业 <u>土木工程</u> Specialty <u>土木工程</u></p> <p>职称 <u>工程师</u> Professional Title <u>工程师</u></p> <p>证书编号 <u>(2021)12040304</u> Certificate No. <u>(2021)12040304</u></p> <p>发证单位: <u>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u> Issued by: <u>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2月10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南京航空航天大学</b> 普通高等学校</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书</h3> <p>学生 <u>周成</u> 性别 <u>男</u>，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u>土木工程</u> 专业四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证书编号: 102871201505010442      校长: <u>袁作</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N° 102870057474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八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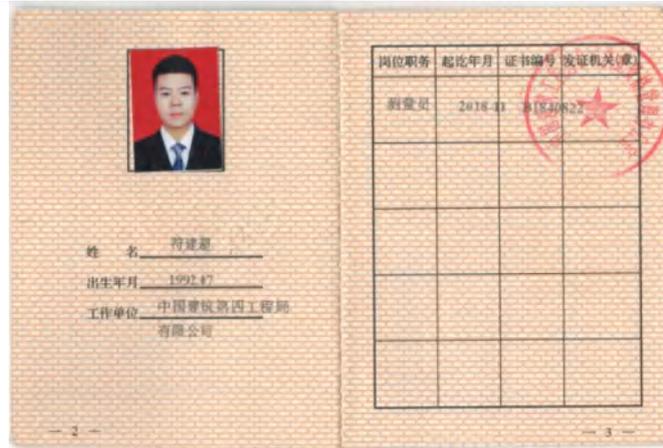
### 岗位证

 <p>姓名 <u>周成</u></p> <p>出生年月 <u>1993.01</u></p> <p>工作单位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u></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讫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测量员</td> <td>2018-11</td> <td>B1764030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8-11	B17640304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0%;">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h style="width: 50%;">复检验证情况记录</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div>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div>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div>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div> </td> </tr> </tbody> </table>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div>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8-11	B17640304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复检验证情况记录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0年11月24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年检验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div>																										



### 33 实测实量专员-符建超

#### 33.1 证书及社保证明

<p>职称证</p> 	<p>毕业证</p> 
<p>岗位证</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符建超 社保电脑号: 644252684 身份证号码: 6101241992071709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13255.0	1855.7	1060.4	1	13255	821.81	265.1	1	13255	66.28	13255	41.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3255.0	1855.7	1060.4	1	13255	821.81	265.1	1	13255	66.28	13255	51.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3255.0	1855.7	1060.4	1	13255	821.81	265.1	1	13255	66.28	13255	51.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87.98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87.98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87.98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49.66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49.66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1149.66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19161	153.29	38.32
2024	02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74.73	19161	153.29	38.32
2024	03	150188	19161.0	2682.54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149.46	19161	153.29	38.32
2024	04	150188	19161.0	2874.15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149.46	19161	153.29	38.32
2024	05	150188	19161.0	2874.15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149.46	19161	153.29	38.32
2024	06	150188	19161.0	2874.15	1532.88	1	19161	958.05	383.22	1	19161	95.81	19161	149.46	19161	153.29	38.32
2024	07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4	08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4	09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4	10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4	11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4	12	150188	22345.0	3351.75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5	01	150188	22345.0	3575.2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5	02	150188	22345.0	3575.2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5	03	150188	22345.0	3575.2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2025	04	150188	22345.0	3575.2	1787.6	1	22345	1117.25	446.9	1	22345	111.73	22345	223.45	22345	178.76	44.69
合计			72743.71	39451.76			26399.15	9862.94			2465.86		3574.92	2836.07		740.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e9ae55bcd2an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4 实测实量专员-周怀诚

#### 34.1 证书及社保证明

<p>职称证</p> 	<p>毕业证</p> 
<p>岗位证</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怀诚

社保电脑号：646954901

身份证号码：620302199402141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pension, medical, birth, work injury, and unemployment insurance. Includes a total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e4e9c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5 设计管理工程师-周亚运

#### 35.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亚运

社保电脑号：812580357

身份证号码：421202199009134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9000.0	1260.0	720.0	1	9000	558.0	180.0	1	9000	45.0	9000	28.08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9000.0	1260.0	720.0	1	9000	558.0	180.0	1	9000	45.0	9000	3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9000.0	1260.0	720.0	1	9000	558.0	180.0	1	9000	45.0	9000	3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603.57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603.57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603.57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584.1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584.1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584.1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9735	77.88	19.47
2024	02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37.97	9735	77.88	19.47
2024	03	150188	9735.0	1362.9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75.93	9735	77.88	19.47
2024	04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75.93	9735	77.88	19.47
2024	05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75.93	9735	77.88	19.47
2024	06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75.93	9735	77.88	19.47
2024	07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08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09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0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1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2	150188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1	150188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2	150188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3	150188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4	150188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合计			35418.75	19293.6			13025.01	4823.4			1205.96		1679.26	394.76		375.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7081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6 技术管理工程师-吕春新

### 36.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 吕春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年05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4日 证书编号: AZ-040990</p>	 <p>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吕春新 同志，经刻苦努力，参加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科) 专业 本科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 审定，准予毕业。 身份证号: 520102740501253 证书编号: 66520102022762600</p>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吕春新      社保电话号: 801520126      身份证号码: 5201021970050125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03 04	150188	13684.0	1915.76	1094.72	1	13684	848.41	273.08	1	13684	68.42	13684	42.69	2360
2025 04	150188	13684.0	1915.76	1094.72	1	13684	684.2	273.08	1	13684	68.42	13684	106.74	13684	109.47	27.37
合计		30226.28	27368.0			18900.78	6842.0			1710.5		1930.2			901.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i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c80c66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 37 进度管理工程师-陈刘振

#### 37.1 证书及社保证明

<h4 style="margin: 0;">职称证</h4>  <p>姓名: 陈刘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1月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1)12040306 发证日期: 2022年2月10日</p>	<h4 style="margin: 0;">毕业证</h4>  <p>普通高等学校 <b>毕业证书</b> 学生: 陈刘振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一月五日生, 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河南工业大学 证书编号: 104631201605131226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p>
---	---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刘振      社保电话: 64428796      身份证号码: 4114219900103285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4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53.0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51.3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3 08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51.3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51.3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10.98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10.98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210.98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0183	161.46	40.37
2024 02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78.71	20183	161.46	40.37
2024 03	150188	20183.0	2825.62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157.4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4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157.4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5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157.4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6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157.4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7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8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4 09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4 10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4 11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4 12	150188	20183.0	3027.45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5 01	150188	20183.0	3229.28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5 02	150188	20183.0	3229.28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5 03	150188	20183.0	3229.28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2025 04	150188	20183.0	3229.28	1614.64	1	20183	1009.15	403.66	1	20183	100.92	20183	201.83	20183	161.46	40.37
合计		72134.75	20602.06			28695.39	9900.52			2475.21						709.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e9ae55b74131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新增。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平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8 机械设备管理工程师-龚奥迪

#### 38.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b>职称证书</b></p> <p>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p> <p>姓名 龚奥迪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625199402076833 级别 中级 专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02270</p> <p>二维码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p> <p>盖签单位电子印章 职称专用章</p> <p>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a href="https://ggfw.rst.human.gov.cn/hrss-pw-ul-human/">https://ggfw.rst.human.gov.cn/hrss-pw-ul-human/</a>；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p>	 <p>成人高等教育</p> <p><b>毕业证书</b></p> <p>学生 龚奥迪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二月七日生，于一九 年三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 武汉工程大学 校(院)长： 王存文</p> <p>批准文号：(88)化教职字第198号 证书编号：104905202105000768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p>

#### 岗位证

 <p>姓名 龚奥迪 姓名 1994.02 出生年月 中国建筑工程第四工程局 工作单位 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迄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机械员</td> <td>2023.06</td> <td>5023418664</td> <td></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械员	2023.06	5023418664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械员	2023.06	502341866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奥迪

社保电脑号：641782508

身份证号码：4206251994020768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4	08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4	09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4	10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4	11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4	12	150188	15251.0	2287.65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5	01	150188	15251.0	2440.16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5	02	150188	15251.0	2440.16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5	03	150188	15251.0	2440.16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2025	04	150188	15251.0	2440.16	1220.08	1	15251	762.55	305.02	1	15251	76.26	15251	152.51	15251	122.01	30.5
合计			23486.54	12200.8			7625.5	3050.2			762.6						305.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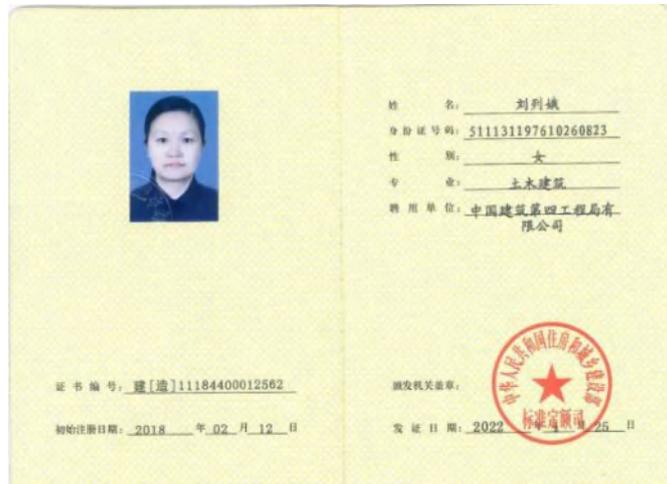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ae55d60f6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0188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9 造价工程师-刘列娥

#### 39.1 证书及社保证明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职称证



毕业证



# 社保证明



验证码: 202509083463121910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列娥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5113119761026082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2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1029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生育	
202301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29393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9393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1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9393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站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1-0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93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删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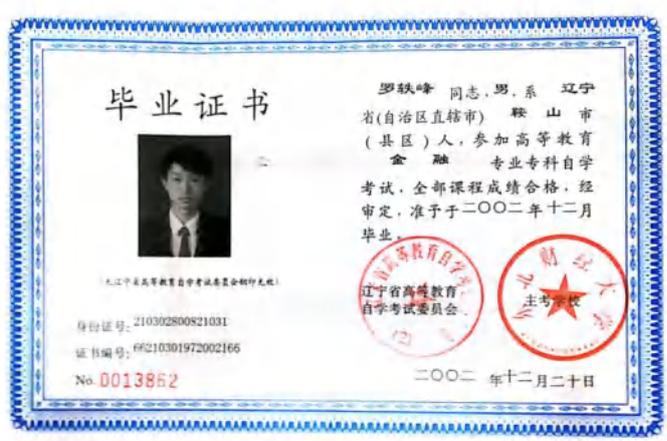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 40 物资管理员-罗轶峰

### 40.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b>职业资格证书</b></p> <p>姓名：罗轶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8月 专业：电气 任职资格：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总公司 证书编号：012-2009021 2010年9月1日</p>	 <p><b>毕业证书</b></p> <p>罗轶峰同志，男，系辽宁省(自治区直辖市)鞍山市(县区)人，参加高等教育金融专业专科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于二〇〇二年十二月毕业。</p> <p>辽宁省教育厅 辽宁省自学考试委员会 主考学校</p> <p>身份证号：210302800821031 证书编号：F6210301972002166 No. 0013862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二十日</p>																				
岗位证																					
 <p>姓名：罗轶峰 出生年月：1980.08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讫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材料员</td> <td>2012.04</td> <td>12440204</td> <td>中国建筑总公司</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12.04	12440204	中国建筑总公司													 <p><b>复检验证情况记录</b></p> <p>2020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盖章) 2020年11月1日</p>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总公司 岗位培训考核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盖章) 2022年11月16日</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12.04	12440204	中国建筑总公司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扶峰 社保电脑号：636955091 身份证号码：210302198008210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501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
2023	04	150188	11800.0	1652.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9.0	11800	36.82	2360	16.52	7.0
2023	05	150188	11800.0	1652.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9.0	11800	46.02	2360	16.52	7.0
2023	06	150188	11800.0	1652.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9.0	11800	46.02	2360	16.52	7.0
2023	07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76.31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3	08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76.31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3	09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76.31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3	10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48.04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3	11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48.04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3	12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848.04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2360	16.52	7.0
2024	01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14134	113.07	28.0
2024	02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55.12	14134	113.07	28.0
2024	03	150188	14134.0	1978.76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110.25	14134	113.07	28.0
2024	04	150188	14134.0	2120.1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110.25	14134	113.07	28.0
2024	05	150188	14134.0	2120.1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110.25	14134	113.07	28.0
2024	06	150188	14134.0	2120.1	1130.72	1	14134	706.7	282.68	1	14134	70.67	14134	110.25	14134	113.07	28.0
2024	07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4	08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4	09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4	10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4	11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4	12	150188	16833.0	2524.95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5	01	150188	16833.0	2693.28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5	02	150188	16833.0	2693.28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5	03	150188	16833.0	2693.28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2025	04	150188	16833.0	2693.28	1346.64	1	16833	841.65	336.66	1	16833	84.17	16833	168.33	16833	134.66	33.0
合计			55047.96	29867.04			20024.55	7466.76			1866.74			2694.12	173.7		57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5bf2a7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41 行政专员-孙成

## 41.1 证件及社保证明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职称证</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姓名 孙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6年9月 专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5日 证书编号: BJZ-2003448</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书 字第 190 号 学生 孙成 性别 男 现年 17 岁系 湖南省 浏阳市(县)人, 于 1983 年 7 月 在本校 高中 学习期满,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廖泽生 1983年7月15日</p>
--	---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孙成      社统电话号: 60419820      身份证号: 362231966090249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04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33.04	2360	16.32	7.08
2023-05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06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07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08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09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54.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10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11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3-12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2360	16.32	7.08
2024-01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17000	136.0	34.0
2024-02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6.3	17000	136.0	34.0
2024-03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32.6	17000	136.0	34.0
2024-04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32.6	17000	136.0	34.0
2024-05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32.6	17000	136.0	34.0
2024-06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32.6	17000	136.0	34.0
2024-07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4-08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4-09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4-10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4-11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4-12	150188	17000.0	238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5-01	150188	17000.0	272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5-02	150188	17000.0	272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5-03	150188	17000.0	272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2025-04	150188	17000.0	272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170.0	17000	136.0	34.0
合计		62390.0	34000.0			22984.0	8500.0			2125.0						607.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e9ae55b77785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 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42 合约招采专员-邓科

### 42.1 证书及社保证明

职称证	毕业证
 <p>姓名 邓科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年1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12040307 Certificate No. _____</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mp;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Issued by _____ 2021年2月3日</p>	 <p>普通高等学校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邓科 性别 男, 1992年11月19日生, 于 2011年9月至2015年6月在本院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 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院 名: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院 长: 刘巨钦 证书编号: 125991201505001988 2015年6月17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邓科 社保电话号: 84252968 身份证号码: 4303011992111900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  
计划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01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56.16	2340	16.52	7.08
2021-02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3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4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5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6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7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8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9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10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11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12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1116.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2340	16.52	7.08
2021-01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1-02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0.2	18000	144.0	36.0
2021-03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4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5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6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7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8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09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10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11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1-12	150188	18000.0	352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5-01	150188	18000.0	29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5-02	150188	18000.0	29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5-03	150188	18000.0	29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2025-04	150188	18000.0	29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40.4	18000	144.0	36.0
合计		66000.0	26000.0		24336.0	9000.0		2250.0								420.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e560a9acf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社保缴费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证明专用章

### 43 财务专员-戴丽君

#### 43.1 证书及社保证明

<p><b>职称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 戴丽君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11月 专业 统计 任职资格 助理会计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13年7月31日 证书编号: CZ-007241</p>	<p><b>毕业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戴丽君 性别女,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十四日生, 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统计学(经济统计)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崔英德 证书编号: 113471201205009467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p>
--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戴丽君 社保电话: 63895511 身份证号: 6221021987111437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501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50188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2.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62.4	2360	36.52	7.08
2023 05	150188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2.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78.0	2360	36.52	7.08
2023 06	150188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2.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78.0	2360	36.52	7.08
2023 07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3 08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3 09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3 10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3 11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3 12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60	36.52	7.08
2024 01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177	367.34	66.83
2024 02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91.33	23177	367.34	66.83
2024 03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182.69	23177	367.34	66.83
2024 04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182.69	23177	367.34	66.83
2024 05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182.69	23177	367.34	66.83
2024 06	150188	23177.0	3512.55	1873.36	1	23177	1451.85	468.34	1	23177	117.09	23177	182.69	23177	367.34	66.83
2024 07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4 08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4 09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4 10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4 11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4 12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5 01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5 02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5 03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2025 04	150188	27267.0	4362.72	2181.36	1	27267	1363.35	545.34	1	27267	136.34	27267	272.67	27267	218.14	54.53
合计		96576.99	49693.92			32949.21	12274.48			3068.68		1111.11		88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s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ac55bc26e5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平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0188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管理科  
 证明专用章

# 第五章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宝安区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宝安区庆宜华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易文权
	身份证号	42010619640329523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易文权（签字或盖私章）  
2025年05月09日



## 第六章 承诺函及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宝安区庆宜华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工程编号：2111-440306-04-01-910146006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09日



## 承诺书（一）

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宝安区庆宜华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5月09日

权易文  
印



## 第七章 其他（牵头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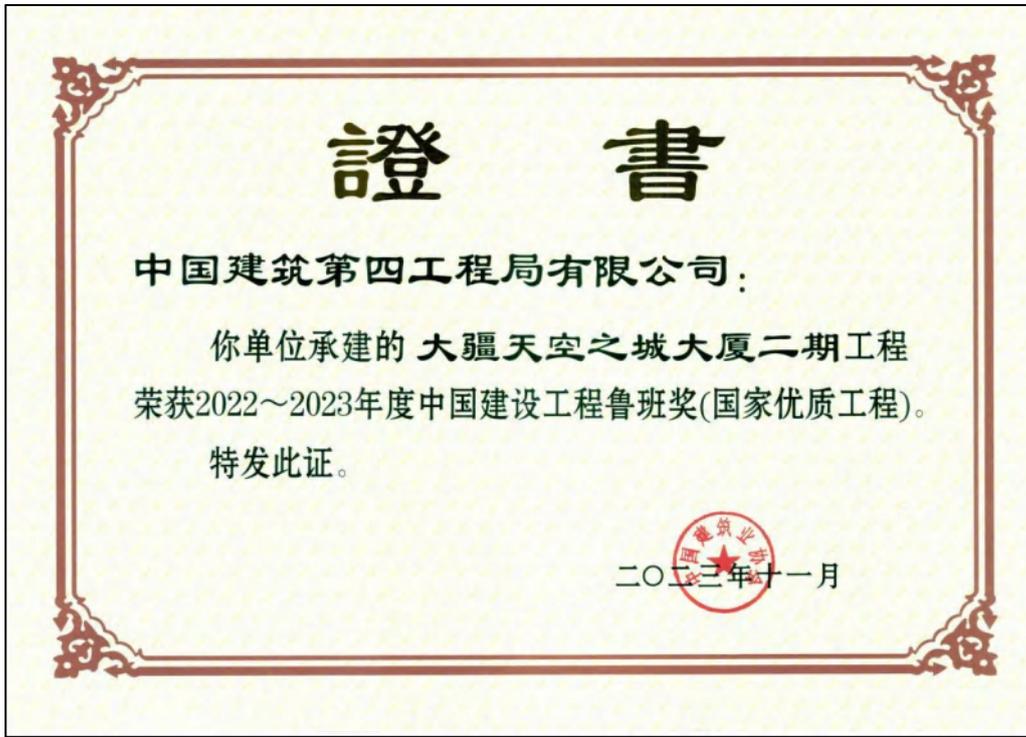
### 第一节 投标人（牵头单位）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1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11
2	贵安华为云数据中心项目-A区(一期)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3	百度国际大厦西塔楼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5	广东广雅中学花都校区建设工程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6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7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大数据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材料基因工程创新中心、生物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生物医药与再生医学粤港澳联合研究院)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8	华为南方工厂二期 47 号员工食堂、办公楼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9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2020-2021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12
10	空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住院部二部大楼工程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11	电子商务中心工程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12	完美华南基地二期-研发中心、办公楼、会议中心、食堂、2#厂房、3#厂房、2#2#厂房地下室、1#生活配套用房、2#宿舍、1#-4#门楼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13	厦航总部大厦工程（总包）	第十四届第一批“中国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2021.05
14	汉京金融中心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1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2020-2021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1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01.07
17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01.11

1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2 贵安华为云数据中心项目-A区（一期）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 3 百度国际大厦西塔楼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 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 5 广东广雅中学花都校区建设工程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 6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7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大数据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材料基因工程创新中心、生物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生物医药与再生医学粤港澳联合研究院)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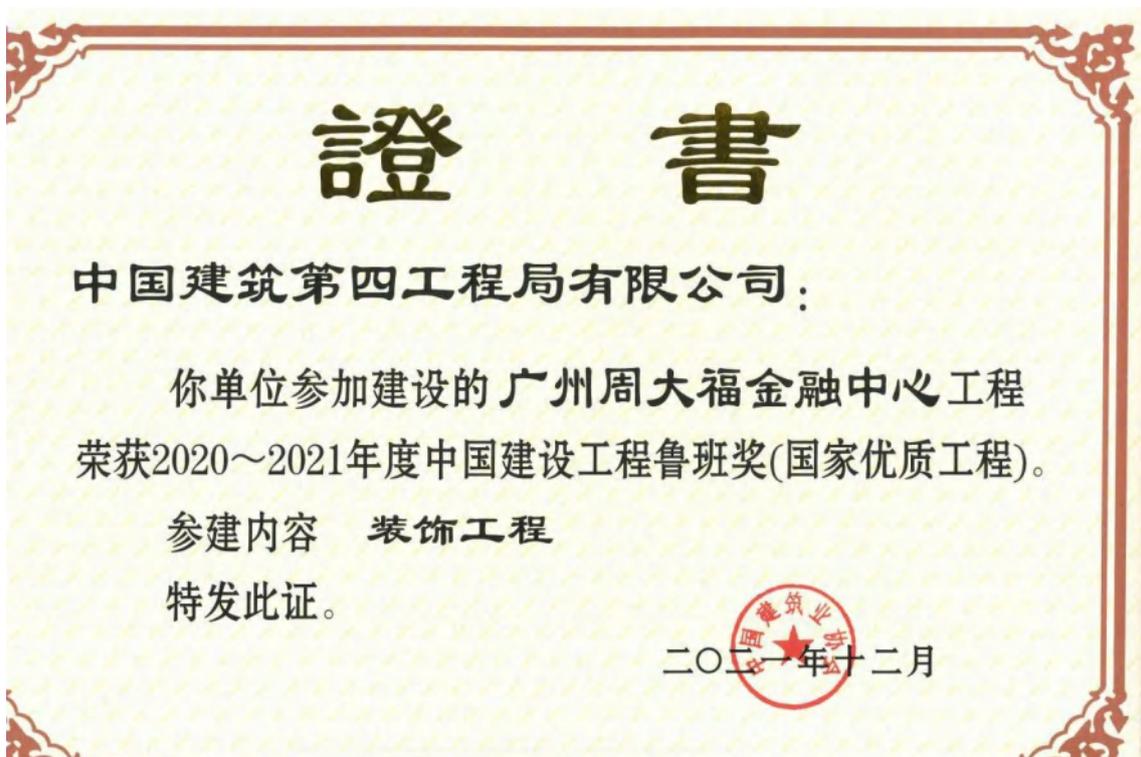
8 华为南方工厂二期 47 号员工食堂、办公楼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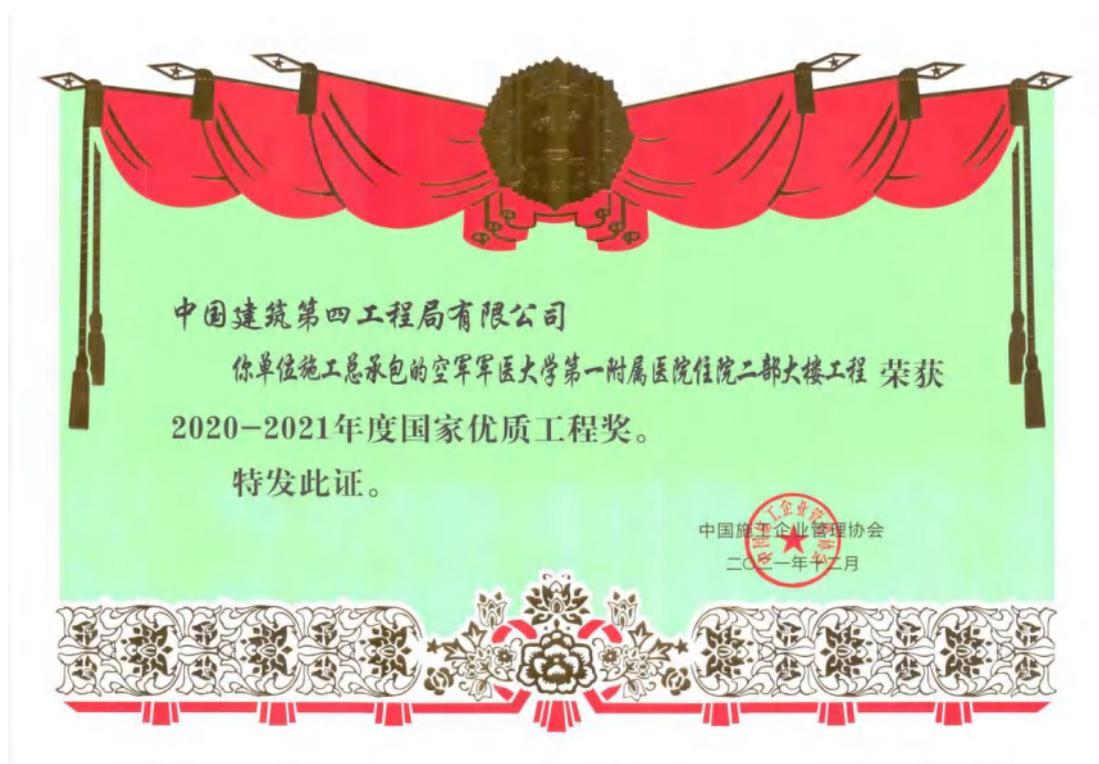
9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10 空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住院二部大楼工程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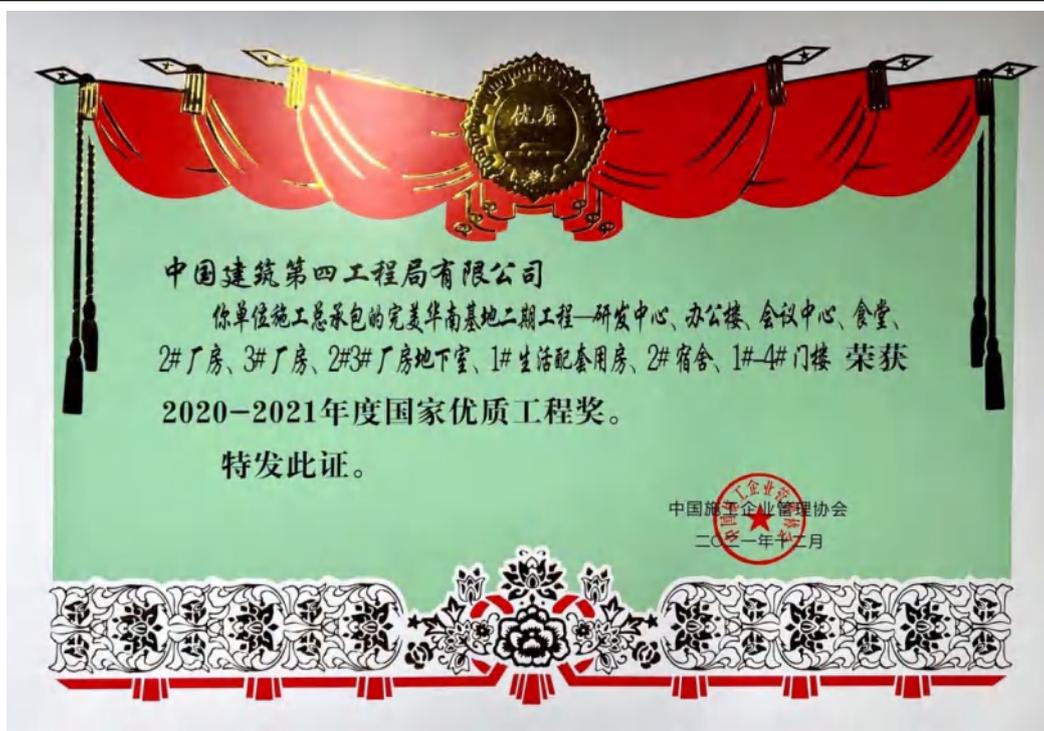
11 电子商务中心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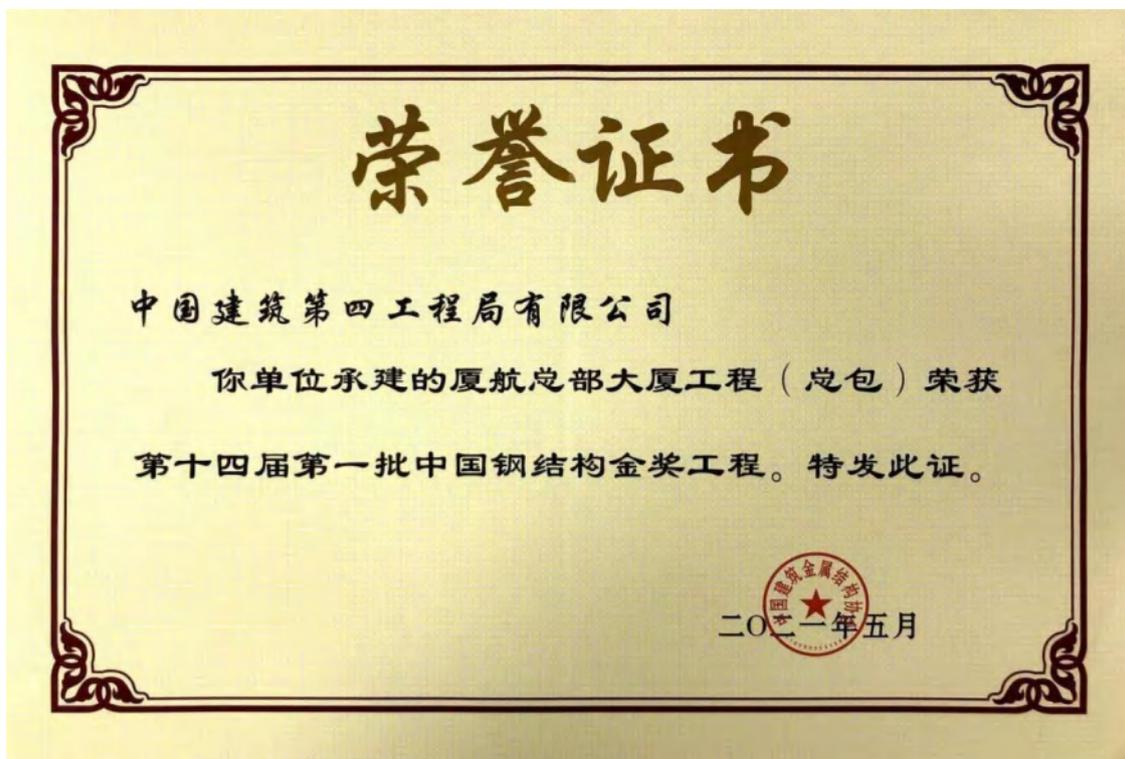
12 完美华南基地二期工程—研发中心、办公楼、会议中心、食堂、2#厂房、3#厂房、2#3#厂房地下室、1#生活配套用房、2#宿舍、1#-4#门楼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13 厦航总部大厦工程（总包）

第十四届第一批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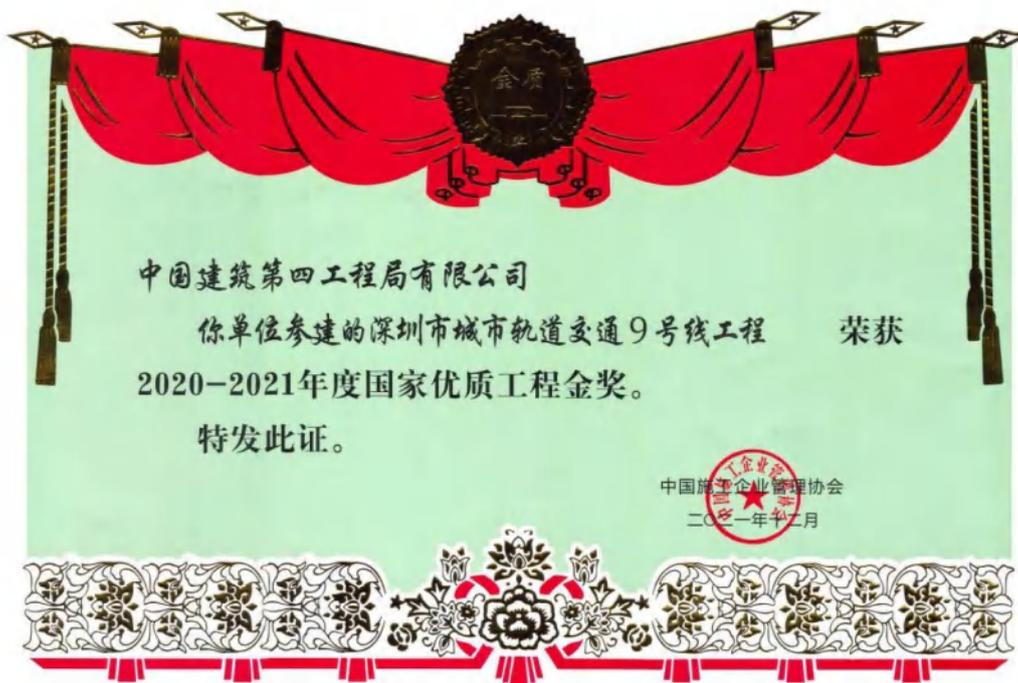
14 汉京金融中心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1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1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17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 證 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和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建的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 第二节 投标人（牵头单位）近3年(2021-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负债率
2021	10573948.13	81.04%
2022	11275815.06	85.74%
2023	13020940.19	87.61%
近三年平均值	11623567.79	84.8%

1 2021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6
合并利润表	7 -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 11
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 13
公司利润表	14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
公司现金流量表	16 - 17
财务报表附注	18 - 144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599117\_A01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陈柏伊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柏伊



魏红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红梅

中国 北京

2022年4月15日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5,199,376,156.99	4,132,798,334.23
应收票据	2	407,764,909.99	10,369,802,216.67
应收账款	3	38,469,883,249.53	30,134,773,718.61
应收款项融资	4	153,321,490.39	161,739,660.35
预付款项	5	950,432,873.38	987,588,682.05
其他应收款	6	2,986,668,475.45	1,850,235,462.46
存货	7	9,554,001,223.62	10,252,123,006.24
合同资产	8	29,147,378,863.75	30,944,513,88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146,933,612.24	769,537,039.91
其他流动资产	10	2,728,041,605.54	4,486,391,192.13
<b>流动资产合计</b>		<b>90,743,802,460.88</b>	<b>94,089,503,194.8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11	430,000,000.00	-
长期应收款	12	2,400,616,495.66	2,187,377,213.59
长期股权投资	13	6,344,653,627.27	5,482,754,49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	1,264,542,579.06	1,228,259,346.24
投资性房地产	15	584,516,756.41	703,568,864.66
固定资产	16	1,401,612,547.10	1,059,631,984.09
在建工程	17	158,844,972.30	97,348,315.50
使用权资产	18	320,061,940.36	-
无形资产	19	99,122,891.68	108,508,633.41
长期待摊费用	20	65,222,351.22	55,025,79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324,166,229.59	952,761,41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6,978,627,738.94	2,225,296,620.2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371,988,129.59</b>	<b>14,100,532,690.14</b>
<b>资产总计</b>		<b>112,115,790,590.47</b>	<b>108,190,035,884.98</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	18,078,198,971.57	10,454,738,328.08
应付票据	25	-	300,734,920.37
应付账款	26	46,104,614,540.71	53,509,134,027.61
预收款项		3,113,841.58	5,236,150.31
合同负债	27	9,099,030,292.53	7,255,168,284.84
应付职工薪酬	28	223,689,667.98	140,043,859.58
应交税费	29	496,049,959.41	576,769,684.64
其他应付款	30	4,894,319,132.81	4,696,095,568.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	555,617,762.44	3,990,024,901.64
其他流动负债	32	3,039,248,786.30	3,807,817,750.42
流动负债合计		82,493,882,955.33	84,735,763,475.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	5,511,365,000.00	1,250,960,000.00
应付债券	34	1,998,560,000.00	-
租赁负债	35	242,534,165.33	-
长期应付款	36	202,134,387.61	152,776,283.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	87,170,000.00	76,490,000.00
预计负债	38	68,231,658.65	-
递延收益	39	70,260,083.80	72,630,548.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989,568.85	13,347,935.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	178,052,853.93	184,916,607.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9,297,718.17	1,751,121,374.52
负债合计		90,853,180,673.50	86,486,884,850.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1	5,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2	7,054,172,218.41	7,059,331,527.78
资本公积	43	195,478,126.30	195,478,126.30
其他综合收益	44	540,039,312.43	512,243,567.91
盈余公积	46	227,975,961.18	151,556,716.56
未分配利润	47	3,411,463,762.51	4,007,497,47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29,129,380.83	17,026,107,409.39
少数股东权益		4,733,480,536.14	4,677,043,625.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62,609,916.97	21,703,151,03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115,790,590.47	108,190,035,884.9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  
印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华夏  
夏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国旺  
印国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48	105,739,481,294.35	89,823,417,219.14
减：营业成本		95,093,576,292.57	82,103,754,378.94
税金及附加		229,545,929.54	265,535,869.21
销售费用		118,427,073.60	102,996,158.75
管理费用		2,124,960,578.60	1,744,034,049.79
研发费用		4,239,891,992.67	3,329,282,478.66
财务费用	49	780,258,073.36	860,814,573.22
其中：利息费用	49	743,915,911.82	912,526,688.70
利息收入	49	32,238,612.68	109,999,420.02
加：其他收益	50	32,759,748.09	12,496,497.13
投资收益	51	(207,142,686.46)	8,007,56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51	220,020,916.56	187,758,989.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损失	51	(435,629,937.34)	(197,157,871.74)
信用减值损失	52	(1,324,018,827.84)	(741,294,870.94)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53	(1,314,234,169.62)	178,839,188.95
资产处置收益	54	31,669,340.06	1,404,864.16
营业利润		371,854,758.24	876,452,956.59
加：营业外收入	55	56,223,325.21	37,811,231.17
减：营业外支出	56	21,669,180.75	35,749,066.75
利润总额		406,408,902.70	878,515,121.01
减：所得税费用	58	9,784,459.69	175,463,678.95
净利润		396,624,443.01	703,051,442.0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6,624,443.01	703,051,442.06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575,032.13	531,184,777.59
少数股东损益		257,049,410.88	171,866,664.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	2020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27,795,744.52	277,119,73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44	27,795,744.52	277,119,735.1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90,000.00)	(62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168,057.90	283,399,570.7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415.09)	11,548.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5,898.29)	(5,711,384.03)
综合收益总额		424,420,187.53	980,171,177.2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370,776.65	808,304,512.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049,410.88	171,866,664.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余额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195,478,126.30	512,243,567.91	17,026,107,409.39	4,677,043,625.25	21,703,151,034.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7,957,744.52	167,370,776.65	257,049,410.66	424,420,187.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000,000,000.00	-	-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3,000,000,000.00)	-	-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二)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76,419,244.62	(76,419,244.62)	-	-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296,748,805.21)	(296,748,805.21)	(200,612,499.99)	(497,361,305.20)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5,159,308.37)	-	-	(5,159,308.37)	(367,600,000.00)	(367,600,000.00)
(三)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2,018,460,398.26	2,018,460,398.26	-	2,018,460,398.26
2. 本年使用	-	-	-	(2,018,460,398.26)	(2,018,460,398.26)	-	(2,018,460,398.26)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195,478,126.30	540,201,312.43	18,529,129,385.83	4,733,493,536.14	21,262,622,921.97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余额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3,026,181,866.66	94,019,481.58	235,123,832.77	13,578,752,385.07	3,464,918,888.82	17,041,671,373.8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77,119,735.14	806,304,512.73	171,866,654.47	980,171,177.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896,400,000.00	-	-	3,896,400,000.00	-	3,896,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3.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	101,458,694.72	-	101,458,694.72	(81,458,694.72)	(81,458,694.72)
(二)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20,164,820.63	(120,164,820.63)	-	-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1,290,320,000.00)	(1,290,320,000.00)	(78,283,333.32)	(1,368,603,333.32)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201,559,861.12)	(201,559,861.12)	(164,850,000.00)	(366,410,000.00)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609,823,778.14)	(609,823,778.14)	-	(609,823,778.14)
2. 专项储备	-	-	-	(1,838,183.19)	(1,838,183.19)	-	(1,838,183.19)
(四) 其他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1,774,657,076.61	1,774,657,076.61	-	1,774,657,076.61
2. 本年使用	-	-	-	(1,174,657,076.61)	(1,174,657,076.61)	-	(1,174,657,076.61)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195,478,126.30	512,243,567.81	17,026,107,409.39	4,677,043,625.25	21,703,151,034.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096,775,499.48	78,227,870,014.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653.83	134,845.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511,343.32	1,631,148,94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81,507,496.63	79,859,153,80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174,821,006.90	75,369,580,098.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6,697,047.43	4,278,342,41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4,969,450.85	2,011,509,04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0,329,154.22	2,991,613,72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76,816,659.40	84,651,045,284.0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104,690,837.23	(4,791,891,47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13,266.35	134,531,44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617,329.50	101,173,386.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09,857.76	85,460,20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240,453.61	741,165,04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644,205.51	238,718,47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0,616,697.17	1,276,6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303,348.08	359,170,553.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3,564,250.76	1,874,499,031.8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1,323,797.15)	(1,133,333,987.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656,547,769.17	2,761,492,203.44
应收票据		175,153,483.12	6,880,607,214.23
应收账款	1	18,807,199,323.69	14,284,732,883.63
应收款项融资		74,449,771.29	21,476,902.79
预付款项		767,049,321.45	675,716,321.96
其他应收款	2	20,862,505,575.84	16,024,979,382.19
存货		1,074,991,450.30	739,831,343.98
合同资产		13,047,902,897.59	11,561,265,02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4,245,806.42	2,745,188,629.47
其他流动资产		940,917,448.64	2,130,600,847.88
<b>流动资产合计</b>		<b>60,380,962,847.51</b>	<b>57,825,890,750.71</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4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531,878,217.37	856,946,125.48
长期股权投资	3	13,614,693,362.65	12,133,492,410.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4,542,579.06	1,228,259,346.24
投资性房地产		85,298,412.04	88,292,990.91
固定资产		521,651,381.89	411,306,549.39
在建工程		8,421,881.57	5,201,906.02
使用权资产		156,241,369.79	-
无形资产		30,096,908.17	29,204,758.55
长期待摊费用		22,055,395.41	18,347,37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922,746.24	407,222,31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2,233,396.09	1,444,102,913.1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994,035,650.28</b>	<b>16,622,376,686.01</b>
<b>资产总计</b>		<b>82,374,998,497.79</b>	<b>74,448,267,436.7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32,351,600.95	8,749,195,955.95
应付票据	-	471,808,634.72
应付账款	30,910,784,942.70	33,064,787,738.63
预收款项	189,761.56	387,149.99
合同负债	5,556,220,182.27	3,184,466,306.76
应付职工薪酬	82,924,197.98	39,361,140.05
应交税费	58,161,708.66	40,827,657.41
其他应付款	11,497,815,128.33	10,949,616,94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087,345.23	3,105,103,390.86
其他流动负债	1,122,002,194.18	1,423,914,705.98
流动负债合计	64,651,537,061.86	61,029,469,62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998,560,000.00	
租赁负债	125,214,818.87	
长期应付款	143,494,967.20	83,744,13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590,000.00	17,79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004,600.26	163,739,832.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9,864,386.33	265,273,963.01
负债合计	69,091,401,448.19	61,294,743,591.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054,172,218.41	7,059,331,527.78
资本公积	91,137,537.37	91,137,537.37
其他综合收益	572,382,545.91	542,152,982.44
盈余公积	196,574,065.25	120,154,820.63
未分配利润	269,330,682.66	240,746,976.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83,597,049.60	13,153,523,84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374,998,497.79	74,448,267,436.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4	58,464,054,811.69	41,055,416,446.01
减：营业成本	4	54,074,407,837.20	38,890,386,926.60
税金及附加		121,809,008.17	93,365,707.66
管理费用		930,668,597.65	563,345,830.21
研发费用		2,182,422,220.61	1,507,762,932.28
财务费用		642,880,710.64	654,150,354.30
其中：利息费用		622,483,170.19	708,231,599.36
利息收入		26,024,517.43	99,284,087.73
加：其他收益		2,787,724.64	931,868.20
投资收益	5	713,220,170.30	1,389,732,647.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220,822,736.40	205,682,904.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损失		(215,004,116.99)	(110,340,260.30)
信用减值损失		(256,613,870.30)	(109,409,234.46)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34,030,428.47)	462,827,053.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630,727.65	(2,804,430.09)
营业利润		638,860,761.24	1,087,682,599.94
加：营业外收入		6,118,949.83	7,417,226.36
减：营业外支出		1,603,278.04	2,889,866.18
利润总额		643,376,433.03	1,092,209,960.12
减：所得税费用		(120,816,013.19)	(109,338,246.20)
净利润		764,192,446.22	1,201,548,206.32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764,192,446.22	1,201,548,206.3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29,563.47	282,872,997.7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800,000.00	(2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168,057.90	283,399,570.7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415.09)	11,548.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2,079.34)	(558,121.47)
综合收益总额		794,422,009.69	1,484,421,204.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91,137,537.37	542,152,982.44	-	120,154,820.63	240,746,976.90	13,153,523,845.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30,229,563.47	-	-	764,192,446.22	794,422,009.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0,229,563.47	-	-	-	30,229,563.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76,419,244.62	(76,419,244.6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6,419,244.62	(76,419,244.6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96,748,805.21)	(296,748,805.21)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5,159,309.37)	-	-	-	-	(382,440,690.63)	(387,600,000.00)
(四) 专项储备	-	-	-	-	1,146,240,705.46	-	-	1,146,240,705.46
1. 本年提取	-	-	-	-	1,146,240,705.46	-	-	1,146,240,705.46
2. 本年使用	-	-	-	-	(1,146,240,705.46)	-	-	(1,146,240,705.46)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4,172,218.41	91,137,537.37	572,382,545.91	-	196,574,065.25	269,330,682.66	13,283,597,049.60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3,026,181,666.66	91,137,537.37	259,279,984.74	-	609,823,778.14	41,411,534.80	9,127,834,501.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82,872,997.70	-	-	1,201,548,206.32	1,484,421,204.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82,872,997.70	-	-	-	282,872,997.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996,400,000.00	-	-	-	-	-	3,996,4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120,154,820.63	(120,154,820.6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20,154,820.63	(120,154,820.63)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1,290,320,000.00)	(1,290,320,000.00)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01,599,861.12)	(164,850,000.00)
4. 其他	-	-	-	-	-	-	38,139.39	38,139.3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609,823,778.14	(609,823,778.14)	-
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609,823,778.14	(609,823,778.14)	-
(五) 专项储备	-	-	-	-	825,151,873.85	-	-	825,151,873.85
1. 本年提取	-	-	-	-	825,151,873.85	-	-	825,151,873.85
2. 本年使用	-	-	-	-	(825,151,873.85)	-	-	(825,151,873.85)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91,137,537.37	542,152,982.44	-	120,154,820.63	240,746,976.90	13,153,523,845.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24,735,304.42	37,457,292,661.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920.07	131,349.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51,200.98	368,795,51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86,103,425.47	37,826,219,52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01,847,063.99	34,518,730,912.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1,116,094.45	1,506,297,31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1,106,808.36	629,847,70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6,477,240.34	4,113,847,11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50,547,207.14	40,768,723,049.18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556,218.33	(2,942,503,52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066,440.63	178,531,44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07,832.04	33,808,929.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529,582.02	85,460,20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403,854.69	717,800,586.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151,135.16	114,878,85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8,325,297.17	2,029,155,470.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7,634,044.07	359,170,553.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5,110,476.40	2,503,204,881.2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706,621.71)	(1,785,404,294.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	2020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3,996,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32,968,270.93	19,461,905,785.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56,296.20	1,702,539,33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082,224,567.13</u>	<u>25,160,845,120.4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90,632,934.66	18,790,231,449.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339,998,694.75	2,148,814,996.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7,984,614.9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988,616,244.39</u>	<u>20,939,046,444.3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93,608,322.74</u>	<u>4,221,798,676.0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47,547.78)</u>	<u>(2,617,677.19)</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910,371.58 <u>2,604,361,417.99</u>	(508,726,821.06) <u>3,113,088,239.0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415,271,789.57</u>	<u>2,604,361,417.9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2 2022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50RTQWXR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6
合并利润表	7	-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 11
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 13
公司利润表		14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
公司现金流量表	16	- 17
财务报表附注	18	- 12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599117\_A01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599117\_A01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599117\_A01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陈柏伊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柏伊



魏红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红梅

中国 北京

2023年4月17日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533,936,131.76	5,199,376,156.99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967,813,972.10	705,553,075.53
应收票据	2	88,525,722.48	407,764,909.99
应收账款	3	45,173,328,325.09	38,469,883,249.53
应收款项融资	4	433,801,233.14	153,321,490.39
预付款项	5	1,882,019,188.55	950,432,873.38
其他应收款	6	4,537,292,615.42	2,986,668,475.45
存货	7	9,481,609,370.13	9,554,001,223.62
合同资产	8	42,006,512,769.80	29,147,378,86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065,602,602.32	1,146,933,612.24
其他流动资产	10	4,678,651,072.84	2,728,041,605.54
流动资产合计		118,881,279,031.53	90,743,802,460.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1	630,000,000.00	4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2	1,670,025,928.38	2,400,616,495.66
长期股权投资	13	6,733,460,190.79	6,344,653,627.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	1,657,094,295.35	1,264,542,579.06
投资性房地产	15	5,263,765,229.19	584,516,756.41
固定资产	16	4,266,309,765.71	1,401,612,547.10
在建工程	17	282,425,969.45	158,844,972.30
使用权资产	18	376,467,381.23	320,061,940.36
无形资产	19	1,435,611,957.23	99,122,891.68
长期待摊费用	20	67,708,031.44	65,222,35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512,367,756.23	1,324,166,22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6,473,004,414.59	6,978,627,738.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68,240,919.59	21,371,988,129.59
资产总计		149,249,519,951.12	112,115,790,590.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	26,011,941,632.91	18,078,198,971.57
应付账款	25	65,398,817,720.52	46,104,614,540.71
预收款项		4,267,331.00	3,113,841.58
合同负债	26	13,646,423,191.10	9,099,030,292.53
应付职工薪酬	27	326,144,096.87	223,689,667.98
应交税费	28	564,195,718.03	496,049,959.41
其他应付款	29	6,055,034,301.85	4,894,319,13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1,716,171,287.57	555,617,762.44
其他流动负债	31	4,850,595,233.02	3,039,248,786.30
流动负债合计		118,573,590,512.87	82,493,882,95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6,378,959,000.00	5,511,365,000.00
应付债券	33	1,998,560,000.00	1,998,560,000.00
租赁负债	34	267,186,601.30	242,534,165.33
长期应付款	35	415,488,757.36	202,134,387.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	80,140,000.00	87,170,000.00
预计负债	37	7,801,735.32	68,231,658.65
递延收益	38	67,939,619.52	70,260,08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	989,568.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	177,200,306.60	178,052,853.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93,276,020.10	8,359,297,718.17
负债合计		127,966,866,532.97	90,853,180,673.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40	5,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1	7,057,898,234.40	7,054,172,218.41
资本公积	42	195,478,126.30	195,478,126.30
其他综合收益	43	687,587,840.02	540,039,312.43
盈余公积	45	276,493,867.22	227,975,961.18
未分配利润	46	3,243,040,030.97	3,411,463,76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60,498,098.91	16,529,129,380.83
少数股东权益		4,722,155,319.24	4,733,480,53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82,653,418.15	21,262,609,91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249,519,951.12	112,115,790,590.4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文燕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47	112,758,150,622.41	105,739,481,294.35
减：营业成本		102,927,198,589.75	95,093,576,292.57
税金及附加		263,359,569.67	229,545,929.54
销售费用		115,639,133.40	118,427,073.60
管理费用		1,888,224,994.81	2,124,960,578.60
研发费用		4,219,571,414.92	4,239,891,992.67
财务费用	48	1,201,745,039.52	780,258,073.36
其中：利息费用		1,184,424,886.91	743,915,911.82
利息收入		82,936,318.90	32,238,612.68
加：其他收益	49	58,824,553.79	32,759,748.09
投资损失	50	(66,375,888.64)	(207,142,68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6,095,402.39	220,020,916.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损失		(363,242,548.50)	(435,629,937.34)
信用减值损失	51	(1,430,669,412.16)	(1,324,018,827.84)
资产减值损失	52	(13,583,647.88)	(1,314,234,169.62)
资产处置收益	53	29,729,443.25	31,669,340.06
营业利润		720,336,928.70	371,854,758.24
加：营业外收入	54	44,204,193.17	56,223,325.21
减：营业外支出	55	10,749,159.08	21,669,180.75
利润总额		753,791,962.79	406,408,902.70
减：所得税费用	57	(1,329,826.84)	9,784,459.69
净利润		755,121,789.63	396,624,443.0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55,121,789.63	396,624,443.01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002,562.08	139,575,032.13
少数股东损益		255,119,227.55	257,049,410.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147,548,527.59	27,795,74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43	147,548,527.59	27,795,744.5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1,430,000.00)	(9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5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852,129.11	30,168,057.9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88.87)	(46,415.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85,237.35	(2,235,898.29)
综合收益总额		902,670,317.22	424,420,187.53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7,551,089.67	167,370,77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119,227.55	257,049,410.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余额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7,664,172,218.41	195,478,126.30	227,975,981.18	3,411,463,762.51	16,529,129,380.83	4,729,480,236.14	21,262,609,916.9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500,002,562.08	647,251,046.67	256,119,227.55	902,870,317.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8,517,906.04	(286,832,371.59)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48,517,906.04)	(286,832,371.59)	(206,444,444.45)	(553,276,816.04)
(三) 利润分配	-	-	-	-	(333,078,815.99)	(339,350,000.00)	-	(672,428,815.9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	-	-	-	-	-	-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2,293,124,421.03	2,293,124,421.03	-	2,293,124,421.03
1.本年提取	-	-	-	-	(2,293,124,421.03)	(2,293,124,421.03)	-	(2,293,124,421.03)
2.本年使用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664,172,218.41	195,478,126.30	227,975,981.22	3,243,040,030.97	16,560,498,098.91	4,729,155,319.24	21,262,659,418.15

2021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余额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7,669,331,827.78	195,478,126.30	151,566,719.55	4,007,487,470.84	17,026,107,493.39	4,677,043,025.25	21,703,151,024.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30,575,022.13	167,370,776.65	257,049,410.88	424,420,187.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76,419,244.02)	(826,344,800.00)	(205,612,469.09)	(1,018,077,513.1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	-	-	(5,159,300.37)	(821,184,800.00)	(205,612,469.09)	(1,018,077,513.11)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2,018,460,398.26	2,018,460,398.26	-	2,018,460,398.26
1.本年提取	-	-	-	-	(2,018,460,398.26)	(2,018,460,398.26)	-	(2,018,460,398.26)
2.本年使用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664,172,218.41	195,478,126.30	227,975,981.18	3,411,463,762.51	16,529,129,380.83	4,729,480,236.14	21,262,609,916.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888,649,210.80	114,096,775,49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097,009.95	220,65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811,845.62	884,511,34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29,558,066.37	114,981,507,49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774,009,230.62	104,174,821,00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80,595,375.91	4,736,697,04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2,899,585.08	1,874,969,45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5,513,587.15	4,090,329,15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73,017,778.76	114,876,816,65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	1,256,540,287.61	104,690,837.2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750,458.57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4,400.63	21,213,26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501,028.07	105,617,329.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	65,409,85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595,887.27	212,240,45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0,353,107.89	636,644,20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6,083,917.33	670,616,697.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544,446.00	1,346,303,34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9,981,471.22	2,653,564,250.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385,583.95)	(2,441,323,797.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50,899,880.00	28,822,404,721.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269,407.21	149,256,29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10,169,287.21	33,971,661,017.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48,801,323.40	23,113,710,785.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142,450.62	1,674,916,68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6,444,444.45	200,612,49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64,028.55	5,935,388,41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7,207,802.57	30,724,015,886.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2,961,484.64	3,247,645,13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864.07	(3,167,323.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2,180,052.37	907,844,846.5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8,360,158.74	3,420,515,312.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8,820,540,211.11	4,328,360,158.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8,999,365.35	3,656,547,769.17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524,559,941.56	697,840,062.53
应收票据		50,588,586.60	175,153,483.12
应收账款	1	23,279,670,529.73	18,807,199,323.69
应收款项融资		376,930,989.47	74,449,771.29
预付款项		1,396,244,029.69	767,049,321.45
其他应收款	2	27,137,640,450.30	20,862,505,575.84
存货		1,323,717,380.39	1,074,991,450.30
合同资产		20,985,416,716.68	13,047,902,897.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7,004,678.75	974,245,806.42
其他流动资产		2,346,736,258.13	940,917,448.64
流动资产合计		84,552,948,985.09	60,380,962,847.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30,000,000.00	4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483,317,626.99	531,878,217.37
长期股权投资	3	14,366,563,620.72	13,614,693,36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57,094,295.35	1,254,542,579.06
投资性房地产		2,436,028,093.96	95,298,412.04
固定资产		2,739,874,251.85	521,651,381.89
在建工程		8,808,515.27	8,421,881.57
使用权资产		63,488,432.83	156,241,369.79
无形资产		29,717,458.98	30,096,908.17
长期待摊费用		18,682,893.34	22,055,39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0,317,864.92	526,922,746.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51,005,640.45	4,802,233,396.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04,898,694.66	21,994,035,650.28
资产总计		111,357,847,679.75	82,374,998,497.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19,676,895.65	15,232,351,600.95
应付账款		40,728,319,851.03	30,910,784,942.70
预收款项		864,614.53	189,761.56
合同负债		8,822,879,166.24	5,556,220,182.27
应付职工薪酬		132,018,640.85	82,924,197.98
应交税费		56,305,266.22	58,161,708.66
其他应付款		15,464,717,658.03	11,497,815,128.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5,274,732.78	191,087,345.23
其他流动负债		2,266,838,683.84	1,122,002,194.18
流动负债合计		92,706,895,509.17	64,651,537,061.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0,000,000.00	2,0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998,560,000.00	1,998,560,000.00
租赁负债		29,412,302.39	125,214,818.87
长期应付款		368,278,245.86	143,494,967.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800,000.00	14,59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422,075.99	158,004,600.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6,472,624.24	4,439,864,386.33
负债合计		98,063,368,133.41	69,091,401,448.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057,898,234.40	7,054,172,218.41
资本公积		91,137,537.37	91,137,537.37
其他综合收益		714,268,353.82	572,382,545.91
盈余公积		245,091,971.29	196,574,065.25
未分配利润		86,083,449.46	269,330,682.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4,479,546.34	13,283,597,04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357,847,679.75	82,374,998,497.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4	73,381,584,634.44	58,464,054,811.69
减：营业成本	4	67,628,524,929.89	54,074,407,837.20
税金及附加		124,424,913.88	121,809,008.17
管理费用		922,559,626.62	930,668,597.65
研发费用		2,667,454,026.25	2,182,422,220.61
财务费用		875,934,120.39	642,880,710.64
其中：利息费用		1,132,439,586.60	622,483,170.19
利息收入		329,218,911.44	26,024,517.43
加：其他收益		5,802,269.94	2,787,724.64
投资收益	5	160,928,190.73	713,220,17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6,311,898.32	220,822,736.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损失		(272,240,938.75)	(215,004,116.99)
信用减值损失		(851,589,574.18)	(256,613,870.30)
资产减值损失		(18,359,718.05)	(334,030,428.47)
资产处置收益		9,953,903.69	1,630,727.65
营业利润		469,422,089.54	638,860,761.24
加：营业外收入		5,648,989.00	6,118,949.83
减：营业外支出		2,492,004.27	1,603,278.04
利润总额		472,579,074.27	643,376,433.03
减：所得税费用		(12,598,986.15)	(120,816,013.19)
净利润		485,179,060.42	764,192,446.22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485,179,060.42	764,192,446.2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885,807.91	30,229,563.4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1,120,000.00)	80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5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852,129.11	30,168,057.9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88.87)	(46,415.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7,482.33)	(692,079.34)
综合收益总额		627,064,868.33	794,422,009.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余额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及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4,172,218.41	91,137,537.37	572,382,545.91	-	196,574,065.25	269,330,682.66	13,283,597,049.6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141,885,807.91	-	-	485,179,080.42	627,064,868.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8,517,906.04	(48,517,906.04)	-
2.对所有者分配	-	-	-	-	-	-	(286,832,371.59)	(286,832,371.59)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726,015.99	-	-	-	-	(333,076,015.99)	(329,350,000.00)
(四) 专项储备	-	-	-	-	1,505,478,312.37	-	-	1,505,478,312.37
1.本年提取	-	-	-	-	(1,505,478,312.37)	-	-	(1,505,478,312.37)
2.本年使用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7,898,234.40	91,137,537.37	714,268,353.82	-	245,091,971.29	86,083,449.46	13,294,479,546.34
一、本年年初及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9,331,527.78	91,137,537.37	542,152,982.44	-	120,154,820.63	240,746,976.90	13,153,523,845.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30,220,553.47	-	-	764,192,446.22	794,422,009.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76,419,244.62	(76,419,244.6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96,748,805.21)	(296,748,805.21)
2.对所有者分配	-	(5,159,309.37)	-	-	-	-	(362,440,680.63)	(367,600,000.00)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1,146,240,705.46	-	-	1,146,240,705.46
1.本年提取	-	-	-	-	(1,146,240,705.46)	-	-	(1,146,240,705.46)
2.本年使用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7,054,172,218.41	91,137,537.37	572,382,545.91	-	196,574,065.25	269,330,682.66	13,283,597,049.60

2021年度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820,256,680.74	61,124,735,30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71,042.53	216,920.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348,474.27	161,151,20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13,276,197.54	61,286,103,425.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25,142,514.84	55,001,847,06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1,224,202.02	2,001,116,09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1,093,547.20	691,106,80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053,904.70	2,456,477,24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03,514,168.76	60,150,547,20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762,028.78	1,135,556,21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8,046,631.16	173,066,44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16,541.71	24,807,832.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	669,529,58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673,172.87	887,403,85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7,323,364.01	129,151,13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136,496.43	1,288,325,297.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2,347,737.70	4,887,634,04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4,807,598.14	6,305,110,476.4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5,134,425.27)	(5,417,706,621.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	2021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01,529,880.00	23,932,968,270.9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14,787.89	149,256,29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89,744,667.89	29,082,224,567.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53,742,425.00	19,390,632,934.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9,155,193.34	1,339,998,694.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92,739.15	3,257,984,61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9,190,357.49	23,988,616,24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554,310.40	5,093,608,32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5,351.49)	(547,547.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4,666,562.42	810,910,371.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5,271,789.57	2,604,361,417.9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9,938,351.99	3,415,271,789.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3 2023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738 号

#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117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738 号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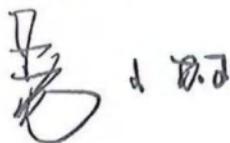
2024年4月18日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4,389,984,574.74	9,533,936,131.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7,817,112.27	88,525,722.48
应收账款	八、(三)	41,892,152,523.14	45,173,328,325.09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215,563,688.72	433,801,233.14
预付款项	八、(五)	1,484,117,731.33	1,882,019,188.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其他应收款	八、(六)	4,412,959,506.96	4,537,292,615.42
其中: 应收股利	八、(六)	39,745,600.00	17,810,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七)	10,577,522,859.13	9,481,609,370.13
其中: 原材料	八、(七)	3,218,048,779.84	2,120,009,111.57
库存商品(产成品)	八、(七)	96,406,319.66	84,609,915.90
合同资产	八、(八)	53,852,564,524.97	42,006,512,769.80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1,834,812,630.72	1,065,602,602.32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5,420,040,688.81	4,678,651,072.84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4,017,535,840.79</b>	<b>118,881,279,031.53</b>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八、(十一)	200,000,000.00	6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二)	1,888,487,166.31	1,670,025,928.38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三)	7,417,257,404.82	6,733,460,190.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四)	1,481,696,273.96	1,657,094,295.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五)	6,366,160,065.11	5,263,765,229.19
固定资产	八、(十六)	4,440,806,711.73	4,266,309,765.71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六)	5,612,022,248.10	5,264,410,970.64
累计折旧	八、(十六)	1,171,215,536.37	998,101,204.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七)	506,027,371.13	282,425,969.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八)	418,911,065.70	376,467,381.23
无形资产	八、(十九)	1,443,769,925.98	1,435,611,957.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	57,259,502.17	67,708,03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一)	1,738,475,397.64	1,512,367,75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二)	8,889,450,749.55	6,473,004,414.59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4,848,301,634.10</b>	<b>30,368,240,919.59</b>
<b>资产总计</b>		<b>168,865,837,474.89</b>	<b>149,249,519,951.1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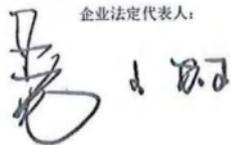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国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中国建筑工程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三)	20,204,275,615.65	26,011,941,632.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二十四)	78,134,196,151.63	65,398,817,720.52
预收款项	八、(二十五)	24,387,495.46	4,267,331.00
合同负债	八、(二十六)	13,487,446,089.36	13,646,433,191.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七)	387,813,132.35	326,144,096.87
其中: 应付工资	八、(二十七)	278,158,461.27	236,138,409.26
应付福利费	八、(二十七)	6,026,788.09	7,503,572.18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八)	558,074,244.63	564,195,718.03
其中: 应交税金	八、(二十八)	535,712,242.27	545,781,506.52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九)	6,639,458,055.18	6,055,034,301.85
其中: 应付股利	八、(二十九)	9,900,000.00	9,9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	8,711,294,334.31	1,716,171,287.57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一)	5,665,037,610.47	4,850,595,233.02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3,820,012,638.94</b>	<b>118,573,590,512.87</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二)	11,364,224,183.20	6,378,959,000.00
应付债券	八、(三十三)	1,998,560,000.00	1,998,56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五)	272,635,187.42	267,186,601.30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六)	351,459,187.14	415,488,757.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七)	73,910,000.00	80,140,000.00
预计负债	八、(三十八)	5,542,406.28	7,801,735.32
递延收益	八、(三十九)	65,623,868.77	67,939,619.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四十)		177,200,306.60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4,131,954,832.81</b>	<b>9,393,276,020.10</b>
<b>负债合计</b>		<b>147,951,967,471.75</b>	<b>127,966,866,532.97</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四十一)	6,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四十一)	6,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四十一)	6,100,000,000.00	5,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二)	6,738,049,604.27	7,057,898,234.40
其中: 优先股	八、(四十二)	6,738,049,604.27	7,057,898,234.4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四十三)	193,168,126.30	195,478,126.3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2,680,440.78	687,587,840.02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70,985.39	-800,038.59
专项储备	八、(四十四)		
盈余公积	八、(四十五)	388,202,423.70	276,493,867.22
其中: 法定公积金	八、(四十五)	388,202,423.70	276,493,867.2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八、(四十六)	2,886,642,184.39	3,243,040,030.97
未分配利润		16,948,742,739.44	16,560,498,098.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65,127,223.70	4,722,155,319.24
少数股东权益		20,913,870,093.14	21,282,653,418.1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4,878,997,316.84</b>	<b>25,805,011,737.3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72,830,964,788.59</b>	<b>153,771,878,270.26</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国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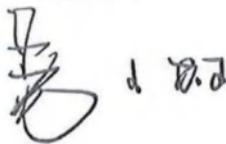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130,209,401,932.67	112,758,150,622.41
其中: 营业收入	八、(四十七)	130,209,401,932.67	112,758,150,622.41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28,120,513,720.19	110,615,738,742.07
其中: 营业成本	八、(四十七)	121,492,054,464.31	102,927,198,589.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材料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材料收益			
税金及附加		243,625,253.92	263,359,569.67
销售费用	八、(四十八)	192,699,628.39	115,639,133.40
管理费用	八、(四十八)	2,059,138,037.40	1,888,724,994.81
研发费用	八、(四十八)	2,704,154,151.70	4,219,571,414.92
财务费用	八、(四十八)	1,438,852,184.47	1,201,745,039.52
其中: 利息费用	八、(四十八)	1,365,177,766.47	1,184,424,886.91
利息收入	八、(四十八)	163,663,220.33	82,935,318.9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八、(四十八)	-2,486,644.84	-1,515,105.21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四十九)	31,172,246.48	58,824,55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	72,940,624.51	-66,375,888.6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五十)	272,140,600.49	16,095,402.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五十)	-222,072,609.04	-363,242,548.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一)	-1,141,377,112.23	-1,430,669,412.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二)	-527,889,174.12	-13,583,647.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14,790,156.57	29,729,442.2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538,524,952.69	720,336,928.70
加: 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四)	129,442,945.32	44,204,193.17
其中: 政府补助	八、(五十四)	12,069,035.85	13,159,412.27
减: 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五)	12,237,337.04	10,749,159.0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655,730,560.97	753,791,962.79
减: 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六)	-9,507,191.93	-1,129,826.8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65,237,752.90	755,131,789.63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0,965,919.40	500,002,562.08
少数股东损益		194,271,833.50	255,129,227.55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65,237,752.90	755,131,789.63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144,907,399.24	147,548,52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五十七)	-144,907,399.24	147,548,527.5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五十七)	-148,968,318.18	142,393,379.1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八、(五十七)	120,000.00	-1,4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五十七)		-28,75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八、(五十七)	-149,088,318.18	143,852,129.1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五十七)	4,060,918.94	5,155,148.4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五十七)	-10,105.94	-30,088.8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五十七)	4,071,023.98	5,185,237.35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520,330,353.66	902,670,31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058,520.16	647,551,059.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271,833.50	255,119,227.55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国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977,950,550.34	100,888,649,210.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694,016.79	124,097,009.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69,106.75	1,116,811,84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12,913,673.88	102,129,558,06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140,840,936.36	89,774,009,230.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5,691,760.55	5,580,595,37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5,423,586.40	1,632,899,58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2,551,379.17	3,885,513,58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84,507,662.48	100,873,017,778.7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八、(五十八)	3,428,406,011.40	1,256,540,287.6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750,458.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8,075.20	2,134,40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6,788.39	60,501,02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955.74	2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09,819.33	552,595,88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472,800.24	2,500,353,10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6,032,946.72	596,083,917.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1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70,947.37	1,703,544,44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576,694.33	4,799,981,471.2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023,266,875.00	-4,247,385,583.9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310,721,568.47	38,050,899,8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269,40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10,721,568.47	38,310,169,28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78,631,703.57	28,648,801,32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2,002,642.50	2,020,142,450.6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3,883,366.51	266,444,444.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949,102.55	158,264,02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54,583,448.62	30,827,207,802.5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956,138,119.85	7,482,961,484.6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60,738.05	63,864.0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八、(五十八)	4,363,037,994.30	4,492,180,052.3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五十八)	8,820,540,211.11	4,328,360,158.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八、(五十八)	13,183,578,205.41	8,820,540,2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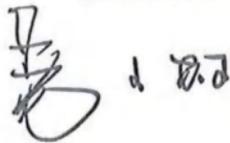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团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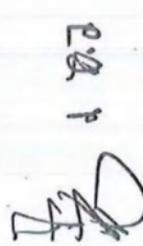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0		2,027,298,234.40		195,278,126.30		827,587,840.02	276,493,887.22		3,243,040,030.97	16,560,496,098.91	4,722,155,319.24	21,282,653,41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0,000,000.00		2,027,298,234.40		195,278,126.30		827,587,840.02	276,493,887.22		3,243,040,030.97	16,560,496,098.91	4,722,155,319.24	21,282,653,418.15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		-319,848,630.13		-2,310,000.00		-144,907,399.24	111,708,556.48		-256,397,846.58	388,244,680.53	-257,028,695.54	-368,783,413.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0,000,000.00		-296,400,000.00		-2,310,000.00		-144,907,399.24	111,708,556.48		479,963,919.40	326,055,520.16	194,271,833.90	520,330,353.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									-234,843.80	701,055,136.70	-277,416,562.53	-16,361,406.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6,400,000.00		-296,4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10,000.00					-234,843.80	-2,544,843.80	-277,416,562.53	-719,961,466.33
(三) 专项储备提取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转作股本													
2. 提取发展基金													
3. 提取风险准备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00		6,738,699,604.27		193,188,126.30		542,680,440.78	388,202,423.70		2,986,642,184.39	16,948,742,779.44	3,965,127,223.70	20,913,870,003.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赵园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园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第三节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 1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经理【叶海龙】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0859

姓 名：	叶海龙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12月14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3月0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2月01日	至 2026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第四节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 1 深圳市安居集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A 级供应商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精装修工程 园林景观 地基基础 工程监理 造价咨询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A级供应商 B级供应商 暂停分级管理供应商

排名	集团/公司名称	联合申报单位	市场评价得分	履约评价得分	综合得分
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18.52	62.13	80.65
2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17.92	61.20	79.12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23.09	55.59	78.68
4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22.65	55.45	78.10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19.78	56.37	76.15
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3.98	75.65
7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22.35	53.18	75.53
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31	53.52	74.83
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17.93	56.28	74.21
1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无联合申报单位	18.49	54.80	73.29

上一页 1 下一页

查询网址：<https://fjgl.szrcaj.com:4430/>